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第9号（总第228号）

2023年2月23日

目 录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议程·····	(1)
履职情况报告·····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唐富荣	(1)
关于对唐富荣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5)
履职情况报告·····市水利局局长 黄保平	(9)
关于对黄保平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12)

履职情况报告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周云玲	(16)
关于对周云玲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19)
履职情况报告	市统计局局长 翟昆华	(22)
关于对翟昆华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6)
履职情况报告	市信访局局长 许金善	(28)
关于对许金善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31)
履职情况报告	市教育局局长 黄赞校	(34)
关于对黄赞校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38)
履职情况报告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唐晓波	(42)
关于对唐晓波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45)
履职情况报告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何挺松	(49)
关于对何挺松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52)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政府办公室	(55)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科技局	(58)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工信局	(61)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公安局	(64)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民政局	(69)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司法局	(72)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财政局	(75)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人社局	(78)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自然资源局	(81)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生态环境局	(84)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交通运输局	(87)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农业农村局	(90)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商务局	(93)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文旅广体局	(96)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卫健委	(99)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审计局	(102)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应急管理局	(105)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国资委	(111)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林业局	(114)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城管执法局	(117)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120)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政府研究室(122)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人防办(124)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乡村振兴局(127)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医保局(130)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133)
关于提请任命于水荣职务的议案·····	(136)
关于提请决定任免唐富荣、段周权同志职务的议案·····	(136)
关于提请任免黄奕松等通知职务的议案·····	(137)
我的汇报·····	唐富荣(137)
我的汇报·····	黄奕松(139)
我的汇报·····	禹楚丹(142)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145)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145)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145)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出席、缺席人员名单·····	(146)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议程

- 一、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有关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唐富荣、周云玲、许金善、黄赞校、唐晓波、何挺松、翟昆华、黄保平等 8 名同志）履职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评价；
- 二、书面听取市人民政府其他工作部门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
- 三、人事事项。

履职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唐富荣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履职评议的工作安排，现将本人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2021 年以来，本人认真履职，勇于担当，团结带领全委干部职工围绕中心工作和社会发展大局，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两年来，我委共获得国家、省、市荣誉表彰共 30 余项，国家发改委给予我委“易地扶贫搬迁担当作为先进集体”通报表彰，省委省政府授予我委“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国能永州电厂建设工作得到省委书记、省长和常务副省长等领导肯定，2022 年我市“打造能源千亿产业，夯实电力支撑”工作典型经验做法获省政府综合大督查通报表扬，全市发改系统高质量发展、固定资产投资、“双创”等工作共 8 次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成效明显”通报表彰。2021 年我市在全省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中居二类市州第 2，预计 2022 年将继续保持二类市州先进。市发改委从 2018 年来连续 5 年获绩效考核优秀等次。我本人 2020 年被评为湖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记三等功一次，2021 年度考核优秀。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习总书记重要讲话特别是对湖南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

神，自觉学习《宪法》《民法典》《招标投标法》《政府投资条例》等法律法规，坚持依法行政，在项目建设上，严把项目审批关，严格落实投资管理“五举措”，落实概算管理“双责任制”，全面规范政府性投资项目决策和立项程序，2022年组织相关单位对8个超概算项目进行了处理。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2021年、2022年市发改牵头负责的38项工作任务均顺利完成。一是全力推动经济增长。面对“三重压力”冲击，创新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以及省政府“1+8”政策体系文件，对涉及经济增长的35项重点工作，坚持“周调度、月分析、季通报、年考核”，全力稳住全市经济大盘。2022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1%，增速排全省第4，为近10年最好水平，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工业增加值、进出口总额等主要经济指标增速进入全省第一方阵。二是扩大投资成效明显。成立推进有效投资重大项目协调机制工作专班，创新“一平台两清单三保障”举措，项目建设管理工作获省政府大督查典型经验通报表扬，2022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排全省第6；产业投资增长21.5%，排全省前列，均为近年来最好成绩。重大项目建设加速推进。国能永州电厂实现200万千瓦全容量投产，湘桂铁路永州地区扩能工程于2021年12月24日开通运营。毛俊水库下闸蓄水，永州陆港、零道高速、桂新高速等项目开工建设。邵永铁路可研等前期工作基本完成，即将全面开工建设。三是争取上级支持取得突破。永清广高铁、衡永柳高铁纳入国家“十四五”铁路发展规划，铁路项目纳入国家规划数居全省前列；湖南省“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将永州建设成为全国性区域综合交通枢纽，国家发改委将我市列入全国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两年争取中央预算内、专项债、基金等项目361个、资金247.94亿元，为全市发展增添强大动力。四是粮食安全责任落实有力。严格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负责制，大力抓好粮食储备工作，2021年、2022年粮安考核均获得全省考核“优秀”等次，2022年获评省级储备粮管理先进单位。五是能源建设加速推进。创新举措统筹全市风光水火储新能源开发，投资超1000亿元的风光火储氢一体化综合能源基地、风光气储综合能源基地、永州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及新能源基地落地，我市新能源项目“十四五”入规、获批入库、审批入窗、投资入统均排全省第一。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一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2021年以来，向市人大常委会和专门委室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重大项目建设情况等工作情况9次，组织或参与铁路、高速等重大基础设施、重点民生项目以及规划编制、生态环境保护等视察调研活动11次。重大事项举行听证会，邀请人大

代表参加。二是严格执行人大决定决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通过人大会议审定后，及时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加强调度督促抓好落实执行。《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报告》中由我委牵头的 38 项重点工作已全面完成。三是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021 年、2022 年我委共主办代表建议 76 件，全部按时办结，代表满意率 100%。其中广大代表非常关心的永清广高铁、洛湛铁路南段扩能改造和邵永铁路等项目进展取得重大突破。

4、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两年来，共收到市委书记批示件 4 件，市长批示件 36 件，均按要求落实或办结。

5、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一是全力提升民生设施水平。两年共争取资金 9.2 亿元，实施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85 个，建设保障性住房 952 套，改善市民居住环境。持续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工程，两年来改造 226 个行政村，惠及 4 万农户。争取资金 9 亿元加强学位、床位、车位等“六位”建设，有力缓解就学难、就医难、停车难等民生问题。二是全力推进减费降负。积极抓好水电气等涉及民生的价格监管工作，燃气行业取消了建筑区划红线内的燃气工程安装相关费用及表具费，减负金额 125.98 万元；供水行业安装费减负金额为 718 万元。严格落实教育“双减”工作要求，现行收费标准比实行政府指导价前平均降幅为 33%。三是全力回应群众关切。针对群众出行问题，加强与广铁集团对接，增开了永州始发至长沙，永州始发至广州、深圳（新设停靠虎门站），永州始发至上海虹桥的动车组列车和周末高峰车，节假日经停永州的动车组列车对数最高达到 29 对。永州机场完成提质改造并恢复通航。

6、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严格遵守党的政治规矩和政治纪律，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党组（扩大）会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委重要会议精神。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基本制度。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积极开展清廉机关建设，近两年我委未发生职工违纪违法情况。树立“重用担当作为者”的用人导向，两年共提拔重用 13 人次，轮岗交流 11 人次、晋升职级 21 人次，干部队伍结构持续优化。举办和参加 8 期“发改讲堂”，干部素质不断提升。

二、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2022 年 10 月，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一工作组对我反馈了 5 项工作建议，已全部按要求整改，制定完善了相应的规章制度 8 个，有力推动发改工作全面加强。

1、进一步加强对重点项目申报的审核把关。一是加强项目前期管理。严格落实省里“投资管理五举措”，强化项目“要件立项制”。2022 年 7 月份以来市级项目立项 5 个，均履行了市政府常务会议决策程序。二是严格项目储备申报。按照“一件三证”

齐备的原则储备和申报项目，对没有获得初步设计批复的项目（铁路项目除外）一律不纳入市级储备库，对不具备开工条件的项目一律不申报中央预算内资金和专项债资金。目前，2023年市本级铺排重点建设项目370个，年度计划投资1080.15亿元；2023年国家专项债项目第一批过审清单中我市共有105个项目，占693个的15.15%，排全省第一。三是优化动态调整机制。对确实无法实施的项目经责任单位申报并说明原因后，酌情予以调整退出市重点项目，2022年共退出57个。对取得“一件三证”的57个重点项目，经评估后依规纳入市重点项目计划。

2、进一步加强对已开工的重点项目的监管。一是进一步建设使用好平台调度。创新建设“永州市重点项目视频云平台管理系统”，对市重点项目实行全周期、全过程服务和监管，工作成效得到省政府的通报表扬。二是进一步强化清单推进。建立项目建设任务清单和负面清单，对项目实行“红黄绿三色”分类警示提醒督办，2022年共发通报8期，对184个项目纳入黄色管理，有力推动全市重点项目建设。三是进一步加强绩效考核管理。完善全市重大项目绩效考核办法，对各县市区和28个市直单位进行重大项目建设考核，以考核的“指挥棒”推动项目建设。四是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完善和出台5项项目概算管理相关制度，对2019年来市直14个存在概算管理问题的项目进行了全面整改。

3、进一步加强对涉民生收费政策的执行力度。一是建立健全相关政策规定。2022年10月27日出台《关于规范我市物业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对我市中心城区的小区前期物业的收费标准和收费方式进行规范，得到群众的广泛好评。二是严格依法审批涉民生收费项目。联合市民政局进一步规范永州市殡仪馆殡葬服务收费，市殡仪馆殡葬服务项目价格综合降幅达43%。从严核定了双牌花千谷等6个景区的门票价格及交通运输服务价格。三是加强收费监管。大力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取消燃气带气作业费、自建供水设施验收费、供电企业快速开关定值调试费等不合理收费项目，有效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

4、进一步加强对经济形势研判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切实加强宏观政策研判，全面落实国家和省稳经济的一揽子政策，2022年召开国省稳经济政策落实、高质量发展主要指标和重点项目推进调度会18次，针对存在的短板提出45项工作建议，有力推动全市经济增长高于全省，好于同类市州。

5、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结构，提升干部业务素质。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每月一期的“发改讲堂”，开展“请进来、送出去”各类培训活动，持续推进“书香机关”创建，制定“发改研学汇”方案，安排资深科长或业务骨干讲座，干部队伍能力素质不断提高。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虽然我在工作上履职尽责，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对照高标准严要求，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懂弄通做实不够，学习的系统性不强，思维存在一定惯性，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的思路还不够新；二是探索创新做得不够好，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方面新的举措还不够多；三是为基层服务的意识还有待加强，在深入服务群众、帮助解决困难方面存在不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将以这次人大评议为契机和动力，一是更加注重学习。自觉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不断提升政治素养和业务水平，坚决把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不折不扣地落到实处。二是突出真抓实干。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战略目标，打好发展“六仗”。全力抓好重大规划实施，确保“十四五”规划纲要和各专项规划有效落实。全力抓好重大政策落实，加快推动“三个高地”“三区两城”“一核两轴三圈”建设。全力抓好重大项目建设，重点抓好重大基础设施等“六个十大”工程项目。全力抓好重大改革推进，牵头协调推进经济体制和社会改革事项。三是严格依法行政。严格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及时报告工作情况。严格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要求抓好自身建设和班子建设，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发改队伍，决不辜负组织和人民的期望。

关于对唐富荣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一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的安排，履职评议第一组于2022年9月开始，对市发改委主任唐富荣同志开展履职评议工作，经过制定方案、召开动员会、征求意见、调查谈话、实地走访、反向测评、提出工作建议、督促整改等程序，顺利地完成了调查和整改阶段的各项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总体评价

唐富荣同志能认真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和上级决策部署，带领

市发改委团队较好地完成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各项工作任务；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认真办理领导批示件；解决了一批群众比较关注的民生实事，取得比较明显的成绩：两年来，市发改委共获得国家、省、市荣誉表彰共 30 余项。易地扶贫搬迁工作获国家发改委表彰。2021 年永州市在全省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在二类市州中排名第二。市发改委连续 5 年获市绩效考核优秀等次。

二、履职情况

（一）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方面。唐富荣同志具有较强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敬畏法律，在工作中坚持依法行政。针对评议组提出来的进一步加强对重点项目申报的审核把关及对已开工的重点项目的监管工作建议，发改委将重点项目的审核及监管全部纳入法定程序进行管理，强化法定程序刚性约束，对重大审批决策事项进行评估和公示，各项工作走上了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

此外，市发改委还依法清理招投标规范性文件 30 件、政策文件 2 件。

（二）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唐富荣与市发改委的同志们紧紧抓住影响永州社会经济发展的关键因素，着力解决困扰永州多年的瓶颈问题，久久为功，善作善成，较好地完成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工作任务。

一是在各级领导的关心和各级部门多年不懈的共同努力下，永州交通项目建设取得重大突破。湖南省“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将永州建设成为全国性区域综合交通枢纽。永清广高铁、衡永柳高铁纳入国家“十四五”铁路发展规划。湘桂铁路永州地区扩能工程于 2021 年 12 月开通运营。永州至北部湾港货运班列、永州-中欧班列、永州-湘粤非铁海联运班列顺利开通。永州陆港、零道高速、衡永高速、桂新高速等项目已经开工建设。永州机场完成提质改造并恢复通航。邵永铁路可研等前期工作基本完成，即将开工。随着这些重大交通项目的陆续推进，永州将成为湘西南的重要交通枢纽，将彻底改变永州交通封闭的状态，为永州的长期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是 2022 年各项经济指标考核排名创近年来最好水平。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市发改委等职能部门积极作为，永州市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1%，增速排全省第 4，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9%，排全省第 6，为近年来最好排名。

三是重大项目和资金争取成效明显，产业发展持续向好。国能永州电厂实现 200 万千瓦全容量投产，毛俊水库下闸蓄水，涔天河水库灌区工程推进顺利。两年共争取中央和省预算内项目 196 个、资金 33.45 亿元，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 159 个、资金 200.29 亿元。2022 年，新开工亿元以上项目 114 个，新开工 10 亿元以上项目 19 个。

此外，新能源项目建设，“五好园区”建设等多项工作均取得较好成绩。

（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

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唐富荣同志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每年制订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建设情况和重点工作推进等工作都主动征求人大代表意见，重大事项举行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参加。2021年、2022年市发改委共主办代表建议76件。

（四）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共收到市委书记批示件4件，市长批示件36件，已按要求落实或办结。

（五）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唐富荣及发改委的同志工作中坚持以人为本，结合此次评议组提出的涉及民生收费政策执行的工作建议，着重解决了以下群众关注的民生实事：

一是于2022年10月出台《关于规范我市物业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对我市中心城区的小区前期物业的收费标准和收费方式进行规范。该文件自2022年11月1日实行，出台后即得到群众和物业服务企业的热烈反响及一致好评。

二是联合市民政局制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永州市殡仪馆殡葬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经综合测算，市殡仪馆殡葬服务项目价格综合降幅达43%。

三是依法依规从严核定了双牌阳明山景区、花千谷景区、桐子坳景区、蓝山云冰山等景区门票及游览车票价格。

四是出台了《永州市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取消了燃气带气作业费、自建供水设施验收费、供电企业快速开关定值调试费等不合理收费项目。

（六）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唐富荣同志政治意识较强，以党建引领发改委各项工作，切实加强对党组班子和干部队伍的教育、管理和监督，近两年市发改委机关干部职工未发生违纪违法情况。唐富荣同志工作经验丰富，善于沟通、团结班子成员，干部职工反映较好。

（七）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一工作组向市发改委反馈了5项工作建议，均已按要求进行了整改。

1、进一步加强对重点项目申报的审核把关。在重点项目申报的审核方面，加强项目前期管理，建立项目“要件立项制”，按照“一件三证”标准储备和申报，会同相关部门进行联审，履行法定决策程序。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重大项目储备开发的通知》《关于申报2023年全市重点建设项目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落实优化动态调整机制。对无法实施的重点项目予以调整退出，2022退出项目57个。10月5日省“两个统筹”工作机制专班推介永州市典型经验：永州市创新“一平台两清单三保障”举措抓项目促投资。

2、进一步加强对已开工的重点项目的监管。在加强对已开工的重点项目的监管方面。健全完善《关于进一步加强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概算管理的实施办法》等制度。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审计和财政等部门加强对项目单位执行概算情况的监管，2022年会同审计部门对14个项目概算管理情况进行了审计，节约资金8531.98万元。开展政府投资项目超概算、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交办问题线索856条，处理处分项目企业违规人员445人，收缴处罚金额达1.5亿元。

建成并运用“永州市重点项目视频云平台管理系统”，利用视频监控探头对市重点项目实行全周期、全过程实时监管，印发重点建设项目负面清单红、黄、绿通报8期。同时，通过国家、省市综合管理系统进行大数据分析。加强绩效考核管理。以考核的“指挥棒”推动项目建设。2022年10月全省推进有效投资重要项目协调机制工作专班推介永州市“强化责任清单抓落实”经验做法。

3、进一步加强对涉民生收费政策的执行力度。市发改委建立健全相关政策规定。严格依法审批涉民生收费项目。加强收费监管，具体内容在第五条中已经进行了评议。

4、进一步加强对经济形势研判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市发改委加强了宏观政策研判，认真研究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以及省政府“1+8”政策体系文件，制定出台“一揽子政策措施一次办”、“一周一调度一通报”等措施。强化了经济形势监测分析。2022年共开展了16次国省稳经济政策落实调度会，3次经济形势分析会，提出13项建议。

5、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结构，提升干部业务素质。为提升干部职工业务能力，市发改委举办了每月一期的“发改讲堂”，开展“请进来、送出去”各类培训活动，持续推进“书香机关”创建，制定“发改研学汇”方案，安排业务骨干讲座，建立常态化学习激励机制。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一是学习系统性不强，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的思路还不够深；二是探索创新不足，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方面的新举措不够多；三是为群众和基层服务的意识还有待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是建议紧盯重点项目申报的审核把关和对已经开工的重点项目的监管。对部门和县市区申报的项目给予科学指导，全面审核申报材料，对条件不成熟的项目，不纳入重点项目实施计划。进一步完善监管机制，严格考核奖惩，及时跟踪通报，杜绝项目报大建小，开工后推诿扯皮，工程项目违规超概算等现象的发生，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是继续加强对于涉民生收费政策的执行力度。既要抓好已经出台的价格监督措施的落地落实，又要关注新的热点问题。例如：虽然中心城区的小区前期物业的收费标准和收费方式已经得到了规范，后期物业属市场行为，但后期物业管理群众关注度高，仍

需与住建部门、街道社区一同加强指导。

三是进一步加强对疫情防控措施优化后经济形势的研判，时刻关注国家新出台的各项经济政策，及时为领导提供决策参考，抢抓机遇，下先手棋，进一步促进我市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是建议加大对重点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单位违规违纪行为的追责力度，确保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

履职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水利局局长 黄保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本人任市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以来，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职尽责，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主动作为，扎实推动全市水利工作高质量发展。现将本人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局党组会和局务会上，组织局领导干部和中层干部集中学习《宪法》《水法》《水土保持法》《防洪法》和《水资源条例》等水利相关法律法规。组织观看一系列警示教育片，用正反两方面的典型教育职工认识遵守水法律法规的重要性。大力开展河道采砂专项整治、水土保持专项执法、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六打六治”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等8项活动，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受到了省水利厅的好评。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2021年和2022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已全部落实到位。2022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深入开展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我局全面贯彻落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河长制工作，市级河长巡河45人次，牵头解决86个涉河涉水突出问题。以河长制为抓手，整治河道“四乱”问题33个、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21个。强化小水电生态流量泄放到位监管，加大对退出类

电站督查处置力度，5座限期退出类小水电站已全部拆除。2022年1-12月，全市水环境质量“国考”位居全国地级城市第12位、全省第1位。2022年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水利工作任务3项，分别为：完成108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2%，创建省级“水美湘村”示范村2个。具体落实情况：108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已全部完工，全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为85.51%，成功创建2个省级“水美湘村”示范村。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坚决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市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把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工作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建立健全资源台账，规范河道采砂行为，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严格落实“三条红线”控制指标。加强对非法采砂，违法取水等行为监督执法。用心用情用力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近两年，我局共收到市人大建议45件，主办件31件，协办件14件，涉及项目规划与建设、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农村安全饮水、小水电清理整改、工程建设管理、水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建议。我局主办的31件建议，领衔代表对28件建议表示很满意，对3件表示满意。协办的14件建议在规定的时间内答复。2022年，在市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全市水利工作取得新进步，特别是水利工程建设和水旱灾害防御成效明显。一方面，水利工程建设提速增效，全年落实各类水利项目资金51.49亿元。另一方面，水旱灾害防御有力有效。科学抗御了涪天河水库建库以来最大洪水，全市未垮一库一坝、未伤亡一人；有效应对1961年有完整气象记录以来历史罕见夏特大气象水文干旱，确保了人民群众饮水安全，实现了大旱之年无大灾目标。

4、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落实办理情况。2021-2022年共收到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7件，已全部办结。2022年，收到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件两件，涉及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事宜和防旱抗旱工作。收到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件两件，涉及永州市水资源规划编制和“洞庭清波”百日会战工作。我高度重视批示件办理情况，多次听取批示件办理情况汇报并到现场调研，研究解决问题，分管副局长负责抓督办件落实，严格要求，狠抓落实，4件督办件已按要求全面落实到位。

5、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稳步推进农村供水项目建设，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建设有序实施。两年完成农村供水项目建设投资5.53亿元，维修养护完成3207万元，荣获2021年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2022年，全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为85.51%，农村供水水质达标率达96.8%，创历史新高。

6、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强化理论武装，坚定理想信念。全面压实局党组主体责任、党组

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督促班子成员积极履行“一岗双责”，促进水利队伍纪律建设、作风建设呈现新气象。高度重视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进一步规范和改进党组工作，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更好地发挥党组的领导作用，实行科学、民主决策，推动全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7、市人大常委会认为需要评议的其他工作情况。（无）

二、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1、办好民生实事。一是强化网络问政问题整改。通过分解任务、调查核实、督查督办，市水利局在问政永州论坛上 2019—2020 年的 5 个问政贴均已回复，问题已整改到位。二是提升农村饮水保障水平。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建设推进有序，2022 年累计完成 3.26 亿元。全面落实农村饮水安全管理“三个责任”4000 余人。积极向上级争取维修养护资金 1215 万元。2022 年全市打井 98 处、管网延伸 83.434 公里、出动抽水泵 1 台、临时送水等，累计解决 20949 人的饮水问题。三是加快水库移民资金拨付进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2020 年及以前年度结存 0.064 亿元，2021 年度结存资金 0.56 亿元，2022 年支出资金 3.09 亿元，存量资金大的问题已基本解决。

2、加大推进河长制工作力度。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交办的 2 个问题、水利部交办的 8 个问题、省总河长会议暗访片披露的 2 个问题已全部整改销号。2022 年度我市河道保洁共投入经费 3753.18 万元，打捞水面漂浮物、河岸垃圾等 41191 吨。2022 年全市共排查出“四乱”问题 33 个，已全部整改销号。市本级“智慧河长”平台预计 2023 年 2 月底建成运行，冷水滩区、祁阳市、东安县等 9 县已完成平台建设。

3、加强水利执法队伍建设。2022 年 11 月 4 日党组会议研究决定任命欧阳获同志担任水政监察支队支队长，支队长配备到位后不再与行政审批安全法制科合署办公。动员组织全局年轻干部参加执法证考试，2022 年共组织 14 人参加执法考试，现全局有执法证人员共有 40 人。

4、全力推进水利工程建设。采取“一日一调度、一周一通报、一月一点评”工作机制，迅速掀起“大干快上”建设热潮。11 月 21 日，湖南毛俊水库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上报了稽察“回头看”交办的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经我局核实，稽察问题 59 个，已整改 56 个，正在整改 3 个，整改率为 94.9%，省水利厅已基本认可整改结果。

5、增强争先创优意识。强化水利建设真抓实干考核“指挥棒”作用，倒排工期，确保各项建设任务全面完成，特别是涪天河灌区工程和毛俊水库工程两个重大项目的建设任务。加强汇报衔接建设进度和特色亮点，确保省厅认可。永州市荣获省政府 2022 年度水利建设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1、学习有所放松。学习不主动，被动应付得多。找借口，以工作忙为理由放松学

习。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不系统、不深刻，联系实际少，满足于记笔记，在会上读文件，学习片段，没有从工作出发去领悟和深化。

2、攻坚克难、斗争意识不强。对一些棘手的问题办法点子还不多，如水政执法力量薄弱，近年来市本级只办理了一起案件。审计发现监理公司拖欠市水利设计院承包费689万元，因监理公司经营状况不好，目前仍未找到偿还欠款的办法。“一江两岸”涉水审批事项，需要省水利厅批复，快一年了，至今未批复。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1、切实抓好水旱灾害防御。强化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四预”措施，贯通雨情、水情、险情、灾情“四情”防御。抓好汛前隐患排查整改，加强汛期24小时值班值守，强化监测预警，科学调度水利工程，全力做好防汛抢险技术支撑，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2、着力补齐水利设施短板。涪天河水库扩建工程灌区完成灌区附属工程等投资计划约4亿元，妥善做好工程建设扫尾工作，确保2023年完成灌区工程竣工验收工作；毛俊水库灌区工程力争2023年底全部完工；尽快完成何仙观水库前期工作，力争上马建设。加快推进城市防洪工程、主要支流治理、中小河流和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抓好现代化灌区建设。

3、有效保障农村饮水安全。持续开展农村饮水安全动态监测，确保农村供水有保障。完成省厅下达的维修养护任务。积极筹措资金，积极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建设。进一步压实农村供水管理“三个责任”，扩大水质检测覆盖面，确保供水水质合格。

4、持续推进水环境整治。纵深推进河长制，坚持问题导向，持续开展“清四乱”、水域岸线清理整治，全力抓好河道采砂专项整治和河道保洁行动，持续改善河湖面貌。实施小水电绿色改造现代化提升工程。全力推进生态治理项目和水美湘村建设。

关于对黄保平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二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2022年永州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的

实施方案》安排，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2组负责对市水利局长黄保平开展履职评议工作。带队领导吕斌副主任第一时间组织评议组全体人员召开专门会议，精心安排部署，细化实施工作方案，赴市水利局组织召开履职评议见面会，充分宣传发动，设立意见箱和网上电子信箱，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并赴冷水滩区部分乡镇实地调研农村饮水安全情况。先后3次赴市水利局开展谈话了解、查阅相关资料文件、反向测评等工作，谈话20余人次，查阅资料文件30余份，提出工作建议5条。

一、总体评价

黄保平同志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严格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市人大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勤勉务实，尽职尽责。两年来，带领全市水利系统干部职工锚定目标，团结一心、克难奋进，水旱灾害防御有力有效，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速，水生态治理保护扎实推进，水资源、水土保持和江河湖泊监管力度加大，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履职情况

1、履行职责担当作为情况。一是深入开展各类专项行动。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有力有效开展河道采砂专项整治、水土保持专项执法、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六打六治”打非治违和水利建设工程落实施工方案专项整治等各类行动。二是防洪减灾成效明显。科学抗御了2022年涪天河水库发生了建库以来最大洪水，有效应对2022年夏秋冬连续特大干旱，确保了全市未垮一库一坝，确保了城市和重要基础设施安全，确保了未发生人员伤亡，确保了全市饮水安全、粮食丰收，最大限度减轻了灾害损失。三是湘江保护治理持续加强。全面完成12条河流健康评价、148条流域面积50平方公里以上河道划界及14条县级、137条乡级样板河流建设，整治河道“四乱”问题90个、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21个。2022年1-12月全市水环境质量“国考”位居全国地级城市第12位、全省第1位。

2、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情况。黄保平同志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不打折扣努力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2021年和2022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均落实到位。2022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深入开展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黄保平同志带领市水利局全局上下全面贯彻落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整治河道“四乱”问题33个、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21个，拆除限期退出类小水电站5座，对水生态环境治理持续发力。2022年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水利工作任务3项，分别为：完成108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2%，创建省级“水美湘村”示范村2个。均按要求达到预期目标，完成年度任务。

3、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情况。近两年，市水利局共收到市人大代表建议45件，主办件31件，协办件14件，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结答复，满意率为100%。落实市人大常委会

会关于全市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建立健全资源台账,规范河道采砂行为,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强化对非法采砂、违法取水等行为监管执法。2022年积极配合市人大农业委开展调研活动,完成高质量的《永州市小型水库运行及管护工作专题调研报告》,加快推进全市小(2)型以上水库病险隐患治理,规范水库运行管理和维护,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4、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近两年,市水利局共收到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7件,涉及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事宜和防旱抗旱工作以及永州市水资源规划编制和“洞庭清波”百日会战工作,黄保平同志狠抓落实,亲赴现场深入调研,听取多方面情况汇报,组织研究切实可行的方案解决问题,各项工作有力有序开展,取得良好成效。目前,7件批示件均已全部按要求办结。

5、聚焦民生解决突出问题情况。近两年完成农村供水项目建设投资5.53亿元,维修养护完成3207万元。2022年遭遇夏秋冬连续特大干旱,此次干旱为1961年有完整气象记录以来历史罕见,全市因干旱农村饮水安全受影响2万余人,黄保平同志组织全市水利系统采取打井、管网延伸、水泵补水等方式解决农村缺水问题,同时组织开展3次集中排查整改行动,确保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动态清零,确保农村群众喝上放心水。

6、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黄保平同志带头狠抓政治理论学习,强化纪律作风建设,全面加大从严治党力度,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压实局党组主体责任、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督促班子成员积极履行“一岗双责”。积极推进制度规矩建设,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更好地发挥党组的领导作用,实行科学、民主决策,结合实际修订了永州市水利局党组会议议事工作规则。强化干部队伍建设,针对干部队伍建设领导职数空缺、人员配备不齐现状,坚持科学选人用人为导向,牢牢把握党管干部原则,按照任人唯贤、德才兼备标准,重点提拔一批年轻有为的优秀干部,为新时代水利事业奠定组织基础、提供人才保障。

7、工作建议整改情况。一是全力办好民生实事。网络问政工作得到进一步强化,及时回应民生关切。农村饮水安全进一步得到保障。2022年,全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为85.51%,农村供水水质达标率达96.8%,创历史新高。水库移民资金拨付进度进一步加快。市水利局联合市财政局下发指导性文件,督查各县市区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进度,进一步加快改善我市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优化移民居住环境,提升移民生产生活质量。二是纵深推进河长制工作。扎实开展“河长履职强化年”活动,压紧压实各级河长责任。2022年,市级河长巡河45人次,牵头解决86个涉河涉水突出问题。抓实提升“河长+民间河长+司法+信息化”管水护水长效机制,完成市本级“智慧河长”平台建设。“双河长制”守护湘江源头、“家乡人守护家乡河”项目分别荣获部级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三等奖、金奖。永州在2022年全省总河长会议和全省河长制工作推进会议上作

典型发言。三是加快水利执法队伍建设。选优配强水政监察支队支队长，大力开展传帮带活动，以老带新，加快年轻干部成长步伐，组织全局年轻干部参加执法证考试，着力解决人岗不匹配，执法力量不足情况，强化对水利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四是加速推进重大工程建设。2021年以来，落实各类水利项目资金近70亿元，为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作出了水利贡献。涪天河扩建灌区工程，自开工累计完成投资47.67亿元，灌区主体工程基本建成，江华、江永、道县片区具备通水条件。毛俊水库工程，自开工累计完成投资29.307亿元，枢纽工程已于2022年3月4日正式下闸蓄水。五是争先创优有成果。市水利局先后被评为水利部“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先进集体”、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全市2021年度乡村振兴先进单位、全市2022年度现代烟草农业先进单位。永州市荣获2022年省政府水利建设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市河长办荣获第六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水利专项赛三等奖，涪天河水库扩建工程移民安置案例被水利部办公厅列入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高质量发展实践典型案例名录。

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一是水利执法力度还不够。水利执法力量不足，对水利违法行为打击不力。2019年以来，市本级只查处了1起水事违法案件。二是农村供水保障能力还有待提升。已建农村供水工程的多为小型单村供水工程，管理人员由村干部兼任，缺乏专业的管理和维护，大部分县市区的维修养护经费未足额落实到位，同时小型供水工程本身抗干旱能力弱，在遇特大干旱，部分小型供水工程存在季节性干旱缺水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是全力做好对上衔接工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加强对上衔接沟通力度，争取尽快批复中心城区“一江两岸”重点工程涉水审批事项。

二是持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持续推进工程建设，因地制宜，推进建设一批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改造一批规范化小型供水工程、更新改造一批老旧供水工程。持续加强工程运行管理，抓好风险隐患排查整改工作。持续强化业务培训，通过多种方式开展宣传培训，逐步提高农村供水管水员履职尽责能力。

三是继续加强水政执法队伍规范化专业化建设。配齐配强水政监察大队执法人员，提高执法人员综合素质，落实执法巡查制度，严格履行水行政监管职责。加大对涉水违法的打击力度，利用“智慧河长”平台，健全完善部门沟通协商和执法机制，形成强大合力，严厉打击涉水违法犯罪行为。

四是加快完成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作。及时完成小型水库安全鉴定，抓住安全鉴定这个“牛鼻子”精准施策，坚持“有病及时查”，建立任务台账，确保到期及时完成安全鉴定。建立督办落实机制，采用提醒函、约谈、挂牌督办等方式进行督办落实。指导各县市区限期完成初设审批工作，优化招标投标流程和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对项目多、任务重、管理薄弱、进度滞后的县区开展帮扶。强化过程监管，紧盯项目法人建设

管理首要责任，加强对参建各方的监督管理。优化验收程序，及时组织验收。

履职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周云玲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本人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2020年4月，我由市妇幼保健院院长调任市市场监管局局长后，迅速全身心投入新岗位，与局党组书记一道团结带领全局干部职工，真抓实干，奋力开创市场监管工作新局面。2021年以来，共获得市级以上集体荣誉52项，其中省级及以上27项，食品安全、消费维权工作获全国先进集体；知识产权等6项工作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我局及祁阳、江华、蓝山局被省人社厅、省市场监管局评为全省市场监管工作“先进集体”。67名干部职工获得市级以上表彰，2022年，我被评为市“三八红旗手”、被农工党省委评为“优秀党务工作者”。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先后制定完善依法行政相关制度12项，“首违免罚”制度在全国系统产生良好反响。市局集体研究重大案件20次、决定重大案件61个，行政处罚212件、行政许可5303件，公示率均100%。建立4个法治建设专家库、入库专家187人。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一是全面深化改革。在全省率先实施“一业一照”和“一照通”改革，全市核发“一业一照”营业执照25287张。全市新发展市场主体15.07万户，其中新发展企业3.32万户。2022年冷水滩区市场主体倍增工程、祁阳市商事制度改革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企业年报率排全省第2，“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走在全省前列。2022年东安县事中事后监管分别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二是全力提升质量。扎实推进质量强市工作，瑶珍米业等5家企业被评为第二届市长质量奖。2021年道县质量工作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扎实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工作，2022年市本级知识产权工作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三是全心守护安全。持续深入开展“三品一特”四大安全专项整治，依法办结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和特种设备安全领域违法案4421件。牢牢守住了市场安全底线。2021年，我局食品安全

工作被国务院食安委评为“先进集体”，是全省唯一的市州局；宁远县食品安全工作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21 件，其中主办件 9 件、会办件 12 件，全部及时办结并答复，代表满意率 100%。

4、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共收到上级领导各类批示件 60 件，均在规定期限内高效办结。如：通过办理洪武书记关于《建立高标准的食物检验监测体系 为“永品”腾飞插上安全的翅膀》的批示件，大幅提升全市食物检验检测能力，2022 年我市出口蔬菜农残超标批次下降 92.7%，蔬菜种植基地自检实验室建设获国务院副总理胡春华现场肯定。

5、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常态化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及时受理处置 12315 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 4.59 万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549 万元；及时依法查办传销、消费欺诈、价格违法等“涉众”领域违法案 499 件。2021 年，我市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排全省第 1，我市消费者委员会被评为全国“先进集体”、我局被评为全省消费维权工作“先进集体”；2022 年，我市消委被评为全省消费维权工作“先进单位”。

6、加强自身建设及班子队伍建设情况。一是强化思想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 28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头等大事，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和党性修养。二是突出党的领导地位。坚持在市委、市政府和局党组的领导下开展行政工作，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请示报告等制度。三是健全完善工作机制。主持建立完善局务管理制度 16 项，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提高行政效率。四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自觉带头执行廉洁从政各项规定，积极配合局党组书记加强队伍党风廉政建设，持续开展干部队伍作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全力打造“清廉市监”。

7、市人大常委会认为需要评议的其他工作情况。（无）

二、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三工作组反馈 5 个方面工作建议，切中要害、令人深思。我本人和局党组诚恳接受、照单全收。在评议组的精心指导下，我们深化认识、细化责任、实化举措，问题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

1、进一步强化了理论学习和能力提升。一是强化政治学习。本人参加上级政治理论学习培训班和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 3 次、局党组会第一议题学习 28 次、局党组中心组学习 12 次，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拥护“两个确

立”、做到“两个维护”，持续提升政治领悟力、政治判断力、政治执行力。撰写的《学好百年党史 汲取奋进力量》在《农工湘讯》2022年第2期刊登、《关于加强政党协商与政协协商有效衔接的思考》被省政协评为优秀理论文章二等奖。当选为第十三届省政协常委。二是强化业务培训。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局机关举办线上线下业务培训班19期，累计培训1986人次，选送参加上级学习培训195人次。三是强化知行合一。探索建立难点、堵点、痛点工作在“一线发现、一线会诊、一线解决”工作机制，共主持召开月调度会12次、季讲评会4次、深入基层一线调研指导60多次、推动解决问题100多个。

2、进一步加强了习近平法治政府建设部署的贯彻落实。一是大力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主持或参加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12次，“一季一法一考试”4次，带动全局251人次参加年度学法普法考试并达标，实现应考尽考。二是大力推进市场监管法治建设走深走实。修订完善《行政处罚若干规定》等7项制度，将行政执法公示等三项行政执法制度的要求具体化、制度化，进一步规范依法行政。三是大力推进市场监管执法监督见行见效。组织清理违反公平竞争的规范性文件1677件，修改4件、废止4件。接受行政复议、行政诉讼15件，复议诉讼均实现零撤销、零败诉。

3、进一步加大了对市场主体的培育、指导服务和培训。一是大力培育市场主体。争取市政府以1号文件印发《永州市促进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制定并认真落实《发展壮大市场主体20条措施》《稳市场主体十条措施》。截至12月底全市实有市场主体37.42万户，实有企业7.12万户，累计完成“个转企”1031户，均超额完成2022年度目标任务。二是全力服务市场主体。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企业开办、企业设立登记时间分别压缩至1个、0.5个工作日内，核发“一业一照”营业执照15375张，办结各类登记注册22777件。三是倾力培训市场主体。采取线上与线下、请上来与送下去、点对点与面对面相结合等方式，培训市场主体19635人次。

4、进一步加强了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安全监管。一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抓手，推进食品安全监管专业化、规范化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持续深化食品安全“守查保”专项行动和“两个责任”落实，我市2022年度食品安全工作考核为全省“先进单位”。二是加强药品安全监管。深入开展药品专项整治，办结药品违法案件380件，移送公安机关4件。在全省系统率先出台《永州市自动售药机销售药品医疗器械管理规定（试行）》，2022年度药品安全绩效考核排全省第2。三是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扎实开展专项整治，共检查设备6133台（套），停运特种设备105台（套），媒体公开曝光50例。开展联合执法253次，办结案件126起。我局被省局评为年度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先进集体”。

5、进一步加强了队伍的监管能力建设。一是加强能力培训。创新开展分享式、沉

浸式、案例式、实操式专业技术培训，全市系统办班培训 341 期、9970 人次。二是夯实基层基础。全市系统行政执法服装、执法车辆等基本配置到位。我市作为 2 个全省“基层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试点市”之一，第一批 14 个“两化”示范所创建工作正有序推进。三是提升监管效能。全面推进智慧监管，正式启用“永州智慧市监”信息系统，监管人员运用手机 APP“照单干活”“照单做事”，人少事多的矛盾初步缓解。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聚焦主题学习不够。没有处理好工学矛盾，绝大部分时间都忙于工作，导致理论学习不够系统深入。比如，市场监管工作涉及的法律法规 650 余部，没有全部学习掌握。二是聚焦主业发力不够。没有全面保持工作质量持续提升。比如，2021 年因“11·25 东安食醋案”导致市本级失去真抓实干获得省政府激励表扬机会；2022 年全省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测评退至全省第 2，没有保住连续 9 年全省第 1。三是聚焦主力激励不够。机构改革后，局机关超编严重、队伍老化、干劲不足，对于如何有效激发干部职工持续改革创新、争先进位的办法不够多。对于这些问题，我会始终高度重视，在今后工作中努力推动积极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1、持续强化理论武装提素质。我将始终把加强理论学习当作政治任务 and 第一责任，带领队伍全面加强政治理论、业务理论知识的系统学习，持续提升综合素质。

2、持续强化担当作为增效能。一是强力推进市场主体倍增工程促发展。二是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和事中事后监管改革优环境。三是加快实施质量强市、知识产权强市战略提质量。四是牢牢守住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特种设备四大安全惠民生。五是加强人才队伍服务能力建设强保障。全力推进市场监管事业从基地向高地跃升、从高原向高峰攀登，全面服务加快建设现代化新永州。

3、持续强化廉政建设优作风。我将始终把转作风、讲纪律、守规矩摆在首要位置，时刻严以律己，自觉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廉洁自律各项制度，从严管理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持续深化干部队伍突出问题专项整治，高标准打造清廉队伍和清廉机关。

关于对周云玲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三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的安排，第三评议工作组负责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周云玲同志的履职评议工作。工作组按照要求制定本组工作方案，对接周云玲同志，要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工作方案，制定迎评方案，安排布置迎评工作；9月22日，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召开履职评议见面会，宣读方案，统一思想，形成共识，设立意见箱，广泛征求意见；要求周云玲同志认真开展自我评价，按要求撰写自评报告；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班子成员、内设科室主要负责人、二级机构主要负责人开展谈话；查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定方案”、周云玲同志个人和单位年度工作总结、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任务落实、人大议案建议和审议意见办理、人大决议决定执行、绩效考核、为民办实事、工作排名、评先评优、年度考核等次、接受巡察和审计等相关资料，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走访监管企业，书面听取分管副市长和其他监督部门对评议对象的意见建议，形成评议工作建议清单；评议工作建议经李农妹副主任审定，交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办公室，提请主任会议研究后，以正式文件进行交办；10月31日，组织评议工作组成员、对口联系该部门的市人大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和工作人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班子成员、二级机构和内设科室主要负责人、随机抽选的5名服务对象、5名人大代表开展反向测评；工作组对周云玲同志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监督，要求其对反馈工作建议认真分析、逐条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认真抓好整改落实，同时，要求其撰写履职情况报告经分管副市长审定后，送评议工作组，提请主任会议研究，履职情况报告已按时报送。工作组形成评议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工作组综合各方面情况，认为周云玲同志履职市市场监管局局长以来，认真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工作，按时办结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主动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2021年来，全市系统获得市级以上表彰52项，食品安全工作、消费维权工作获全国先进，6项工作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一照通”改革、基层监管所“两化”创建等多项工作全省有特色；食品安全监管、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省市推介；市场监管工作多次得到省长肯定。周云玲同志获2022年度市“三八红旗手”、农工党省委会“优秀党务工作

者”。履职富有成效，值得充分肯定。

二、履职情况

1、认真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依法行政，完善制度，制定行政处罚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行政处罚案件公示率 100%。遵守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研究、民主决策程序、请示报告制度。依法民主决策，成立法治建设等 4 个专家库。

2、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全省率先实施“一业一照”和“一照通”改革，2022 年全市净增市场主体 4.49 万户，其中净增企业 1.88 万户、完成“个转企”1031 户。扎实推进质量强市工作，开展第二届永州市市长质量奖评选工作，5 家企业获奖，4 个县区开展聚合质量基础设施资源“一站式”服务试点，得到省局肯定，国家焊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南）入选“湖南制造强省专项资金补贴项目”，18 家企业参加省第 43 次质量管理（QC）小组成果发布会，发表成果 24 项。助企纾困工作有效开展，新研究出台发展壮大市场主体 20 条措施、稳市场主体 15 条措施。知识产权助推有质，2022 年 1-10 月全市新授权发明专利 243 件，万人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1.97 件、排全省同类地区第 2，新增注册商标 5815 件、地理标志商标 3 件，累计注册马德里国际商标 313 件，排全省第 1，办结知识产权案 57 件，排全省第 2、同类地区第 1，2022 年市本级知识产权工作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

3、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积极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开展工作。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按时办结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 21 件，代表满意率 100%。

4、按时办结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收到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及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会议议定事项交办件等 60 件，均按期办结。

5、为民办实事，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加固食品安全防线，全市全域开展食品安全示范县区创建，深化整治除隐患，扎实开展系列专项整治行动，共整改问题 8359 个，全省“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 90.64 分，排全省第 2。加固药品安全防线，支持产业发展，配合市卫健委、市医保局推动 27 家外地药械企业落户永州，在全省系统唯一出台自动售药机销售药品医疗器械管理规定。开展药品领域安全百日大会战等系列专项行动，办结案件 639 起。加固常态化疫情防控防线。强化调度督导，先后召开疫情防控调度会 30 余次，开展专项督导 20 余次，下发交办函 30 件，制发通报 16 期，编发疫情防控工作简报 30 期。持续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及时受理处置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 4.59 万件，2021 年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排全省第 1，2022 年市消委被评为全省消费维权工作“先进单位”。

6、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及班子队伍建设。大力加强队伍建设，夯实发展根基，深入推进机关党建、“三表率一模范”机关创建，扎实开展“三强一好”支部建设。从严推进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一体推进“三不腐”。全市系统共通报处理76人，其中立案22人。扎实推进能力建设，建立和完善法制制度8项，在全省开展市场监管所规范化标准化试点，投资300万元建设的“永州智慧市监”系统上线运行，创建“永州掌上市监”远程监管公众客户端，全市第一批14个示范创建所各有看点、亮点和特点。

7、扎实完成工作建议整改工作。经过4个月的跟踪督办，工作建议涉及的“进一步强化理论学习、解放思想，加强习近平法治政府建设部署的贯彻落实，加大对市场主体的培育、服务、指导、培训力度，加强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加强市场监管队伍建设”5方面的问题已整改落实到位。

同时，也存在：因工作职责繁多，导致业务学习欠系统、全面，各项工作发力不均；因机构改革、岗位设置、编制限制造成干部队伍老化等问题和不足。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1、进一步加强业务知识学习。涉及市场监管工作的法律法规众多，要进一步加强业务理论知识系统学习，梳理市场监管涉及的法律法规，逐部法律法规认真学习，做到熟悉本领域法律法规，进一步提升“八项本领”、“七种能力”，当好表率。

2、进一步用心用情为民办实事。市场监管工作职责多，监管的市场主体多，达37.72万户，事关百姓民生事项多，要进一步团结带领全市系统干部职工，发挥团队效率的最大化，完成好市场监管各项工作职责，巩固好整改成果，持续推动市场监管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3、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干部队伍老化现象比较突出，干部工作热情、奉献精神有待进一步激发，要进一步关心干部成长，优化干部配备，培养年轻干部，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深化干部队伍作风建设，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履职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统计局局长 翟昆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方案和会议安排，现将本人近两年来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监督支持下，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推进统计体制改革，抓实统计督察整改，强化统计队伍建设，全市统计工作不断迈向新台阶。市局获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集体，多个统计专业省局评比靠前。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一是学法守法。自觉学习贯彻《宪法》《统计法》等法律法规，牢固树立依法行政理念，依法履职。组织6名新晋升人员举行宪法宣誓，增强对《宪法》的敬畏和遵守。二是坚持依法普查。“七人普”、“五经普”以《统计法》、普查条例为遵循，工作质量、数据质量受到国家局检查组的充分肯定。三是加强普法宣传。每年开展《宪法》《统计法》颁布纪念日宣传活动，积极推动《统计法》等进党校、社区、企业，《统计法》列入党校常态化培训内容。四是严格统计执法。严格落实“双随机”抽查制度，全市每年检查单位100家以上。深入开展新田统计违法事件教育。五是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两手硬”。贯彻“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部署要求，充分发挥统计职能，助力落实稳经济大盘系列政策。抓实疫情防控措施，全局疫情防控形势平稳。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一是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全力推动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推动《意见》《办法》《规定》《监督意见》和省《关于加强新时代统计工作的意见》等重大部署落实，树牢正确政绩观、发展观。统计监督纳入全市巡察监督内容。全力配合国家统计局督察工作，并严格对标对表反馈意见，提升站位、汇聚合力抓实整改，督察反馈意见和省委督查通报反馈问题全部整改到位。二是对照目标抓统计调查。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加强精准调查监测分析和部门联动，积极汇报争取上级认可，主要目标排位靠前。2022年，全市GDP同比增长5.1%，排全省第4位，创历史最好成绩；农林牧渔总产值同比增长3.9%，排全省第3位；规模工业同比增长8.3%，排全省第2位；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9.0%，排全省第6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2.5%，排全省第6位。2022年全市新增“四上”单位275家，其中规模工业企业100家，后劲增强。开展了全市公众安全感等9次民意调查，公众安全感、高质量发展排同类市州前列。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深入学习贯彻《监督法》，

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每年向人大报告工作，定期向人大报告月度、季度经济运行情况、报送《决策参考》等参阅资料。积极配合市人大财经委工作调研，受到充分肯定。深入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履职评议工作部署，全力配合第四工作组开展履职评议，工作建议全面整改落实到位。近两年，没有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

4、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无）

5、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一是着力构建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稳步推进 GDP 核算为龙头的统计改革，全市 GDP 统一核算数据总量、结构、增速完全衔接，三次产业结构优化。稳妥推进投资、工业、服务业、劳动工资、社零等统计方法表制度改革，调查体系更加健全。二是乡村振兴成效显著。牵头联系祁阳新钢铁村开展乡村振兴，大力抓基础、办基地、兴产业，2022 年村集体经济突破 30 万元。

6、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一是强化理论武装。强化党建引领和政治机关建设，始终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列为“第一议题”，理论武装走深走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定期组织学习研讨，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凝聚干事创业力量。二是责任压紧压实。严格落实从严治党工作部署，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开展作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和清廉机关建设，统计系统担当作为、乐于奉献。本人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四个同步”。三是强化制度管理。修改完善规章制度 53 项，全面涵盖机关运行、统计业务等，单位管理向规范化、制度化、精细化迈进。四是加大正向激励。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激励干部勇担当新作为，提拔重用 2 名处级干部、6 名科级干部，队伍活力增强。

7、市人大常委会认为需要评议的其他工作情况。（无）

二、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本次评议提出工作建议 5 条，问题客观公正、实事求是。我站讲政治、讲规矩的高度，照单全收，在市人大履职评议第四工作组的精心指导下，坚持问题导向，把每一个问题的整改都作为“必答题”，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是进一步加强对基层统计工作的业务指导。印发《永州市乡镇（街道）统计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开展基层统计站“两年达标”全覆盖，投入资金 234 万元，筑牢统计数据质量根基。第一批 78 个乡镇统计规范化建设验收达标。全市统计系统队伍扩大，编制人数 325 人，市局新增 2 人，江华、新田分别新增 10 人、3 人。

二是进一步有效发挥统计监督作用。统计监督工作列入市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议题，高位推动更加有力。统计监督纳入全市绩效考核，县市区进展顺利。开展统计造

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纠治，落实“四个必查”，我带队到江永、江华等地指导督促。

三是进一步发挥统计参谋助手作用。落实稳经济大盘系列政策，围绕 GDP 核算 41 项指标抓预警预测，监测研判精准有效，受到市委市政府的充分肯定。紧扣高质量发展，围绕产业集群等关键领域和重点产业开展调研，取得一批成果。2022 年完成统计分析报告 121 篇，国家、省局采用率大幅提升。

四是进一步加强统计法治建设。2022 年检查了单位 275 家，比上年增加 175 家，执法力度进一步加大。

五是进一步加强机关内部管理。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党组议事、财务管理等相关规章制度，贯彻新要求，增强针对性、长效性。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运用科学理论指导实践的能力有待提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不够深入，运用科学理论指导不够，理论转化指导实践能力、增强新时代工作本领有待提升。

二是担当意识有所减退。带头自我加压，抓工作、促落实的劲头的热情有所减退，尤其是面对稳经济大盘等艰巨任务，缺乏攻坚克难的勇气、敢闯敢试的锐气。

三是抓工作的定力韧劲不够。对一些长期抓、常抓常新的工作，缺乏过硬措施，缺乏“钉钉子”精神和“滴水穿石”韧劲。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以履职评议为契机，全面落实本次会议精神，不断提升自身工作能力，不断提高统计工作服务水平，向组织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答卷。

一是坚持稳字当头，服务高质量发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锚定在全省版图中增加永州份量目标，助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永州提供有力的统计支撑。

二是积极推进统计改革，提升精准统计精准服务能力。稳步推进统计方法制度改革，构建更加全面、灵敏的统计调查体系。强化月度、季度监测分析，做好经济运行预测研判，服务党政决策。持续完善数据评估办法，切实提高统计数据质量。聚焦“一核两轴三圈”格局构建、产业发展等开展调研，提供更精准的统计服务。

三是坚持党建引领，建设忠诚担当干净的统计队伍。进一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从严治党各项部署，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从严管带队伍，构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激发干部职工投身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热情，为永州高质量发展贡献统计力量。

关于对翟昆华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四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本组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先荣的带领下，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办公室的统一部署，制定了《2022年永州市人大常委会对市统计局局长开展履职评议工作方案》，在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了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动员会后，及时进驻市统计局召开单位班子成员、内设科室主要负责人、下属二级机构主要负责人参加的见面会，对履职评议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传达洪武书记、可知主任、恩广副市长在动员会上的讲话精神。分组找局机关及下属机构相关同志谈话了解情况，查阅统计局三定方案、统计局及其局长个人2021年、2022年工作总结，市政府工作报告分解到统计部门的工作任务及落实情况，接受巡视和审计相关资料，绩效考核、评先评优、工作排名、获得全国省市相关奖励等相关资料。就相关情况开展了相应的调查走访，根据收集整理的意见建议，共提出了五条工作建议要求整改。按要求组织了反向测评。

一、总体评价

翟昆华同志自觉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和湖南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担当作为、履职尽责，抓班子、带队伍，抓改革、促发展，高质量完成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和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任务，圆满完成国家统计督察，高质量完成GDP核算任务，推动全市统计工作和统计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各项工作均取得扎实成效。

二、履职情况

1、认真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坚持学习贯彻《宪法》《统计法》等当家法律法规，自觉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实行宪法宣誓制度的决定》，组织6名新任命人员进行宪法宣誓，为今年市人大常委会组织调研中了解到的自觉落实宪法宣誓制度为数不多的政府组成部门之一。坚持依法普查、严格统计执法。全市每年坚持“双随机”检查单位100家以上。深入开展统计违法事件教育。充分发挥统计职能，助力落实稳经济大盘系列政策。

2、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关于统计工作目标任务。全力推动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及省《关于加强新时代统计工作的意见》等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统计监督纳入全市巡察监督内容。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加强精准调查监测

分析和部门联动。2022 年全市 GDP、农林牧渔总产值、规模工业、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各项数据的统计得到上级认可，主要目标排位靠前。开展了全市公众安全感等民意调查 9 次。

3、主动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年初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上年度统计工作，定期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月度、季度经济运行情况、报送《决策参考》等参阅资料。积极配合市人大专门委员会专题工作调研。认真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履职评议工作部署，全力配合常委会第四工作组开展履职评议调查。

4、近两年没有收到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无）

5、积极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努力为民办实事。稳步推进 GDP 核算为龙头的统计改革，稳妥推进投资、工业、服务业、劳动工资、社零等统计方法表制度改革，着力构建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牵头联系祁阳新钢铁村开展乡村振兴，大力抓基础、办基地、兴产业，2022 年村集体经济突破 30 万元。

6、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强化党建引领和政治机关建设，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定期组织学习研讨，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凝聚干事创业力量。严格落实从严治党工作部署，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开展作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和清廉机关建设。翟昆华同志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四个同步”。修改完善机关运行、统计业务等方面的规章制度 53 项。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激励干部勇担当新作为，近两年提拔重用干部 8 名，不断增强队伍活力。

7、本次评议调查提出的五条工作建议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是印发《永州市乡镇（街道）统计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开展基层统计站“两年达标全覆盖行动”，筑牢统计数据质量根基。扩大全市统计系统队伍，进一步加强对基层统计工作的业务指导。二是将统计监督工作列入市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议题，高位推动更加有力。统计监督纳入全市绩效考核，开展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纠治，严格落实“四个必查”，进一步有效发挥统计监督作用。三是落实稳经济大盘系列政策，围绕 GDP 核算 41 项指标抓分析、抓预警预测，监测研判精准有效。紧扣高质量发展，围绕产业集群等关键领域和重点产业开展调查研究，2022 年完成《决策参考》等统计分析报告 121 篇，国家、省局采用率大幅提升，进一步发挥统计参谋助手作用。四是统计法治建设进一步加强。2022 年共检查了单位 275 家，比上年增加 175 家。五是机关内部管理进一步加强。修订完善了党组议事、财务管理等相关规章制度。

主要问题及不足：统筹推进力度不大，落实统计重大部署方面县区、部门进展不平衡；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方面责任压得不够紧实，以案示警教育缺乏力度，震慑力不够；推进基层基础工作聚焦不够，基层统计业务力量有待提升。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要认真尽职履责，服务永州高质量发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锚定在全省版图中增加永州份量目标，助推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永州提供有力的统计支撑。

二要积极推进统计改革，提升履职服务能力。稳步推进统计方法制度改革，构建更加全面、灵敏的统计调查体系。持续完善数据评估办法，全方位加强监管，切实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三要坚持党建引领，加强统计队伍建设。坚持全面系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管厚爱带队伍，构建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激发干部职工为永州高质量发展贡献统计力量。

履职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信访局局长 许金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自2020年8月任市信访局局长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本人咬定目标，勇于担当，履职尽责。永州先后8次在全省信访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2020年至2022年，连续三年省对市平安建设考核、绩效考核信访工作“零扣分”，信访工作考核继续获评全省先进。市信访局获评“全省信访工作先进集体”（五年一次）。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带头学法守法用法，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2022年《信访工作条例》施行后，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专题学习，研究落实意见。将《信访工作条例》学习宣传纳入全市“八五”普法及法治政府建设和“谁执法谁普法”等考核重要内容。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建党100周年、北京冬（残）奥会及全国“两会”等特护期工作任务。扎实开展“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

作，创新推行“13556”工作规程。洪武书记、爱林市长、可知主任带头领办，接（约）访信访人。截至 2022 年底，交办的 1445 件信访件，审核化解率 99.86%，再次信访率 0.14%，完成目标任务。2022 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无信访部门具体目标任务。2021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中“建成 100 个诉源治理多元解纷工作站”目标任务，建成 138 个，超额完成任务。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主动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近年来，无审议意见和交办事项。2022 年，认真落实政府部门主要负责人联系市人大代表的决定，与江华县沱江镇山寨村支书李君军“结对子”，帮助其化解 1 起疑难复杂矛盾纠纷。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 件，办结率、满意率均 100%。全力做好省人大领导来永调研期间信访维稳工作。

4、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2021 年、2022 年，省领导批示 12 件信访件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 10 件，全部按时办结。

5、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畅通信访渠道。在全省率先制定《市县领导干部接待信访群众包案化解信访事项工作手册》。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形成以“1+4+2+X”工作机制、“阳光警务·三级约访”等为特色的永州品牌。创建网上信访投诉中心平台，成立“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和政法“五老”调解工作室，组建调解队伍 17 支 500 余人。2022 年，全市信访总量 11649 件次，同比下降 24.99%；祁阳市、双牌县、江永县成功创建全省信访工作示范县市区。

6、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强化党建引领，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镜鉴”以案促改活动，积极创建清廉机关，5 名干部提拔（晋升职级）。市信访局成功创建市级文明标兵单位、节约型机关和无烟党政机关。

7、市人大常委会认为需要评议的其他工作情况。（无）

二、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进一步建立、完善和落实有关制度的问题。

1、加大调研力度。组织人员深入 4 个县区，就探索建立信访人信用管理体系开展调研听取意见建议。

2、完善联合接访制度。下发《关于加强市人民来访接待服务中心各专项工作组值班的通知》，每月严格考勤考核。充分发挥“五老”调解作用，强化联合接访。2022 年，共接谈来访群众 327 批次 394 人次，收到锦旗 5 面。

3、用好信访考核和问责制度。对照省对市平安建设、绩效考核等指标，精准研判

14 个县市区情况，印发《致 XX 县（区）委书记的一封信》，对 357 名党员干部建议进行责任追究。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央信访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方案》。去年 11 月以来，共使用 42.1 万元化解信访件 15 件。

4、严格落实首办责任制、跟踪督办等制度。认真落实《永州市初信初访首办责任制》，指定专人定期提醒催办。对疑难复杂信访事项，组织相关单位会商化解，先后开展实地督办 7 次，召开会商会 30 余次。

（二）关于进一步重视初信初访，加强源头化解的问题。

认真组织开展回访核实。去年共通报不规范信访件 192 件，典型案例 13 件。全市信访部门及时受理率 100%，责任部门及时受理率 99.3%，按期办结率 99.8%，群众参评满意率 95.7%，责任部门群众满意率 97.4%，重复信访同比下降 20.6%。强化源头治理，下发《关于印发〈全市信访工作初信初访质量大提升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三）关于进一步创新信访工作举措的问题。

1、健全完善接访机制。在一楼大厅为老弱病残孕等特殊群体开辟绿色通道。建立心理健康服务站，对情绪激动的来访者，及时疏导情绪。每周一安排一名律师接谈，2022 年共为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270 余人次。

2、坚决依法信访。2022 年，依法处置涉访违法犯罪人员 259 人次。

（四）关于进一步加大力度推动历史遗留问题化解的问题。

1、加强分析研判。对全市欠薪欠资、集资融资及房地产、征地拆迁安置等领域信访问题进行全面梳理，指导撰写《2022 年 1-11 月全市到国家信访局信访形势分析研判情况汇报》《2022 年全市信访形势分析研判报告》报市委市政府领导。

2、加强调度协调。针对盛大金禧、锦源金禧等群体频繁串联信访问题，及时召开会议传达省、市有关精神，全力抓好落实。通过接谈和现场疏导，平稳处置来市集访 6 次。

3、加强督促指导。印发《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年度扫尾工作方案》等文件，明确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单铸飞、张建坤、车丽华等市领导多次组织召开视频调度会，共挂牌督办 33 个单位，集中约谈 37 人，推动化解 22 件信访件。

（五）关于加强部门协作，构建大信访格局的问题。

1、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强化信访联席会议指导、协调和调度作用。如盛大金禧群体几次来市集访，公安、信访等部门提前做好应急预案，及时妥善处置。每天编发信访信息向市委市政府领导报告。

2、加大学习培训力度。印发《永州市〈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责任分工方案〉责任清单》，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党的二十大集中宣讲，拟举办信访业务专题培训班。组织市、县、乡三级信访骨干共 300 余人参加智慧信访系统应用培训。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主要表现在：一是理论武装还需强化。在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方面，学思践悟不够深入，学用结合不够紧密，特别是对一些新思想、新观念、新表述，理解不全面，把握不精准。二是工作标准还需提高。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有的时候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三是探索创新还需发力。深入基层调研不够，创新力度不大，工作特色亮点不多。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1、强化理论武装。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与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结合起来，增强法律意识，依法履职尽责，主动接受监督。

2、强化机制创新。全力打造智慧信访，建立健全网上受理、网上流转、线下办理的信访事项办理机制。扎实开展回访核实，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3、强化源头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大领导干部接访下访约访力度。坚持领导包案原则，继续推行“13556”工作规程，攻坚化解信访积案，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坚决处置涉访违法犯罪行为。

4、强化自身建设。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强化党性锤炼，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持续纠治“四风”，建设高素质信访干部队伍。

关于对许金善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五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活动于2022年9月中旬启动，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五组根据《2022年永州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的实施方案》对市信访局党组书记、局长许金善履职情况进行深入调研。2022年9月21日，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五组召开了评议工作见面会。2022年9月22日，第五组全体成员与履职评议对象党委班子成员、内设科室主要负责人、二级机构主要负责人进行了谈话。2022年10月8日，履职评议第五组组织市信访联席办各成员单位召开信访工作专题座谈会。2022年10月中旬，履职评议第

五组广泛征求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将调研成果形成评议工作建议，以正式文件进行交办。2022年10月下旬，履职评议第五组开展对评议对象反向测评，测评结果作为扣分项计入评议阶段满意度评价分。2022年11月至2023年1月，履职评议第五组对评议对象整改情况进行了跟踪监督。现将对许金善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许金善同志讲政治，顾大局，守纪律，依法履职，忠诚担当，在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完成信访化解目标任务，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落实领导批示，为民办实事、自身建设等方面站位高，思路清晰，目标明确，主动作为，举措得当。自2020年7月任职以来，许金善同志团结带领全市信访干部，取得了突出的工作成绩：永州先后8次在全省信访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2020年、2021年，省对市绩效评估信访工作“零扣分”。2020年—2022年，连续三年平安建设考核信访工作“零扣分”。2020年、2021年，信访工作考核继续获评全省先进。2021年，永州市信访局获评“全省信访工作先进集体”（五年一次）。

二、履职情况

许金善同志近两年的履职情况主要有以下七个方面：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认真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工作当中保持了良好的法律思维意识，做到了学法守法用法，积极学习宣传《信访工作条例》。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了特护期工作任务，完成2022年度省信访局交办的1445件信访件的化解目标任务，完成了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的目标任务，超额完成市政府工作报告中“建设100个诉源治理多元解纷工作站”目标任务，建成138个。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积极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认真办理代表建议1件，满意率100%，积极配合市人大相关工作。

4、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近年来，按时办结12件省领导批示件和10件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

5、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形成以“1+4+2+X”工作机制、“阳光警务·三级约访”等为特色的永州品牌。创建网上信访投诉中心平台，成立“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和政法

“五老”调解工作室，组建调解队伍 17 支 500 余人，解决了一些老百姓关注的问题。

6、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自身建设成效明显，班子团结，干事氛围好。市信访局成功创建市级文明标兵单位、节约型机关和无烟党政机关。

7、整改情况。2022 年 10 月中旬，第五工作组将上一阶段调研情况形成工作建议由市人大办正式发函交办。市信访局接到交办函后成立了由局长许金善为组长的领导小组，制定了整改方案和台账，主动报送第五工作组。11 月中旬，第五工作组督促被评议对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整改。履职评议第五组向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传达履职评议办公室会议精神，对交办工作建议整改情况开展了跟踪监督，对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一一核实。评议工作组认为整改取得了一定效果：2022 年 1-10 月底，全市信访部门受理初次信访事项 4718 件，办结 4718 件，出现重复信访 423 件，重复信访率 8.97%。在 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 月整改期间，全市信访部门受理初次信访事项 1836 件，办结 1638 件，出现重复信访 119 件，重复信访率 7.26%，重复信访率有所下降。履职评议组交办的 5 条建议中，4 条建议的整改已基本达到整改时序进度要求，1 条还有待继续整改。即在“建立、完善和落实有关制度”方面，完善信访考核和问责制度不够。比如就联合接访问题下发了《关于加强入驻市人民来访接待服务中心力量的通知》，就规范信访救助资金使用问题制定了实施方案，但没制定规范性文件，长效机制有待建立和完善。

主要存在的不足：对新时期党的创新理论学习不深入、不完整，对信访业务知识学习和宣传有待加强；整改举一反三不够，在以点带面，深挖问题，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时限要求，扩大整改效果上还有欠缺；基层调研不够深入，了解群众意愿和诉求不够全面。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1、加强理论学习。坚持把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武装头脑，坚持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坚持人民信访为人民，在干中学，在学中干，让学习成为解决问题的有效途径和破除发展阻碍的创新举措，实现学习效果最大化。

2、深化思想认识。务必保持高度负责的态度，坚决克服过关思想、松懈心态、急躁情绪，保持思想不松、力度不减、标准不降，一以贯之抓好评议整改，警惕形式主义，不搞敷衍塞责。

3、建立长效机制。要以评议整改实效推动各项工作发展，更加注重将“当下改”与“长久立”结合起来，坚持举一反三，从思想、政策、制度机制层面找原因，全面破解信访工作中的积累性、普遍性问题，形成一批管制度、管长远的制度机制，进一步扩大整改成果，促进信访工作规范管理。

履职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教育局局长 黄赞校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强化人大意识，自觉接受监督，依法履职，永州教育工作连续两年获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扬，是全省唯一获此荣誉的市州；2022年，在省政府对市州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考核中获“优秀”等次；市教育局获评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一）贯彻执行宪法、法律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深入贯彻全面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时刻坚守依法行政底线红线，动员全系统700余名干部参加全省执法资格证考试，提升干部依法履职能力。省人大开展职业教育“一法一条例”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对我市工作给予充分肯定。扎实开展普法教育，干部职工学法、考法达标率为100%。编写《永州市中小学校法治安全教育指导手册》，配齐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创建“依法治校示范学校”30所。2022年“宪法卫士”行动学生参与率排全省前列，在“学宪法讲宪法”系列竞赛中获省级以上奖励100余人次，经验做法得到省教育厅推介。

（二）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坚持把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作为检验“政治三力”的试金石，不打折扣、不做选择、不搞变通。近两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任务落实率均为100%。如：教育评价改革工作，我市中小学生德育评价改革列为全省试点项目，“实施县管校聘，改革用人评价”做法入选全省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工作，2022年秋季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在校生占比达到95%以上；推进“双减”工作，深入开展“三设计三推进”减负提质增效活动和“四比四看”整治违规校外培训攻坚行动，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压减274所，中央电视台和省教育厅推介我市工作经验。

（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树牢人大意识，主动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全力维护人大监督权威。一是认真落实人大审议意见。2021

年，收到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意见》，我局高度重视，积极配合公安部门开展形式多样的反电诈教育，七年级以上学生均签订承诺书。二是扎实办理人大代表建议。近两年我局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60 件，做到沟通走访率、答复率、按期完成率和满意率 100%，均获评办理工作先进单位。三是主动争取人大支持。实施教学点优化提质、制订教育发展规划等工作，均主动征求各级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师德师风建设、教师招聘等工作，聘请人大代表作为监督员。

（四）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强化执行力建设，坚决落实上级领导批示指示精神。近两年，上级领导批示件办结率、市委常委会和市政府常务会议定事项办结率、督查督办件办结率均为 100%，年度绩效考核督查督办事项落实情况，我局连续两年获得高分。如：校园安全工作，2022 年省、市领导批示件多达 9 件，我创新推行“五长”安全责任制度和校园安全“三联行动”，持续开展“151011”安全教育和“五个一”宣传教育活动，推行校园安全防范 49 条措施，校车全域实时监控率 100%。2022 年，全市学生非正常死亡同比下降 51.6%，其中溺亡人数同比下降 62.8%，创历年新低，《中国教育报》对我市学校安全工作经验进行推介。

（五）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坚持人民至上，努力让老百姓享有更加优质公平的教育。一是改善办学条件。近两年全市新增学位 6.42 万个，其中 2022 年新增城区公办园学位 6110 个。建设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 54 所，农村教学点优化提质工作经验得到中央台新闻联播推介。二是落实助学政策。2022 年发放资助金 5 亿余元，资助贫困生 30 万人次，为 2.63 万名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办理信用助学贷款 2.77 亿元，确保不让一名学生因家庭困难失学。三是优化师资队伍。近两年全市补充教师近 5000 人，调减临聘代课教师 996 人。实施名师工程，成立永州名师工作室 20 个。建立多方参与的师德师风评价机制，公开举报方式，聘请师德师风监督员 50 名，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四是提升教育质量。创新思政教育，“向日葵工程”获评第五届湖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一等奖，入选全国基础教育优秀案例。实施素质教育，2 名学生获世界机器人大赛全国一等奖，1 名学生获全国中学生运动会男子 400 米比赛冠军。提质高中教育，全市高考本科上线人数连年大幅增长，2022 年清华、北大录取 17 人，取得历史性突破。培优职业教育，中职学生公共基础课普测合格率居全省第二，学生获技能大赛国家级奖项 7 个，省级 602 个，居全省前列。

（六）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坚持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清白从政、干净干事，保持“赶考”的清醒和坚定，始终敬畏组织、敬畏权力、敬畏人民、敬畏法纪，注重家风、管好家人，保持清正廉洁公仆本色。认真履行抓班子带队伍的政治责任，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带领班子成员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

批示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自觉落实民主集中制和末位表态制，每年与局班子成员至少开展两轮以上谈心谈话，强化班子凝聚力和战斗力。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纠“四风”，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推进清廉机关和清廉学校建设，培育省级清廉单元建设示范点3个、市级25个。在全市2021年度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中获得“好”等次。

（七）市人大常委会认为需要评议的其他工作情况。（无）

二、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2022年，市人大常委会对我进行履职评议，提出5个方面的工作建议，我照单全收、立行立改、盯紧抓实，取得初步成效。

（一）进一步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一是推进农村两类学校建设。完成乡镇寄宿制学校项目校建设投入4.04亿元，优化提质小规模学校89所，完成投入2450万元。二是推进城乡师资均衡配置。实施农村公费定向培养教师计划1328名，协调编制部门两次对中小学校教职工编制数进行动态调整，共调整编制1000个，轮岗交流教师校长2416人。三是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对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每人发放2000元慰问金。实施集团化办学，841所义务教育学校建成网络联校。

（二）进一步加强减负提质工作。一是加强“双减”政策宣传。开展家访活动宣讲“双减”政策，通过主题班会、发放告知书等方式进行宣传提醒，利用主流媒体宣传解读政策，营造实施“双减”良好氛围。二是优化课后服务。指导各地各校充分利用湖南省“智趣新课后”平台，丰富课后服务课程资源。补充音、体、美、科学等学科教师315人，课后服务专业师资水平得到提升。三是推进学生活动场地设施建设。指导各地制定学校体育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工作方案。2023年，全市计划新增体育场地达标学校152所，新增音乐美术功能室152个。

（三）进一步关心关爱一线教师。一是大力补充教师。2022年全市共补充教师2326人，市直高中2023年计划引进20名优秀人才，已完成引进10人。二是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年活动，所有教师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开展中小学教师从业查询91158人次，1121名在民办学校任教的公办教师全部返回原单位。三是保障教师待遇。开展教师工资待遇落实情况督查，做到教师与公务员的绩效考核奖励发放标准统一。四是落实教师减负要求。组织开展社会事务进校园排查整改行动，共排查出社会事务进校园活动事项7个，取消2个。

（四）进一步重视学校安全管理。一是狠抓学生交通安全。开展部门联合执法行动66次，发现并处置学校周边流动摊贩和乱停乱放现象550起，整改学校周边交通问题398处。二是实施老旧学校维修改造。分期分批对老旧学校进行维修改造，投入资金1.66

亿元，其中冷水滩区 1208 万元。三是加强学校建设资金筹措。督促各地制订学校建设工程欠款还款计划，加强资金筹措。2022 年冷水滩区支付学校建设欠款 1.07 亿元。四是强化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四大行动，编写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读本，建成标准化心理健康辅导室 226 个，新增心理兼职老师 137 人，城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实现全覆盖。

（五）进一步推进教育政策落实。一是推进中职学校达标建设。全市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一级指标提前一年实现 100% 达标，二级指标达标率 92%，参加全省抽查的 8 所中职学校全部达标，达标学校数居全省第 2。二是认真落实国家助学政策。开展国家助学政策落实情况自查自纠和核查，目前已补免 83 名中职学生学费 9.96 万元。三是严格规范学籍管理。按照“人籍一致”的要求，开展学籍管理自查整改。从其他学校分流到冷水滩区梅湾小学的 64 名无学籍学生全部注册学籍。四是督促发放民办学校义务教育学位补贴。共拨付学位补贴和建设资金 7.5 亿元，新增公办义务教育学位 46273 个，完成率为 117.6%，居全省第二。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近两年来，我们做了一些应该做的工作，但由于自己理论学习的深度、广度不够，基层调研不够深入，教育改革创新力度不够到位，全市教育工作与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不少差距：一是优质教育资源不足，城乡之间、学校之间发展不平衡；城区公办园数量不足，入园难问题仍然存在。二是师资水平还需提升，名优特教师数量偏少，农村教师招不来、留不住的问题没有根本解决。三是学生安全工作压力大，学生溺水事件、心理健康问题等没有很好解决，道路交通安全教育合力不够。等等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认真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加快建设教育强市。一是着力推进党的建设。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推进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推进落实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二是着力改善办学条件。启动永州四中新校区建设，新增城区公办幼儿园学位 5000 个，建设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 59 所，优化农村教学点 50 个。三是着力提高教育质量。推动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普惠发展，实施新一轮义务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深入推进集团化办学，加强教学研究团队建设，抓好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化发展，积极引导民办教育规范发展。四是着力深化教育改革。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持续推进“双减”工作，巩固和扩大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工作成果，推进职教联盟建设，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五是着力加强队伍建设。关心关爱乡村教师，大力实施名师工程，

创建市级名师工作室 20 个、县级名师工作室 100 个，引进优秀教育人才 100 名。六是着力保障校园安全。进一步强化责任、完善机制，更加注重学生安全教育，突出安防能力建设，推进“平安学校示范单位”“平安建设示范校”“平安校园建设示范县市区”创建。

关于对黄赞校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六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统一部署，2022年9月开始，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六组在冯德校副主任的带领下，通过集中见面、谈话走访、查阅资料等方式，深入到市教育局和下属二级机构以及主城区部分学校，详细了解黄赞校同志近两年来的履职情况，并向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发函委托征求对黄赞校同志的履职意见。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评议组认为，黄赞校同志在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方针和法律法规、加强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提高教育质量、保障师生合法权益、加强学校安全工作等方面，工作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有力，较好地履行了法定责任并取得了明显的成绩。

二、履职情况

市教育局在以黄赞校为局长的新一届领导班子带领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指引，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打基础、强队伍，抓改革、提质量，建机制、保安全，戮力同心，务实创新，多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永州市教育工作连续两年获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扬；2022年，在省政府对市州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考核中获“优秀”等次；永州市教育局获评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一）贯彻执行宪法、法律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市教育局以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政策，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等法律法规，在全市教育系统积极开展法律法规宣普活动。一是认真落实依法治国战略部署。扎实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机关、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召开全市

教育系统会议，动员全市教育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和教师员工，在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指引下，在法治轨道上全面推进永州教育改革发展；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中小学法治知识课程，组织法治课教学比赛、法治课观摩交流等活动，提升师生法治意识。创建“依法治校示范学校”30所；为全市中小学全部配齐法治副校长。二是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按照“权力公开、运行规范、监督到位”的要求，认真编制教育行政权力清单、责任清单，促进权力运行机制规范化。

（二）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市教育局主动把工作摆到全市工作大局中去思考、去把握、去推进，扎实推动上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一是坚持党管教育方针。坚持发挥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把方向、谋大局、议大事、抓改革、管人才的作用，召开2次全体会议和4次专题会议研究教育重点工作。二是强化教育督导实效。紧盯“两个只增不减”等要求，建台账、促整改，约谈、倒逼各级政府切实履行好教育工作职责。2021年以来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市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任务落实率100%、市委常委会和市政府常务会议定事项办结率100%；“实施县管校聘，改革用人评价”做法入选全省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

（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等情况。市教育局自觉把教育工作置于人大监督之下。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决定，积极配合人大常委会开展的执法检查、视察、专项工作报告等监督工作，对人大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和意见建议认真调查研究，积极整改落实。黄赞校同志在这次市人大常委会对其进行履职评议中，积极主动配合履职评议组工作，及时召开教育局班子及干部会议，要求机关、下属二级机构和各县市区教育局长，充分认识开展履职评议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深刻领会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履职评议的精神，把思想统一到市人大常委会的要求上来。2021年，承办市人大五届六次会议代表建议25件（主办20件，会办5件），沟通走访率、答复率、按期完成率和满意率达到100%，获评市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先进单位。2022年，承办市人大六届一次会议代表建议35件（主办26件，会办9件），沟通走访率、答复率、按期完成率和满意率均为100%。

（四）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市教育局将落实上级领导批示作为重中之重的任务，确保政令畅通、有力有效。在批示件办理过程中，分清轻重缓急；对重要批示件，制定贯彻落实措施，进行专项查办和跟踪督办；对参阅性一般批示件，工作中认真借鉴，及时报告重要情况；切实做到了“批必办、办必清、清必果”。近两年，上级领导批示件21件、办结率100%，督查督办件128件、办结率为100%。2022年，在办理省、市领导批示的关于加强校园安全工作上，创新推行“五长”安全责任制度和校园安全“三联行动”，全面落实校园安全防范49条措施。全市学生非正常死亡同比下降51.6%，创历年新低。

（五）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市教育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导向，破解教育领域服务短板，推出了一系列以小切口服务大民生的举措。教育投入方面。在财政非常吃紧的情况下，去年全市公办及普惠性幼儿园、义务教育、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增加100元；大力推进名师工程，书记、市长亲自为名师工作室授牌，市财政每年为每个工作室安排经费10万元。教育改革方面，思政课建设“向日葵”工程被教育部授予全国基础教育优秀案例；“双减”工作被教育部《改革快报》推介；平稳顺利完成义务教育“民转公”任务，新增公办义务教育学位4.63万个，居全省第2位。教育质量方面，2021年全市高考本科录取人数15523人，2022年增加2600多人，其中提前批增加1757人。学生安全方面，洪武书记亲自推动和审稿的《永州市中小学生安全教育读本》得到省政协原主席李微微和省教育厅的高度肯定。

（六）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市教育局坚持按照“以一流标准、一流作风，建设一流队伍、创造一流业绩”的目标要求，着力在抓思想政治建设、提升能力素质、锤炼优良作风上下功夫，努力打造讲政治、业务精、作风好的模范部门和过硬队伍。聚焦“见思想、见精神、见行动”，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推出党史学习教育“微课堂”，组织开展“红色歌曲大家唱”“党员心声大家谈”“党史故事大家讲”等活动，积极引导全局干部职工“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不出事”，在改进作风中创先争优，促进了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思想境界的大提升、工作作风的大转变、精神面貌的大改观。近两年，开展理论中心组研讨24次，组织集中学习23次，局班子成员带头上党课13次，邀请专家宣讲9次。

（七）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办公室将《关于对黄赞校同志工作的建议》反馈后，市教育局党组和黄赞校同志高度重视，迅速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制订方案，细化责任，狠抓整改，经过全系统共同努力，取得阶段性成效。

1、城乡教育均衡发展方面。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的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对家庭困难高三学生每人发放200元营养费，对新录取的困难家庭大学生每人发放2000元慰问金；协调编制部门两次对市本级及各县市区中小学校教职工编制数进行动态调整，调整编制1000个；实施农村公费定向培养教师计划1328名；完成乡镇寄宿制学校项目建设投入4.04亿元；优化提质小规模学校89所；轮岗交流教师校长2416人。

2、减负提质方面。督导制定“永州市学校体育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工作方案”；指导各地各校充分利用湖南省“智趣新课堂”平台，丰富课后服务课程资源；全市补充音、体、美、科学等学科教师315人。2023年，全市计划招录体育美育教师562人，新增体育场地达标学校152所，新增音乐美术功能室152个。

3、关心关爱一线教师方面。对各地教师工资待遇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做到同一财

政体系内部，公务员与教师的绩效考核奖励发放标准实现统一；对全市88792名中小学教职工开展从业查询，1121名在民办学校任教的公办教师已全部返回原单位；组织开展社会事务进校园排查整改活动，取消2个不合理社会事务。2023年，市直高中计划引进20名优秀教育人才，目前已引进10名。

4、学校安全管理方面。筹措老旧学校维修改造资金16579万元，分期分批对老旧学校进行维修改造；对拖欠施工工程款和学校进行了排查，督促各地加强资金筹措，并制订还款计划（冷水滩区支付学校建设工程欠款1.07亿元，零陵区7055万元）；建成标准化心理健康辅导室226个，新增心理兼职老师137人，城区中小学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全覆盖。2022年11月份以来，联合交警、城管等部门开展66次专项整治行动，发现并处置学校周边乱停乱放现象264起、流动摊贩286起，整改学校周边交通问题人行道110处、人行天桥2处、减速带162处、警示标志124处，优化学校公交站点设置1处。

5、统筹发展各类教育方面。创新开展整治校外违规培训“四比四看”攻坚行动，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压减274所；在全市开展国家助学政策落实情况自查自纠和抽查核查，对存在未完全落实的学校，向学校所在地教育局下发交办函，目前已补免83名学生学费9.96万元；组织各地各校开展学籍管理工作自查整改，从民办学校分流到冷水滩区梅湾小学的64名无学籍学生全部完成学籍注册；组织对全市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进行现场检查验收。截至目前，全市共拨付资金7.5亿元，通过政府购买学位、整体收购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公办学校新建和改扩建等方式完成新建公办义务教育学位46273个，完成率117.6%，居全省前列。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一是深入基层和一线调查研究不够；二是学习和借鉴先进教育理念经验不足；三是师资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调查研究。广泛深入基层和一线开展调查研究，指导和督促各县市区在优化调整教育资源、持续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学校教学质量上下功夫，努力提高人民群众对教育工作的满意度。

（二）进一步推进教育资源均衡发展。持续推进学位建设，着力补齐农村地区和城市新增人口集中地区学前教育资源短板；不断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体系，全面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力推动多媒体教室全覆盖和农村网络联校全覆盖，促进城乡优质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

（三）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精神，不断完善教师职称评聘制度；稳步提升校领导和教职员工待遇，加大表彰奖励力度，努力保持教师队伍稳定；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不断增强广大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履职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唐晓波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我两年来的工作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我带领全局攻坚克难，推动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2021年我局荣获了国家节约型机关、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省脱贫攻坚先进单位、省招标投标工作先进单位、市优秀领导班子、市绩效考核优秀等荣誉。2022年住建工作再创佳绩，我局荣获了全国住建系统先进集体，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全省应急管理先进单位、省网民留言办理先进单位、省级文明单位等荣誉。

（一）强化依法行政，严格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情况。深学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落实房住不炒、住有所居和稳增长“一揽子”等方针政策，努力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和为民服务水平。配合市人大出台实施“两个条例”，地方立法走在全省前列。严格遵守《宪法》和《建筑法》等相关法规，制定实施《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细则》等16个规范性文件，行业管理步入法制化、规范化轨道。

（二）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1、坚持以人为核心，推进重点项目和新型城镇化有新突破。一是“壮大一核”取得历史性突破。突出基础设施功能配套，湘江东路、湘江西路全线拉通。马路街、滨江新城、永州陆港等片区开发稳步推进，“一江两岸、南北联城、带状组团、中部崛起”的空间格局逐步成型。突出消费产业带动，首衡冷链物流、万达广场、华侨城等一批商业综合体建设运营。突出生态园林特色，推进国家园林城市创建，新建了宋家洲公园、滨江新城和港子口污水处理厂。突出历史文化特色，实施了零陵古城等一批历史文化保护利用项目。二是加快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强城镇建设，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预计48.9%，提高1.99个百分点，增量、增幅均居全省前列。

2、坚持以发展为要务，经济运行有新贡献。稳房地产市场发展。着力稳房价、稳地价、稳预期，出台《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2022年全市网签面积518.6万平方米，增幅居全省第一。稳建筑市场发展。扶持建筑业做大做强，新增一级企业6家、二级企业20家，2022年全市总产值突破375亿元，支柱产业地位凸显。

保城建投资增长。实施“十大城建项目”，重点项目建设216个，完成投资345亿元，城市建设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引擎。

3、坚决落实习总书记批示指示精神，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新成色。开展居民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隐患排查138.1万栋，评估鉴定5.5万栋，整治安全隐患1.2万栋，确保“人不进危房，危房不进入”。推进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整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措施、责任，建筑领域未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

4、坚持服务至上，牵头工程建设审批改革有新成效。率先在全省实施“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69个重点项目“拿地即开工”。推进互联网+并联审批，审批用时再压缩40%，5000个项目实现“一网通办、一件事一次办”。推进“联合验收”，289个项目实现“竣工即办证”。

（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等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1、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依法接受人大监督，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重点工作。开门纳谏，主动邀请代表委员监督指导，长期聘请20位代表为行风监督员，做到行政审批和执法全程公开。

2、市人大常委会有关住建工作的决议决定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暂无）。

3、执行市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情况。认真落实五届人大第38次、42次和44次常委会审议意见，交办我局建筑工地扬尘治理、老旧小区完成雨污分流、出台实施《农村住房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5项任务，均已办结。

4、聚焦民生关切和热点难点，用心用力办理人大代表建议议案。承办代表建议40件（主办24件，协办16件），做到了见面率100%、答复率100%、满意率100%，被评为建议办理工作先进单位。

（四）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收到上级领导关于城市更新、住房保障、一网通办、房屋安全等批示件13件，均已落实。其中，老旧小区改造典型经验得到国级、省级主流媒体推介。

（五）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城镇老旧小区改造622个，加装电梯600台，解决老人“下楼难”。逸云路棚户区改造等19个安置小区完工入住，有效解决市民“安居难”。完善城市路网，打通紫金路等36条断头路，缓解了市民“出行难”。开展房地产领域突出问题集中整治，加快房屋质量和消防验收，解决市民“办证难”。牵头全市“工改”，走在全省前列，有力解决群众“办事难”。

（六）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以“向我看齐”的标杆意识，着力提升自我、带好班子、管好队伍。一是强化自身建设。学史力行，实干笃行，做到“两个维护”，提升了“政治三力”。二是强化班子建设。严肃党内生活，严守政治纪律，

凝聚了强大合力。三是强化党建引领。压实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大力建设“清廉住建”。强化党建+服务，住建队伍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精气神前所未有。

二、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坚持“以评促改、以评提效”，照单全收批评意见和建议，反省自身短板和不足，制定落实《整改工作方案》，突出问题台账清零，抓整改见实效，并把五条评议建议全部纳入了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

1、落实市委市政府对城建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情况。聚焦中心城市“壮大一核”，突出“十大城市项目”建设，完成投资48.4亿元。在湘江东路、湘江西路建设中，全力推行“党建+项目服务”，带领技术骨干强化技术服务，抢进度提质量保安全，实现当年征拆、当年拉通路基。

2、聚焦市民“过街难”问题，加速人行天桥启动。迅速批复了凤凰小学、滨江小学、梅湾小学、京华中学等5座人行天桥的实施方案，且列入了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正在加快启动，将有效缓解特殊路段市民“过街难”。

3、聚焦保交楼稳房市，维护购房户的合法权益。出台《若干措施》，网签增幅排全省第一位。推进房地产领域突出问题集中整治，争取“保交楼”专项借款16.9亿元，一批历史遗留问题妥善处理。

4、聚焦“小区综合治理”，创新打造“红色物业”品牌。与省住建厅联合试点“美好环境和幸福生活共同缔造”，创新小区治理模式。与市政法委联合打造“红色物业”品牌，华源府第等191个小区成立小区党支部，创建物业小区党建示范点51个，出台物业企业信用管理办法和收费管理文件，提升了物业管理水平，典型经验被新华社和中国建设报推介。

5、贯彻保护条例，彰显永州历史文化特色。加强永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保护与利用，零陵正大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和利用项目列入了2023年“十大城市项目”。指导宁远、道县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新增10个省级历史文化名村，打造了一批千年文化“打卡地”。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人大意识有待继续加强。平常疲于繁重事务，主动向市人大常委会和代表委员们报告工作不是很多，自觉依法接受监督不够。二是执行政策法规的能力和水平有待提高。依法强化行业管理力度不够。三是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不深，推进城市更新、加强居住小区综合治理、破解民生难题的办法不多。四是抓安全生产力度不够，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五是改革创新力度不够。项目管理和绿色建造改革力度不大。六是党建引领作用发挥不够，“四个住建”建设还需加强。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 总体思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着力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突出抓好“一二三四五”工程，推动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 总体目标。实施重点项目 105 个，重点抓好“十大城市项目”，做大建筑业支柱产业，抓好房地产市场稳健发展，争取赢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三连冠”。

(三) 主要举措。一是强一核、兴县城。以提升中心城市首位度为核心，加快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二是突出房地产业和建筑业稳健发展，为稳增长作出更大贡献。三是强化改革发展支撑、优化服务支撑、安全稳定支撑。四是抓好四件实事。强化居住小区综合治理，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和加装电梯。加强棚户区改造和保租房建设。架设过街通道，增建停车场，解决市民过街难、停车难。五是规范五大中介市场监管，依法强化行业管理。

路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2023 年，我将进一步学以致用，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和为民服务水平；进一步强化人大意识，认真落实中央、省市的决策部署和市人大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进一步真抓实干、创先争优，打造“人文住建、绿色住建、智慧住建和清廉住建”，推动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向全市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民生答卷。

关于对唐晓波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 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七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2022 年永州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的实施方案》，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七组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龙飞凤带队，负责对市住建局局长唐晓波同志开展履职评议。

我组提高政治站位，明确目标导向，仔细筹谋、稳妥推进，平稳有序地开展了对唐晓波同志的履职评议工作。周密制定具体评议方案，细化了工作流程和目标要求。按规定召开履职评议工作见面会。组内认真研讨，统一思想，吃透精神，按照“带着群众关心的问题、带着推动工作的目的”来开展评议；通过工作调研、找人谈话等方式，结合社会普遍关心的问题，提出了对唐晓波同志的工作建议 5 条，交带队领导审阅后，由履职评议办统一交办。同时，我们还将分管副市长、评议办公室收回的代表建议、人民群

众来信等各方面的意见，分4个类别共21条，打包反馈给唐晓波本人，以此督促其全面了解存在的问题，有利于对问题深入整改。针对评议组提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市住建局坚持将评议与推动工作相结合，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方案，积极抓好整改，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唐晓波同志自担任市住建局局长以来，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的各项决策部署，守正创新，奋力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推动“两稳一保”等重点工作、打造“人文住建、绿色住建、智慧住建、廉洁住建”，履职能力和工作成效得到多方认可。

依法行政。“稳房地产市场发展、稳建筑市场主体、保基础设施建设稳步增长”和“党建+服务”等措施有效；开展居民自建房安全隐患专项整治，落实3870多万元专项经费，充分动员2.2万基层力量，6300多名技术人员投入整治工作；湘江东路、湘江西路、翠竹大道、九嶷大桥等一批重大项目建成运营；滨江新城、永州陆港和马路街片区路网加速配套，城市基础设施功能逐步增强，“一江两岸、南北联城、带状组团、中部崛起”的空间格局加快成型。同事认可。近两年来，唐晓波同志带领市住建局取得了多项工作零的突破，在同事们心中树立了能干事、会干事的良好形象。我组在开展对唐晓波同志的反向测评中，反向测评票53份，扣分项为0。带班有方。2021年市住建局荣获了国家节约型机关、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彰、省脱贫攻坚先进单位、省招标投标工作先进单位、市优秀领导班子、市绩效考核优秀等荣誉。2022年，荣获了全国住建系统先进集体，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全省应急管理先进单位、省网民留言办理先进单位、省级文明单位等荣誉。唐晓波个人被选为湖南省第十二次党代会代表，是全省住建系统唯一的市州党代表。

二、履职情况

1、依法履行工作职责情况。唐晓波同志注重学法、用法，不断强化法治意识，提升运用法治思维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主动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永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永州市农村房屋建设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的立法，走在全省前列。坚持依法行政，依法整治行业乱象，行业管理步入法制化轨道。制定实施《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细则》《规范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关于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投资控制十项规定》《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考评办法（暂行）》等16个规范性文件，逐步完善行业管理制度体系。严格执行建筑法、招标投标法等住建领域相关法规，规范了国有投资项目管理、建筑市场和房地产市场管理。

2、完成工作目标任务情况。2022年全市城建重点项目开工130个，完成投资207亿元，提升了城市基础设施功能，城市综合承载能力稳步攀升。加快推进中心城区十大工程，确保了市“两会”前，实现湘江东路、湘江西路基本贯通，总长26.6公里的道

路，当年征拆、当年拉通路基、当年完成投资 22.9 亿元，打造了“一江两岸烟雨潇湘百里生态走廊”。

落实“房住不炒”“住有所居”等方针政策，出台《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中心城区进一步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等文件，抓好“保交楼”，支持“保交楼”专项贷款，有序推进房地产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促进了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连续两年实施城建“十大工程”，城市重点项目建设 216 个，完成投资 345 亿元。

建筑业，全年完成总产值预计 374 亿元，增速为 10.3%；2022 年度跑项争资 41.17 亿元，超 2021 年（22.57 亿元）近一倍。

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预计 48.9%，提高 1.99 个百分点，增量居全省第二，增幅排二类市州第一。

房地产增幅排全省前列；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现全覆盖；在扩大住房保障、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等工作方面均有成效。

3、接受人大监督情况。唐晓波同志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聘请 20 位代表为行风监督员，召开代表委员开门纳谏座谈会。履职评议测评的六个方面和评议组交办的五项工作建议，均取得了明显实效。近两年，办理代表建议 40 件。对市人大常委会高度关注的老旧小区改造和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等议案建议，市住建局超过省厅下达任务，创建了市财政局小区改造示范样板。

4、办理落实批示件情况。收到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共 13 件，所有问题均已办结。市本级党建+服务，道县、宁远突出民生微实事办理和历史文化传承等典型经验，均得到国家级、省级主流媒体推介。

5、解决突出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新建马路街片区路网和滨江新城污水处理厂，提质改造中心城区供水管网系统，有效解决了 3 万人用水水压不足的难题；文昌阁安置小区、逸云路棚户区改造等 19 个社会民生项目完工。在推动老旧小区改造、完善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加强保障性租赁住房等方面都有切实可行的措施，特别是与省厅联合试点“基层党建+项目推进”，与市政法委联合推行红色物业试点，创造了一些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

6、加强自身建设带好班子队伍情况。唐晓波同志注重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自身建设，着力带好班子，管好队伍，打造了一支高效的住建队伍，工作成效可圈可点，赢得了一系列国家级、省、市荣誉，市住建局机关的面貌焕然一新，同志们的工作状态热情昂扬，局里的工作氛围空前高涨，住建队伍干事创业展现了前所未有的精气神。

7、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履职评议工作整改阶段，市住建局制定了《整改工作

方案》，唐晓波同志周密组织，建立工作台账，积极示范带动，整改工作推进有力。评议组提交的5条工作建议，全部写进了2023年市政府工作报告，为问题的有效解决提供了基础。在着力解决市民在特殊路段“过街难”问题上，完成了5座人行天桥的建设设计审批；在落实维护购房户的合法权益，推进保交楼稳房市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措施和文件，有序推进房地产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促进了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在落实提升商住小区物业管理水平方面，持续推进“红色物业”治理品牌；在落实推进永州市“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的长效管理方面，加强永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保护与利用，彰显永州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促进了全域旅游和乡村振兴。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要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提高人大意识，主动接受监督；中心城市首位度有待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不齐；房地产“两稳一保”压力大，品质楼盘不多，健康发展基础不牢；市住建局职能线长面广，与群众联系紧密，要注重点线面的结合，在解决市民急需的“路、灯、桥、楼、水、气、线、房、车、貌”等问题上，需要有更大作为。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1、进一步加强理论学习，提升政治本领。在理论学习上要进一步加强，努力提升理论思维能力，政治领悟能力，筑牢信仰之基、把稳思想之舵。建筑业是重要的实体经济，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重要支撑，要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和大势出发，联系实际、持之以恒，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让建筑业在新征程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2、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提升工作管理水平。在业务研究上要进一步深入，不断提升执行政策法规的能力和水平，依法强化行业管理力度，加强项目管理和绿色建造改革力度，增强要素聚集、产业承接和人才吸引能力，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推进城市更新，提升城市品位，打造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向着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标准不断迈进。

3、提质改造老城、高质量建设新城、保护利用好古城。围绕“三区两城”发展战略，优化城镇体系规划和空间布局，加强中心城区建设，完善功能配套。实施城市更新，推进老旧小区、老旧厂区、老旧街区、城中村“三区一村”改造和燃气、生活垃圾、污水管网、城市黑臭水体、排水防涝等设施建设。突出加快对凤凰小学、滨江小学、梅湾小学、京华中学等5座人行天桥的建设实施，争取2023年内建设完工，交付使用。加强居住小区综合治理，破解民生难题，加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和文物建筑、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的保护工作，让人民生活更加美好。

4、抓好房地产市场，突出房地产业和建筑业稳健发展。加强市场调控、风险防控，稳健发展房地产市场，坚持“房住不炒”，加快构建多主体供应、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体系。强化居住小区综合治理，提升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有效

加强房地产行业全生命周期管理，助力行业全面转型，促进行业平稳健康发展。

5、加快创新发展，强化绿色发展优化服务水平。加快创新力度，突出绿色发展，不断强化建筑市场和房地产市场、强化市政工程造价和质量、强化物业管理等中介市场等各方面工作的监管力度。加强住建队伍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强化干部职工责任担当，着力提升干部队伍执行力、战斗力，全面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

履职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何挺松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的统一部署和要求，自2022年7月被确定为2022年度履职评议对象以来，我对自身两年来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检视了问题和不足，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注重提升个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聘请湖南君义等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对26个重大事项决定全程进行法律咨询论证和跟踪监督问效。以学习宣传贯彻《退役军人保障法》为契机，不断强化全市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法治保障。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全面完成“健全退役军人工作和保障体系”的目标任务，建成市县乡村四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3453个，推动基层武装部与退役军人服务站合力协作。35名转业军官、448名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和消防员、14名军休人员得到妥善安置，1.4万余人实现就业，退役军人创办市场主体1758户。13.4万余人申领优待证，1.96万人享受基本养老保险集中补缴政策红利，走访慰问帮扶15万余人次，全市284个“三代”军人家庭实现走访全覆盖。“兵支书”“兵委员”队伍达2322人，组建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646支3万多人，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在经济社会发展各条战线上亮身份、当先锋、做表率。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市人大及常委会的决议、决定，积极参加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的各类会议，全力配合市人大常委会的视察、调研，悉心听取人大代表的意见和建议。近两年，未收到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

4、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无）

5、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每年投入 360 万元困难援助资金，累计帮助 404 名遭遇重大疾病、重大变故的退役军人暂时脱离生活困境。加强对烈士父母、子女的有关关爱，协调各方、发动社会为他们解决急难愁盼的现实问题 54 个。切实推动“事心双解”，我市涉退役人员赴省进京上访数量持续断崖式下降，从 2020 年至今，到市、到省、到部信访量分别下降 84%、87%、84.6 %，为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作出了积极贡献。

6、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主动接受巡察监督，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制定下发《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年度工作计划任务》，与班子成员谈心谈话 26 人次，开展廉政家访 6 次。

7、市人大常委会认为需要评议的其他工作情况。（无）

二、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根据评议组反馈的 5 个方面、12 条工作建议以及市人大常委会的总体要求，我始终坚持未评先改、边评边改、以评促改，认真拟定整改方案，迅速落实整改措施。目前，整改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12 个问题均已整改完成。

1、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培训”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加强学习培训，将《退役军人保障法》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2022 年 9 月以来，开展局党组集中学习 6 次，开展系统干部业务培训 3 次。加强宣传教育，在官网、官微发布《退役军人保障法》解读、短视频 7 个，在服务大厅滚动播放《退役军人保障法》主要内容，在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发放《退役军人保障法》宣传手册 4 万余份。加强督查调研，将落实政策纳入平安建设考核内容，2022 年 11 月以来，班子成员分片联点，下沉县市区一线，调研优待证发放等政策落实情况，现场解决、交办问题 18 个。加强就业培训，精选 9 家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建立涵盖挖掘机、厨师、健身教练等 10 大项 83 小项的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培训 800 余人。组建涵盖 100 家军创企业的“崇军联盟”，收集、交流退役军人人力资源信息和企业用工需求。

2、关于“进一步夯实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努力提升工

作水平，制定优抚医院人才培养计划，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10 余次，选派一名业务骨干到永州市中心医院进修学习。积极推进合力协作，2022 年 8 月以来，先后 14 次到 47 个试点进行实地督查、指导，及时解决问题 21 个。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介“全国百名优秀站长”1 名，遴选“全市优秀（主任）站长”10 名。着力解决经费保障，省财政保障我市服务体系经费 546 万元已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拨付到位，督促县市区财政每年每站落实工作经费 5 万元。确保“五有”落实质量，先后三次与市委编办就永州经开区未成立退役军人事务机构进行协调，2023 年 1 月 3 日，市委编办函复，按照《湖南省清理规范开发区管理机构的实施方案》以及省定的模板、其他市州开发区内设机构设置情况，经开区不设立退役军人事务局。

3、关于“进一步强化涉军信访隐患的排查化解力度”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全面摸排抓稳控，全面摸排二次入伍、残疾军人、东安县边三师等重点群体的家庭和社会关系，逐个建立台账。加强调度抓教育，在党的二十大等敏感节点，认真落实定期调度、信息预警等措施，电话抽查全市 545 名重点人员的稳控包联和“一天三见面”情况。依法依规抓治理，党的二十大信访特别防护期间，联合公安机关走访、教育、教转涉退休人员 1671 人。

4、关于“进一步提升班子成员履职能力”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开展谈心谈话，2022 年 11 月以来，与每个班子成员普遍谈心 1 次、开展家访活动 1 次，深入了解思想动态，讲清问题不足。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拟于 2023 年 2 月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一针见血地点出问题，达到红脸出汗的效果。强化鞭策激励，在年度考核、绩效考核中对履职能力不足的班子成员，严格考评，促进其加强学习。

5、关于“加快对政策性资金下拨基层的进度”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建立资金闭环管理机制，做好事前衔接、事中跟踪、事后监管，在收到资金指标文件 5 个工作日内出台资金分配方案并报送市财政，积极跟踪每笔资金的审批拨付进度。2022 年 10 月以来，先后 11 次与市财政对接，2020 年、2021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教育培训经费已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拨付到位，2020 年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已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拨付到位。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1、在推动工作落实上还需加力。能够牢记党的初心使命，胸怀“国之大者”，但以钉钉子精神抓落实的狠劲还不够，协调有关部门共同推进工作的力度还不小，还没能完全习惯在疫情防控等新常态化形势下推动各项工作。

2、在推动守正创新上还需加力。由于退役军人工作政治性、政策性、系统性强，以落实国家出台的政策法规为主，结合实际创新举措不多，充分运用考核、督查、激励等多种手段激发创新活力还要下功夫。

3、在推动攻坚克难上还需加力。近两年来，坚持新官理旧账，采取包案化解、矛

盾攻坚等方式化解了一批，但对移交安置、优待褒扬、权益维护等方面的历史遗留难点问题，仍存在求稳怕乱思想，需要进一步改进方式方法、加大攻坚力度。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接下来，我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踔厉奋发、笃行不怠，推动思想政治引领由“浅”到“深”转变，基层基础建设由“有”到“优”转变，服务保障工作由“粗”到“精”转变，更好实现退役军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更加充分发挥退役军人优势作用，奋力谱写全市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关于对何挺松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八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工作安排，2022年9月下旬至2023年2月，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第8工作组在常委会秘书长高守凯带领下，通过集中见面、查阅资料、走访座谈、委托调查、反向测评等方式，深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和下属二级机构、永州军分区、市信访局、市网信办、部分县市区乡镇和社区，详实了解了何挺松同志近两年来的履职情况。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总体评价

评议组认为，何挺松同志任职以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指引，在贯彻执行国家宪法、法律法规和中央、省、市关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各项决策部署，加强党对退役军人事务的全面领导，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发挥退役军人作用等方面，工作目标明确、工作思路清晰、工作措施有力、工作成效明显。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1年在省对市绩效评估、平安建设（综治工作）、党管武装三项考核中均获A等次，在市直单位绩效考核中获优秀等次。获评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部宣传工作先进单位、2022年度全省退役军人信访稳定工作先进单位、2022年度全省退役军人优待证申领工作先进单位、2022年度全省退役军人信息工作先进单位。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连续三年获评全市信访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先进单位。

二、履职情况

1、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尽责情况。何挺松同志坚持“带头学法，推动普法，办事依法”，把学习法律法规摆在重要位置，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党组会、局务会、干部职工大会等重要会议都坚持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法律法规的学习，推动全市系统学习宣传贯彻《退役军人保障法》近 100 场次，为驻永部队现役军人和优抚对象发放《退役军人保障法》单行本、读本、释义等 5 万册，力促法律政策学习宣传全覆盖。聘请湖南君义等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对重大事项决定全程进行法律咨询论证和跟踪监督问效。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环境。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切实推动退役军人事务发展情况。近两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以提高退役军人的幸福感、荣誉感、获得感为主线，以“用心用心全力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为理念，全力贯彻移交安置、优待优抚、就业创业、权益维护等政策措施，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整体呈现出稳中提质、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高质量发展新态势。一是圆满完成安置任务。服务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圆满完成 35 名转业军官、448 名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和消防员、14 名军休人员移交安置任务，1.4 万余人实现就业，退役军人创办市场主体 1758 户。二是探索创新服务模式。推进乡镇（街道）人民武装部与退役军人服务站融合共建，对机构、场所、人员、工作和思想进行全面整合，形成“从入伍到退伍”的闭环链条。三是化解矛盾创先争优。畅通诉求表达渠道，坚持从源头上化解矛盾问题。从 2020 年至今，市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对象到市信访量下降 84%，到省信访量下降 87%，到部信访量下降 84.6%，居全省各市州前列。

3、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办理人大议案建议情况。何挺松同志任职以来，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主动将工作和个人行为置于人大的监督之下，牢固树立人大意识。一是全面落实有关决议、决定，认真完成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交办的各项任务。二是积极配合人大的各项视察和调研工作。聚焦重大政策措施落实、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视察调研，更好地发挥了专题调研的重要作用。三是认真办理代表意见建议。2020 年办理人大建议 1 件，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近两年未收到代表意见建议。

4、中央、省有关领导及市委书记、市长批示件办理落实情况。（无）

5、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情况。何挺松同志履职以来，始终把群众的利益放在首位，不断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持续深入开展各项为民服务活动。一是用心用心做好优抚工作。加强优抚军休服务管理工作，足额规范发放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补助资金近 10 亿元，每年面向重点优抚对象开展短期疗养、医疗巡

诊、送医送药等 1500 人次，2022 年完成退役军人建档立卡 8.6 万余人，8.1 万余人申领优待证，军休干部“两个待遇”全面落实。二是深入推进志愿服务工作。以零陵区黄田铺镇老兵志愿服务队为代表的 646 个退役军人志愿服务组织，深度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和乡村振兴，深受社会各界好评。2022 年以来，全市 1.1 万人次退役军人参与疫情防控，近 7 千名退役军人参与防汛抗旱。三是积极开展困难援助工作。市级拨付 266.15 万元困难援助资金到县市区，县市区按比例进行配套，目前共援助对象 324 人，发放资金 307.5 万元。

6、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何挺松同志始终把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重视自身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面对退役军人事务这一全新的工作，坚持把学习摆在突出位置，熟悉业务快，转换角色好，坚持不懈抓班子建设，注重作表率、聚人心、严要求、建机制、求实效，管好自己、带好班子、抓好队伍。

7、市人大常委会认为需要评议的其他工作情况。（无）

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一是学习调研还不够深入。对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政策法规学习不够透彻，调研工作情况掌握还不够全面。二是推动攻坚克难上还需加力。对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历史遗留问题和矛盾，仍存在求稳怕乱思想，需要加大攻坚克难力度。三是班子战斗堡垒作用有待加强。需发挥每个成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创新工作方式方法。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1、加强学习宣传。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结合我市实际，认真落实加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意见、《退伍军人保障法》和《“十四五”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规划》。多渠道、有计划、分层次地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继续用心用力做好拥军优抚工作，推动我市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再上新台阶。

2、夯实基础工作。不断完善基层基础工作，持续抓好基层人民武装部与退役军人服务站融合共建，落实人员和经费保障，推动军地合力共建向纵深发展。推进市优抚医院改革发展，强化部门联动，促进市优抚医院与地方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融合共建。

3、增强自身建设。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发挥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核心领导作用，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政治建设，突出政治属性，厚植为军爱军情怀。加强机关作风和效能建设，推动全市退役军人事务高质量发展。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市政府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担当作为，全力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前列、干出精彩。牵头负责的全市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工作，我市共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 58 次、激励资金 9100 万元，获激励表扬次数和资金均排全省第 3；在省政府 2022 年重点工作综合大督查中，有 8 条典型经验做法获省政府通报表扬，列全省第二；政务信息等工作再获全省先进。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 聚焦中心促发展。坚决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全力稳经济。每月调度全市主要经济数据，横向对比寻找差距，纵向对比研判形势，为市政府领导提供决策参考，全市主要经济指标难中有进、稳中向好、快于全省、领先同类。每季对“三大支撑八项重点”工作实行动态评价考核，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稳住经济大盘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组织相关部门认真研究国、省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制定出台我市具体贯彻落实措施，坚持每周调度，各项具体指标年度目标全部完成；抢抓政策机遇，协调推动相关部门争取中央预算内各类项目资金 181.5 亿元。对涉及市政府办的省、市各类考核任务和指标，我们逐项分解落实到各责任科室，每月督促调度，各项工作落实有力，成效明显。全力保安全。严厉打击各类非法金融活动，强力推进非法集资陈案化解，全市陈案审结率、结案率均超额完成省定考核任务。严格执行 24 小时在岗值班值守制度和领导带班(值班)制度，全年市政府总值班室共接报突发事件信息 243 件，均落实到位并及时予以反馈，值班值守工作 2 次获省政府办公厅表扬。面对“一疫三灾”，办党组班子成员始终陪同市领导冲在一线、走在前面，全力为抗疫救灾提供服务保障。全力战疫情。在疫情防控紧要时刻，坚持“双线作战”，在保障市政府机关高效运转的同时，市政府办相关班子成员坚守一线协调督促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派出干部职工 100 余人次，深入社区参与流调核查、志愿服务等工作，为精准防控作出重要贡献。

2. 聚焦重点抓落实。坚持把抓落实作为办公室工作的生命线，创新建立“动态评价”督查机制（该机制被省政府办公厅在全省推介），推动全市上下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落实落细重点工作。强力督办国省涉永事项。全年国务院第九次大督查等 5 项

国、省督查，反馈或指出的我市 21 个问题已全部整改或办结销号；省政府办公厅或省政府督查室转达国、省交办事项 111 项，已办结 110 件，办理中 1 件，办结率 99.1%；省政府督查室交办其他事项 39 项，已全部办结反馈。强力督办年度目标任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162 项年度主要目标任务，已实施完成 158 项、完成率 97.5%。永州陆港智慧家居产业园、冷链物流园开工建设，实现了重大开放平台建设新突破；湘江东路、湘江西路建设，总长 26.6 公里的路基如期拉通；中心城区 116 公里水网工程完工，困扰河西 3 万多市民多年的自来水水压不足问题彻底解决。强力督办重大决策部署。全年承办市委常委会交办事项 44 项，已全部落实；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会议和办公会议共议定事项 324 项，综合落实率 99.69%；市政府主要领导工作批示共 83 件，落实率 97.59%；市政府主要领导共交办事项 163 项，综合落实率 97.55%。

3. 聚焦效能优服务。始终把优质高效服务作为办公室永恒的主题和不懈的追求。紧贴领导要求，政务服务高质高效。严控发文数量，严把文件质量，全面实行无纸化公文流转，各类文件原则上 5 个工作日办理完毕。坚持少开会、开短会、开小会、开管用的会，对市政府各类专题会议和市政府领导重大活动进行全程严格把关，均无重大失误。加强政务信息报送，全年被省办采用 82 条、国办采用 30 条，采用率均比上年翻一番，政务信息工作再获全省先进。紧贴企业需求，金融服务有力有为。建立全市重大项目融资协调服务机制，年末全市各项存款、贷款分别同比增长 13.65%、12.78%，排全省第 3、第 7，排位创近年最好水平。实施企业上市“金芙蓉”跃升行动，新增 12 家企业湖南股交所挂牌；38 家企业进入省上市后备企业库，净增数排全省第三。紧贴群众需要，为民服务可圈可点。市政府办驻祁阳市茅竹镇三家村乡村振兴帮扶工作队，帮助该村争取 380 万元建设美丽屋场和通户道路，彻底解决村各片区发展不平衡问题；争取 310 万元资金发展村集体产业车间、建设人防培训中心，增强产业发展动力；该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和驻村帮扶工作得到省专项督查组充分肯定。组织干部职工经常深入联点社区冷水滩梧桐社区开展文明创建活动等工作，深受社区群众好评。

二、2022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我们牢固树立人大意识，始终把贯彻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作为应尽的法律责任和义务，作为依法、规范、高效开展工作的重要保证。坚决贯彻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认真落实市人大常委会作出的审议意见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主动加强与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的沟通衔接，协调安排好市政府领导参加市人大组织开展的督办调研等重大活动。特别是对交办的市政府系统的市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我们切实担负起

牵头抓总责任，始终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用心用力用情抓好督办落实。

1. 及时研究部署，交办到位。市政府常务会议年初专题研究部署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2022年4月1日召开市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交办会，及时将人大代表建议分解交办到各承办单位。对代表们关注的教育、医疗、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等问题，市政府常务会议多次进行专题研究。市政府班子成员主动加强对分管部门办理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督办。各承办单位按要求严格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承办人员具体办”三级责任制，形成督办合力。

2. 实行全程跟踪，督办到位。坚持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建立人大代表建议闭环督办落实机制，强化全程跟踪督办，并提出“三无”办理要求，即：立即办、零延误，深入办、零距离，结合办、零缺位，切实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努力把每一件人大代表建议办好、办实、办到位。同时，我们还会同市人大联工委开展建议见面沟通活动50余次、协商督办30余次，发送督办短信、微信1600余条，全力推动代表建议落地落实。

3. 严格把关质量，办结到位。严把答复意见的法律关、质量关、程序关。2022年市政府系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共387件，办复率100%、满意率达98.7%。市政府和各部门将人大建议办理作为推动工作的重要抓手，解决了一大批民生和发展问题。比如，代表们非常关注的交通瓶颈问题，衡永、永零、零道、永新、桂新5条高速正在加快建设，永清广高铁、衡永柳高铁纳入国家“十四五”铁路专项研究发展规划。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对照新形势、新要求，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有诸多的不足：在服务发展上，统筹协调的力度还不够，破解难题的方法还不足；在服务决策上，立足全局谋划还不够，调查研究深入还不够；在服务落实上，督办落实的手段还不多，一抓到底的韧劲还不强。我们将认真研究，不断改进。

四、下步工作打算

新征程，再出发。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主动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始终以“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不断提升服务发展、服务决策、服务落实的能力和水平，为加快建设现代化新永州贡献力量。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科技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精心指导下，市科技局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扎实推进科技创新高地建设，科技创新工作获得 2022 年省政府真抓实干表彰激励（B、C 类 6 个市州只有 1 个名额）。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实现了十二项新突破。一是时任副省长陈飞（现任省人大副主任）对永州科技工作做了批示，省科技厅党组做了专题研究。二是我局外专科科长伍启星荣获人社部和科技部共同表彰的全国科技先进工作者（湖南省唯一一位）。三是科技工作获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彰。四是省科技厅厅长李志坚亲临永州调研科技创新工作（八年来第一次）。五是爱林市长到市科技局调研指导工作（近十年来第一次）。六是新建了 1 家省级重点实验室（自 2014 年以来新增 1 家）。七是新备案了 1 家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八是新设立了木本油料国家重点实验室永州分支机构（首次突破）。九是零陵区产业开发区升级为省级高新区。十是首次承办了湖南省创新创业大赛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半决赛。十一是首次同省科技厅设立了省（永州市）自然科学联合基金。十二是首次设立了一家院士工作室（双牌县吴义强院士团队创新工作室）。

（二）科技指标大幅提升。“揭榜挂帅”科技项目工作获省政府督查室《全省一季度“三大支撑八项重点”工作推进情况》表扬。制定了《永州市加大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行动计划（2022-2025 年）》《永州市“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参与制定《关于奋力打造新时代潇湘人才高地推动永州高质量发展的三十六条措施》。十大科技创新项目突破 16 项关键技术，搭建创新平台 8 个，获授权专利 12 件。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23.58%，强度提升 0.24 个百分点。获批省以上科技计划项目 78 项。新建省以上科技创新平台 8 家、科创飞地 5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 1261 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483 家。技术合同登记 1602 项，技术合同成交额 92.08 亿元。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风险补偿工作，首期授信破 2 亿元。获省科技奖 9 项（其中二等奖 3 项）。29 家企业参加湖南省创新创业大赛半决赛，获三等奖 1 项、优秀奖 12 项，5 家企业入围国赛；市科技局连续七年获省赛优秀组织奖。

（三）科技园区成效明显。江华高新区在全省 143 家省级园区综合评价连续 3 年为湘南区第一，并获得 2022 年省政府真抓实干表彰激励。宁远高新区“赛马比拼”机制

获省第三期通报推介。祁阳高新区在全省基础设施建设暨“三大支撑”工作推进会和省政府第10次全会上，两次做“五好”园区典型发言，获批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道县高新区引进了“世界500强”紫金矿业开发湘源锂矿，引进8个博士（后）研发团队。永州国家农科园与深圳科技工业园达成“深度飞地模式”协同创新跨区域战略合作。

二、2022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议案、建议办理情况等

（一）议案办理情况。一是推动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积极对接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推动我市企业与大湾区联合设立研发机构或技术转移机构，2022年，全市建立科创飞地平台5家，顺利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二是协同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全市与粤港澳大湾区相关单位开展了10余个合作项目。其中，新田县的和祥润新材料有限公司（省级“小巨人”企业）和华南理工大学进行技术研发合作等；国家级“小巨人”企业、我市唯一的民营上市企业科力尔公司研发总部设在深圳；传佳音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大学等高校建立了“产学研”合作模式。

（二）建议办理情况。2022年，我局主办人大代表建议4件，协办建议5件，涉及强化企业技术创新、创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申报国家级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服务等方面。接交办件后，我局高度重视，积极与代表进行对接，采取了一系列举措，推动建议落实落细，建议办理“满意率”100%。其中，针对1014号《关于强化企业技术创新推动“三高四新”战略实施的建议》，推行“揭榜挂帅”，实施省市自然科学基金联合（永州）基金项目，重点支持时代阳光药业申报省级重点实验室，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针对1051号《关于创建湖南省祁阳槟榔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建议》，从祁阳槟榔芋产业发展实际出发，推动创建永州市祁阳槟榔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针对1406号《关于支持祁阳高新区申报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建议》，建议祁阳高新区联合零陵高新区启动申报创建国家级高新区。针对1147号《关于以道县高新区为轴心创建国家级高新区的建议》，道县高新区综合排名全省第38名，落后于祁阳、宁远、江华高新区，以道县高新区为轴心，联合江华、宁远高新区申报创建国家级高新区条件尚不成熟，需进一步做好相关基础工作。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虽然科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研发经费投入增长乏力，科技创新平台申报难度较大，通过率不高，科技型企业占比不高，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提升困难，高层次科技人才缺乏等等。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打好科技创新攻坚战，构筑大科技格局，让科技创

新“关键变量”成为永州高质量发展的“最大增量”，为建设现代化新永州提供强大科技支撑。

（一）紧紧盯住永州需要干。建立科技人才信息库, 按需推荐申报省、国家级人才项目, 细化人才新政“三十六条”中的科技创新创业政策。支持企业、高校组织人员到 RCEP 国家开展技术交流、培训, 引进一批 RCEP、“一带一路”国家的优秀高端科技人才来永工作。实施市本级“揭榜挂帅”项目, 在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领域集中力量攻克一批“卡脖子”技术。鼓励我市重点产业（企业）与长株潭、大湾区等地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 搭建一批“科创飞地”。

（二）紧紧盯住科技项目干。抓好市十大科技创新项目实施, 承接好省十大技术攻关“丘陵山地适用高效智能农机装备研发”项目。组织省派科技特派员、“三区”科技人才服务乡村振兴, 推广“水稻+N”种植模式, 提升蔬菜、生猪、油茶、柑橘、中药材等特色优势产业技术水平。推进木本油料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永州分支机构为油茶全产业链提质增效提供技术支撑。组织实施省级临床医疗技术创新项目 10 项, 为全市生命健康提供科技支撑。

（三）紧紧盯住真抓实干干。锚定在全省科技版图增加永州分量的目标, 2023 年力争获得省以上科技计划项目 100 项以上;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占 GDP 比重提升 0.1 个百分点以上;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120 家以上, 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 1000 家以上; 创建省级以上创新平台 5 家以上、科创飞地平台 5 家; 实现技术合同交易额 50 亿元以上。

（四）紧紧盯住科技短板干。积极对接省“四大”实验室, 支持我市重点企业、科研院所作为国家杂交水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岳麓山种业创新中心的科研基地, 参与实施省级科技项目。加强创新平台梯次培育, 对运行良好的平台帮助享受科技计划项目、人才引育、产学研合作等政策, 对运行管理差的市级科技平台亮黄牌, 不整改的予以摘牌。组织祁阳、零陵等地申报省级创新型县市区, 支持东安、新田创建省级农业科技园区, 推动祁阳省级农科园申报国家级农科园。支持东安创建省级高新区, 推动零陵高新区、祁阳高新区联合创建国家级高新区。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政协副主席、市工信局长 方智毅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工信系统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坚持“稳进高新”工作方针，全力以赴稳增长、强集群、育企业、建平台，锚定在全省版图中增加永州分量的目标，全力抓好“三大支撑八项重点”工作，全市工业和信息化保持量的稳步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圆满完成了全年主要目标。2022 年，促进工业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我市“促进工业高质量发展”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全市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8.3%，排全省第 2 位、同类市州第 1 位。现将有关具体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履职履责情况

1. 聚力攻坚，“五好”园区创建提速增效。重点抓好“2+1+2”（书记、县长+第一书记+园区书记、主任）模式，第一书记既挂帅又出征、既有位子又有压力。通过召开全市创建“五好”园区大比武暨产业项目建设现场观摩会，着力形成比学赶超的浓厚创建氛围。1-11 月，全市园区规模工业企业增加值增速 9.5%，排全省第 2 位，排同类市州第 1 位；新签约、新开工、新竣工投资 5000 万元以上工业项目分别为 356 个、266 个、200 个。永州经开区迎来精彩蝶变，主要经济指标增幅超 50%，净增就业 8100 余人，同比实现倍增。祁阳高新区就创建“五好”园区在省政府全会上作为全省唯一园区代表作典型发言，江华高新区获评省“五好”园区和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先进园区，祁阳高新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绿色食品深加工）发展质量获评“四星”。

2. 锚定目标，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行动成效显著。建立“退规风险库”、“重点企业培育库”，努力稳住现有规上企业、培育壮大规下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增 145 家、净增 136 家，均居全省前列。

3. 奋力作为，“算力支撑”能力持续提升。加速推动制造业实施“三化”（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助推 5G 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不断推进频谱资源管理精细化、无线电台站管理规范化，持续加强产业服务能力建设。2022 年 1-11 月，共完成投资 5.88 亿，新建 4G 基站 580 个，新建开通 5G 基站 1996 个，累计建成开通 5G 基站 5052 个，实现城区 5G 信号连续覆盖。推动中小企业“上云”711 户、“上平台”365 户，全市列入省级制造业“三化”重点项目 56 个。潇湘算力中心列入全省新型数据中心重

点建设项目（全省 15 个），江华九恒、瑶珍粮油入选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企业 19 家，金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纳米碳酸钙生产线数字化车间被认定为湖南省智能制造标杆车间，“设备换芯、生产换线、机器换人”智能化改造试点示范企业 23 家，11 家企业开展 5G 典型应用场景，其中永州中云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G 车联网智能化管控云平台入选全省 5G 典型应用场景名单。

4. 担当实干，产业发展“千百十”工程稳步推进。全市 5 大千亿产业引进亿元以上项目 205 个，引进 10 亿元以上项目 34 个。新开工亿元以上项目 161 个，新开工 10 亿元以上项目 22 个。5 大千亿产业取得阶段性成效，其中：全市电子信息及装备制造产业链完成产值 557.4 亿元，同比增长 12.91%；农林产品加工产业链完成产值 469.8 亿元，同比增长 5.51%；特色轻工产业链完成产值 541 亿元，同比增长 8.56%；能源及新材料产业链完成产值 810.89 亿元，同比增长 14%；文旅产业链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399.82 亿元，同比增长 2.76%。新认定湖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智能制造标杆车间企业各 1 家，培育消费品“三品”标杆等省级优质企业 37 家。营业收入首次过 50 亿企业、10 亿企业、亿企业分别为 2 家、6 家、130 家，其中，零陵卷烟厂、国能永州电厂营业收入分别达 50.63 亿、46.8 亿。

5. 蹄疾步稳，十大产业项目建设有序推进。2022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明确以制造业为主的十大产业项目截至 12 月底已经完成投资 43.06 亿元，制造业发展势头强劲。蓝山湖南奇秀集团皮具箱包、道县 ITO 导电玻璃生产项目、祁阳（振阳）针织绒制品生产项目已竣工投产。正在开工建设项目 7 个：永州经开区新能源产业园、新田鲁丽木业有限公司产业园、“中科·航天 | 红色科技城”项目、深圳科技工业园（宁远）高端体育器械科技产业园项目、轻纺时尚产业生产项目、零陵—苏宁家电智造园项目、江华年产 50 万吨硅钢金属板材项目。

6. 持续发力，“专精特新”企业加速培育。实施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破零倍增”、品牌能力提升等专项行动，引导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2022 年，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6 家，超历年总和，排全省第 6 位（并列），排同类市州第 1 位；新增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47 家，创历史新高，排全省第 4 位，排同类市州第 1 位。对新认定的国家、省级、市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分别奖励 50 万元、20 万元、5 万元。

7. 乘势而上，特色产业集群不断发展壮大。积极引导各县市区依托本地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优化产业布局，特色产业集群发展成效逐步凸显。蓝山打造县域外贸特色产业集群获省政府综合大督查通报表扬，蓝山皮具箱包玩具类产业集群、道县光电显示及电子元器件产业集群、祁阳轻纺制鞋-纺织产业集群、江华智能小家电电机特色产业集群 4 个产业集群已获得省级产业集群奖励。

8. 精准发力，产业平台建设强力推动。湖南稀土产业园，湖南省与中国稀土集团于11月30日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首次实现了央企与我市产业园区合作的建设布局。道县储能材料产业园，项目规划选址已获得相关部门批复，正有序推进资源补勘等。祁阳电镀产业园，已完成现场调研论证，初步确定项目选址。永州（东安）特种制造基地，一期工程正在加速施工建设中。

9. 善作善成，绿色制造体系加快构建。深入推进构建绿色项目、绿色企业、绿色产业和绿色园区四位一体的绿色发展体系，实现“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整治工作在全省处于领先地位。全市共创建绿色工厂7家（国家级2家、省级5家）、绿色园区5个（省级），绿色园区的创建个数与长沙并列第一，时代阳光成功创建国家绿色工厂，科力尔电机创建为国家绿色设计产品。

10. 注重服务，全力助企“纾困增效”成效明显。全市千名干部联千企、“纾困增效”专项行动等工作取得实效。把“政策口袋书”送到每一个企业主要负责人手中，累计走访企业（含座谈）2530家，已解决问题2635个、问题化解率达98.5%，企业满意度达98.8%，相关经验做法获《中国组织人事报》（头版）、《湖南日报》等中央、省级媒体推介。在全市推广开展“政企交流主题日”活动68场，参加企业625家，收集问题483个、已解决367个，实现企业难题“一个平台解决”。争取中小企业发展各类专项资金8193.96万元，累计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4579.31万元，全力保障全市电力供应、优化电力营商环境、降低企业用电成本。

过去的一年，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与工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相比，我们的工作还存在不少短板与不足，主要是：一是工业经济运行有短板，外部因素影响较大，增长后劲不足，龙头企业支撑有限；二是产业发展步伐不快，产业竞争力不够强，招商项目储备不足，项目建设推进不力；三是园区高质量发展有困局，体制机制不够顺，要素保障不够有力，队伍建设不够强；四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较薄弱，工业科技水平仍然较低，平台发展存在瓶颈。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紧盯不放，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等情况

2022年以来，我局承办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人大代表建议共计27件，其中主办件12件、协办件15件，含重点督办建议1件。内容主要涉及工业园区建设、民营经济发展、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制造业发展等方面。在市人大和市政府办政务联络科的具体指导下，在全局的共同努力下，所有建议都已办理完毕，从回收的意见表和承办反馈情况看，代表对办理情况都表示很满意或满意。我局始终把人大代表好的建议意见与我局实际工作结合起来，实现人大建议办理和全市工信工作的两促进、两提高，确保建议办理取得实效、长效。

在园区建设方面：大力实施园区高质量发展“提质攻坚”行动，制定出台了《关于创建“五好”园区 推动园区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措施（试行）》等系列文件，召开了2022年上半年全市创建“五好”园区大比武暨产业项目建设现场观摩会，印发实施《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力促进“五好”园区建设工作方案》，着力抓好产业布局、招商引资，明确园区发展思路，创新园区体制机制，推动亩均效益改革，提升园区服务水平，加速“五好”园区创建。在民营经济发展方面：联合市财政局制定下发了《永州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计划（2021-2025）》，大力实施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计划，紧扣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主线，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引导中小企业心无旁骛专注主业、做强产业。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深入推进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抢占5G新基建的先机，出台支持5G建设相关政策27个。在20户以上的自然村新建4G基站240个左右，支持基础电信企业面向农村较大规模人口聚居区、交通要道沿线等区域持续深化宽带网络覆盖。在制造业发展方面：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引进培育一批先进制造业项目，推动制造业锻造新实力，全面贯彻落实《湖南省先进制造业促进条例》，大力开展进企业（园区）、进部门、进基层“三进”行动，持续优化产业布局，在市域北部打造以汽车制造、工程装备等为代表的先进制造业和以生物医药、功能显示材料等为代表的高新技术产业为主的经济发展轴。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全市工信系统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牢牢锚定在全省版图中增加永州分量的目标，聚焦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等“发展六仗”，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永州。

汇报完毕，敬请批评指正。

2022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车丽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年是极不寻常的一年，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监督支持下，我团结带领全市公安民辅警职工，以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为主线，采取“4×10”项目化清单化管理方式，统筹党建队建、基层基础、主责主业、创新创设4大类

40项重点工作,确保全市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锚定“争创第一,勇创一流”目标,公安部部署开展的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永州综合排名全省第四,被省厅评为成绩突出市州;党的二十大信访维稳安保工作成效排名全省前列,特护期间,全省环京查控涉访人员中永州仅2人,工作成效排全省第二;市公安局被省厅记集体二等功;2022年度公安民调排全省第三;平安建设考评(公安部分)排全省第四。3年来,道安亡人数每年实现“减百位”下降;3年疫情后的今年春节安保维稳,历年同比、横比取得最好成效,确保“五个不发生”“七零”目标,实现兔年“开门红”。

一、2022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是维稳安保圆满成功。出色完成省市党代会、“两会”、香港回归25周年等重要节点维稳安保任务。党的二十大信访维稳安保期间,累计沿途查控涉稳涉访人数为历年来时间跨度相近的特护期同比、环比最小值。稳妥处置盛大金禧非法集资案“11.18”“11.21”“12.6”等响应省内外非法集访事件,永州与长沙作为重点地区,没有发生有组织、大规模、破坏性群体性案事件,一如3年来,更没有发生围堵市委市政府非法聚集案事件。完成警保卫任务55批次,其中,近20年最高级别警卫任务1次。省第六次壬寅年公祭舜帝大典实现“安全有序、万无一失”,毛伟明省长审签慰问信予以高度肯定。

二是基层治理创响品牌。3年来,率先创设运行永州“快反135”机制,28个区防平台、74个巡防平台、6505个群防平台持续升级、提质增效;2022年又增设42个农村乡镇警务中心;在全国同行中率先组建14支空中快警队成建制编入日常执勤实战序列。全市处警速度较2021年提升17.6%，“两抢一盗”案件同比下降10.78%。报经立项审核,2022年8月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公开出版发行《永州“快反135”一市域社会治理视角下现代警务的创新与实践》,全书40.2万字,填补该领域警务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空缺,为贯彻《党的二十大报告辅导读本》(人民出版社第123页)“大力推广社会面‘1、3、5’分钟快速反应等机制,有效提升社会面掌控力”,提供“永州样本”。省委《内参》、公安部简报及省委改革委《改革简报》刊文推介;2021、2022年连续2年入选《法治日报》社主办的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智慧警务经典案例(前10位)。

三是打击犯罪战果丰硕。始终将打击的拳头对准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违法犯罪行为,深入开展“永警利剑”系列(III)行动,全市立刑事(不含电诈)案件11993起,破现行刑案5745起,刑案破案数同比上升32.04%,破案率同比上升11.64%。294起八类严重刑事案件全破、23起现行命案全破,另破命案积案11起,侦破工作得到王一鸥副省长批示表扬。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打掉涉黑组织1个,涉恶犯罪集团(团伙)22个,整体打击质效居全省前3。强化电诈犯罪打击整治,永州历史性实现负向排名由全国前10退至前30名之后、所有县市区(含摘帽)由前50均退至全国同列前90名之后。

持续巩固 2021 年获得的首批“全国禁毒示范城市”成果，全市现有吸毒人员、新发现吸毒人员较 2021 年同比分别下降 39.9%、48.9%，禁毒工作群众满意度调查排名全省第二。持续开展 2020 年 5 月创设的永州版“护花护苗”专项警务，性侵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实现断崖式下降，近五年 27 起强奸类积案全部告破，案件、逃犯去库存率均达 100%。部督“4.07”“4.08”特大网络贩枪案侦办工作得到部、省领导批示肯定。央批、部督“7.21”跨境赌博案被公安部技侦局评为“年度公安技侦优秀案件”，得到多名中央领导批示肯定。

四是公共安全持续稳定。创设永州版“三级三见三到位”专项警务机制，主动、显性、科学、精准用警，切实加强重点部位、重点场所、重点行业巡逻防控，确保安定稳定。创设厉行“五路”“六给”机制，集中整治道交顽障痼疾，全市发生道交亡人事故 256 起、死亡 269 人，同比分别下降 27.45%、27.68%，道交事故亡人数从 2019 年 514 人、至 2020 年 474 人、至 2021 年 372 人、至 2022 年的 269 人，连续 3 年稳步实现“减百”下降。加强枪支弹药、民爆危化等重点物品监管，实现“不打响、不炸响、不流失、不出事”。排查整治 394 家“九小场所”经营性自建房，未发生“小火亡人”案事件。开展“永警利剑Ⅲ·浚源”行动，未发生肇事肇祸、极端重点人员惹事、生事、闹事。严格落实网络舆情“三同步”要求，成功应对处置引爆江苏丰县“生育八孩女子”舆情事件的网络大 V 邓某等，来永州搜集关联负面爆炒活动，全市未发生负面炒作和涉稳涉访涉舆公共事件。

五是基层基础夯实筑牢。全省重点考核的公安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11 个，至 2022 年 6 月 100%建成运行。全市防爆装甲车保有量 19 台，3 年来净增 18 台。历经 3 个“五年规划”建设，8 个县市区局公安监管场所（中心）完成新（改扩）建，100%搬迁使用，排名由连续 3 年全省第 14 名跃升至第 6；市公安监管医院历时 2 年，采取警医共建方式揭牌运行，全市监所实现防疫和安全事故双“零”目标。锚定重点民生实事建设，推进全市新增补强 7338 路重点区域高清视频监控，完成率 104.82%，推进全市顺利通过“雪亮工程”重点支持城市项目国家验收。持续推进“平安乡村”“智慧社区”社会视频建设，全市累计新增“平安乡村”社会视频 31.2 万路、排全省第一，建成智慧小区 142 家，织密立体化信息化治安防控网络。

六是护航发展担当有为。围绕“一疫三灾”担好公安职责，在新田“10.17”山火扑救、冷水滩“3.18”和零陵“11.02”疫情、9 轮洪水来袭、夏秋冬连旱等重大紧要关头，永州公安挺身而出，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落实公安“放管服”改革，稳妥有序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办理农村转移人口落户城镇 7550 人。推行湖南公安服务平台，治安、户政、交管等高频事项逐步实现“一窗通办”“一件事一次办”。持续落实永州公安优化营商环境创设的 2020 年“双 20 条措施”、2021 年 10 条便民利民新举措，

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围绕“政法五老”调解品牌，设置园区矛盾调解中心 11 个、警务室 31 个，配备项目民警 87 名，全力化解涉企矛盾、为企业纾困解难。

七是从从严治警驰而不息。坚持挺纪在前、刀刃向内，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 43 人；落实公安部“六项规定”，深化“七涉”“三非”问题专项整治，查处民警职工 8 案 8 人；强化内部督察、运行“十个一批”战时督察，禁闭 32 人，停止执行职务 25 人，免职 2 人，辞退辅警 19 人。落实暖警惠警举措，争创全国文明示范单位，建成永州市公安局警史陈列馆；依托城发集团建成办公及生活区过街天桥；改造实战实用的金盾广场、生态停车场与风雨长廊、廉洁长廊等美美与共，市局警营面貌 20 余年来焕然一新。持续做优市公安局“民警健康之家”，邀请市中心医院专家坐诊开展问诊咨询和心理健康服务，2022 年全市 4816 名民警、7203 名辅警无一“非战斗性”减员。

二、2022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坚决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切实增强人大意识，市公安局党委班子成员不定期走访联系县区的人大常委会，既报告公安工作，又认真征求意见和建议。对涉及公安的人大决定决议，成立落实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责任领导、责任警种部门和完成期限。对市公安局举行的重大警务活动和会议，邀请部分市人大常委会组成成员、市人大代表参加，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对涉及公安的人大代表建议，我均逐一研究交办、逐一跟进调度、逐一把关反馈，确保全部高质量、高标准办理。2022 年，共承办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 25 件，其中，主办件 16 件、会办件 9 件。25 件人大建议已全部办结，16 件主办件见面率、回复率、测评率、满意率均达到 100%。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维护安全稳定面临的风险挑战。一是政治安全风险交织共振，一些涉政重点人刻意制造谣言和混乱，极力炒作热点问题，用心极其险恶。二是反恐防恐风险变数难测，输入性暴恐风险上升，暴恐活动仍然是最直接的现实威胁。三是社会稳定风险交集叠加，受经济下行压力和疫情冲击等影响，各类利益群体风险高发、多发。四是刑事犯罪防范风险突发多变。传统犯罪和新型犯罪交织合流，职业化、网络化、智能化犯罪突出，打击难度加大。五是公共安全风险量大面广，永州的区位地位及社情、民情、警情、案情、稳情、访情、舆情与基础投入不足、能力建设不适等矛盾依然突出，防范预警、应对处置风险隐患的任务依然艰巨。

同面临的新形势新挑战新要求相比，工作中也存在短板和不足。一是对新型犯罪的发现打击能力不足、科技支撑不强，主责主业效能有待提升；二是传统涉稳群体矛盾与新兴群体矛盾叠加，涉众、涉稳、涉访、涉案、涉舆风险突出，维稳安保形势更加严峻；

三是作为后发展地区，制约永州公安创先争优的基础性、瓶颈性投入问题尚未彻底解决；四是少数地方和单位管党治警重视不够，重点领域、重点岗位的民警违纪时有发生，队伍管理风险不可忽视。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年，永州公安将坚持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接受市人大全面监督，以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和省、市委部署要求公安机关落地见效；以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基点，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以做优基层社会治理为抓手，持续创响“永州快反135”全国品牌，不断破解基层社会治安防控的盲点、难点和痛点；以“永警利剑IV”行动为牵引，不断提高维护安全稳定的能力水平；以改革强警科技兴警为重点，全面推进永州公安工作现代化；以政治建设为根本，坚持政治建警锻造过硬公安队伍，为履行职责使命提供坚强保证，忠实履行为永州“高质量发展提供高水平平安”的职责，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永州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附注：

1. “五个不发生”。不发生影响国家政治安全的重大敏感案事件，不发生暴力恐怖案事件和影响恶劣的个人极端暴力案事件，不发生规模性跨区域非法聚集、重大群体性事件和赴省进京集访，不发生重特大公共安全和道路交通事故，不发生重大网络安全案事件和涉警负面舆情炒作事件。

2. “七零”。零聚集、零滋事、零非访、零查控、零炒作、零事故、零违纪。

3. 首批“全国禁毒示范城市”。2020年所有县市区实现“挂牌整治摘牌摘帽”，市委市政府开展创建“国家禁毒示范城市”，坚持打防管治宣结合，聘请陈晓红院士、倪继周书画大家等为宣传形象大使，2021年4月30日被国家禁毒委命名并授牌，是首批41家“全国禁毒示范城市”，排全国第22位；是全省的2家之一、排第1位（另有湘潭入选）。

4. 央批、部督“7.21”专案。全力侦办央批、部督“7.21”缅甸“皇家娱乐”跨境赌博案，开展3次集中收网、1次全国集群战役，成功摧毁犯罪集团技术团队，线下皇家国际赌场被迫关闭，线上“皇家娱乐在线”赌博网站停止运行。该案被公安部技侦局评为“年度公安技侦优秀案件”，该跨国赌博犯罪集团被列入全国跨境赌博“十大犯罪集团”，多名中央领导批示肯定。

5. “三三”专项警务。创设运行打防管控“三级三见三到位”专项警务机制，按照“市局支援县区、机关支援基层、城市支援农村”，做到“白天见警车，晚上见警灯，日夜见警察”，做实“大巡防、大排查、大整治”，警力、警车、“永州公安·勤务车辆”（非制式警车粘贴勤务标识、安装爆闪灯），全部下沉到一线、统一到编组、细化到网

格、实化到点段，全面加强社会面巡逻防控，确保社会安定稳定。

6. 道路顽瘴痼疾整治“一二三四五”工作机制。一个约谈：及时约谈工作滞后的市直单位、县市区和乡镇街道。两个至上：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理念。三个导向：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四方责任：压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督责任、企业主体责任、个人直接责任。五路整治：路长制、路牌制、路巡制、路障制、路控制。六给政策：给人、给车、给经费、给驻点、给任务、给考核。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民政局局长 姚如男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市民政部门聚焦主责主业，守正创新，取得了较好的工作业绩。养老服务工作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全省民政重点工作综合评估为优秀，双牌县养老服务经验获得省政府综合大督查通报表扬，未成年保护工作典型经验被省政府办公厅内刊《政务要情与交流》采用并推介，冷水滩区被命名为“全国首批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区”，双牌县被评为全国养老服务先进单位，东安县、蓝山县被评为全省五化民政建设先进单位。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重点民生实事全面完成。全面完成了重点民生实事任务，城乡低保分别提高至 600 元/月和 4600 元/年，特困供养标准按城乡低保标准的 1.3 倍提标到位；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75 元；全市新增 400 张护理型床位，对 1363 户困难老年人家庭实现居家适老化改造。

（二）社会保障底线兜实托牢。全市保障城乡低保对象 17.3 万人、特困供养人员 3.9 万人，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 6.3 亿元、特困供养金 3 亿元。累计实施临时救助 4.9 万人次，发放临时救助金 4508.5 万元。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为全市低保、特困、孤儿等困难对象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和物价补贴 5015.2 万元。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应 30 救尽救、精准救助，切实编密织牢了民生保障网。

（三）“一老一小”事业提质发展。积极探索养老服务“公建国营”改革。总投资

近亿元的医养康体中心项目（EPC）基本完工。全市投入 600 余万元升级改造区域性中心敬老院消防设施，关停并转消防设施不达标、安全隐患突出的农村敬老院 68 所，逐步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养老机构布局。按省定标准为 2039 名孤儿和 3586 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落实基本生活保障待遇，全面完成县级儿童福利机构孤弃儿童移交市级机构集中养育工作，建成示范儿童之家 337 个，在全国率先出台“儿童之家服务体系标准化制度”。

（四）基层社会治理基础不断夯实。规范村（居）委会建设，全市 3305 个村（居）委会建立公共卫生委员会。深入开展社会团体分支（代表）机构专项整治行动、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专项整治行动等六项专项治理，全面规范社会组织管理。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全市 120 余家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累计投入资金近 800 万元，参与人员达 3 万余人，受益贫困人口达 8 万余人。

（五）专项社会管理和慈善社会工作卓有成效。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实现“全程网办”，婚姻登记实现“全省通办”。深入开展殡葬领域专项整治，全面整治硬化大墓、活人墓，进一步规范殡葬业价格秩序和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经营。双牌县成功申报首批全省殡葬改革综合试点单位，江华县成功申报全省婚俗改革试点县。道县乐福堂撤乡设镇工作基本完成。面对“一疫三灾”，市、县慈善组织主动作为、服务大局，支持助学、救灾等善款 2040 万元，为救灾和灾后重建提供了有力保障。社会工作全面提质发展，打造 44 个“五星级”社工站。全市福彩销量共计 4.61 亿元，同比增加 9109 万元，全省排名第二。

（六）争资立项成效显著。2022 年，全市民政部门共争取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1.45 亿元，同比增加 4889 万；争取福彩公益金 8693.99 万元，同比增加 4214.14 万；争取到省民政厅养老服务能力提升奖励资金 1000 万元。上报各类民政项目 25 个，预计总投资 10.17 亿元。

二、执行市人大决定、决议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情况

市民政局牢固树立人大意识和法律意识，坚决贯彻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和决定，认真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2022 年，我局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 11 件，主要涉及养老、殡葬管理、区划地名等方面。我们将建议办理任务分解到责任领导和责任科室，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和科室具体抓，并纳入年度民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估。对承办的建议，切实做到代表见面率、及时办结率、代表满意率三个“100%”。同时，我局将代表建议办理与民政业务工作紧密结合，统筹推进，着力将建议办理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民生福祉。在今年的建议办理中，共吸纳合理化建议 33 条，转化政策措施 18 项。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市民政工作还存在着不少短板和不足：一是民政基础设施仍有不少短板。民政基础设施欠账较多，有的县市区养老床位、

殡葬设施供给不足，难以满足群众需求。仍有少数县市区农村敬老院由原来闲置的乡镇政府、学校、卫生院旧房改建而成，存在建设标准不高、功能不全、消防设施不达标等问题。已建的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和儿童之家等服务设施，普遍因缺乏长效经费保障而长期闲置，没有发挥应有的社会效益。政府引导社会力量参与“一老一小”事业的优惠扶持政策力度不大，“一老一小”事业的社会化程度不高。二是工作力量比较薄弱。机构改革后，市县区民政部门人员编制紧缺、队伍整体素质不高、人才断层的问题较为突出，与繁重的民政工作任务极不相适应。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强化基本民生保障。逐步推进社会救助城乡统筹发展，落实低保、特困提标要求。持续深化社会救助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兜底保障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预警，提升社会救助效能。

（二）进一步推动“一老一小”事业提质发展。持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深化养老服务体系改革，打造养老服务“公建国营”品牌，推广“养联体”（1+2+N）模式。大力发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探索开展家庭养老服务床位建设和专业居家上门服务。推进适老化改造，力争建立65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信息数据库。推进民办养老机构消防达标改造。健全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体系。做好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强化未成年人保护中心、乡镇未保站建设管理。加强儿童护理员队伍建设，提升孤弃儿童养治教康水平。持续推进村（居）示范儿童之家建设，打造永州“萤火虫”行动关爱服务品牌，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

（三）进一步做好基层社会治理工作。进一步规范村（居）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建设，积极推进居民环境与物业管理委员会、村妇女和儿童工作委员会建立。加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加大社会组织培育和扶持力度，强化社会组织监管工作，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大力发展慈善社工事业，积极打造现代福彩先行区，做大做强市县两级慈善总会资金规模。

（四）进一步提升社会事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指导江华县、双牌县分别做好全省婚俗、殡葬改革综合试点工作，探索形成一批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成果。提升全市婚姻登记机关标准化、信息化水平。推进民政政务服务“网上办”“跨省通办”等便民工作。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全市民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离市人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我们将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着力补短板、强弱项、惠民生，为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永州贡献民政力量！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司法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市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主线，奋力打造“法润潇湘，奋勇争先”工作品牌，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实现新进步。我局助力乡村振兴“三大工程”被中宣部评为 2021 年全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示范项目；被省文明办评为“2022 届全省文明单位”；被省纪委监委确定为全省 16 个清廉机关样本培树点之一；省对市州平安建设（司法行政部分）考评连续 3 年位列全省第一等次；社区矫正、行政应诉、法治进文旅场馆、值班值守等多项工作先后在全省做典型发言；4 个集体、7 名个人被评为全国、全省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政治建设得到新加强。一是坚持政治引领。局党组会、局务会会前学习成为常设，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成为常态，局机关集中政治学习成为常情。持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精神热潮，集中观看党的二十大开幕会盛况，局党组（扩大）会、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开展集中学习研讨 2 次。二是坚持从严治党。连续 3 年开展“清廉家访”“家风建设”活动，“青廉工程”在市直机关“三表率一模范”机关建设现场推进会上被通报表扬，成功承办市直机关全面推进清廉机关动员部署会议。三是坚持党管意识形态。举行全市“八五”普法规划解读新闻发布会，永州东安调解工作、“五老”调解机制被央视新闻联播采编报道，被评为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二）法治建设开创新局面。一是全面依法治市有力推进，“三项重点工作”（县市区党委政府、市行政执法部门主要负责人现场述法、副厅级领导带队开展实地督察、法治督察纳入市委巡察和纪委监委监督检查范畴）被司法部推介。推动出台《永州市贯彻落实湖南省“一规划两方案”工作任务措施清单》781 条。二是法治政府建设纵深推进，完成中央依法治国办、省委依法治省办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督察，整改销号执法问题 41 个。三是“八五”普法扎实推进，市委、市政府转发《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关于开展法治宣传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55 家市直单位发布普法责任清单 839 项、普法任务清单 266 项，打造全省首条《民法典》法治文化主题街，14 个村（社区）被评为全国、全省“民

主法治示范村”。

（三）服务发展取得新成效。一是合法性工作提质增效。提请市政府出台《永州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实施办法》《永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共审查规范性文件草案 44 件、非规范性文件草案 27 件，为风光火气储氢一体综合能源基地投资、河西片区雨污分流项目、湘江西路调储池、国际陆港招商引资等重点项目提供优质法律服务。二是行政复议应诉持续向好。推动成立永州市第一届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出台《永州市行政机关行政案件应诉工作办法》，成功承办全省行政复议案例评析（湘南片区）活动，我市在全省行政应诉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三是法治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在全省率先出台《永州市司法局优化营商环境 15 条措施》。顺利完成司法部、省司法厅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评估验收。高规格开展“公职律师进村（社区）担任法律顾问和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活动，市委书记朱洪武同志宣布活动启动，全市 212 名公职律师深入 385 个村（社区）开展系列宣讲活动。

（四）维护稳定展现新作为。一是社区矫正持续安全稳定。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六类对象”落实安全维稳责任包干，全省智慧矫正一体化平台月考核排名我市 7 次第一、2 次第二、1 次第三，全市 2610 名社区矫正对象无漏管、脱管和重新犯罪现象发生。二是市强戒所持续实现“六无”。圆满实现疫情防控三年“三无”目标，被评为全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深化“百千万”操守工程推进先进集体，省戒毒管理局风险等级评估指出问题大幅下降，连续 22 年实现场所“六无”目标。三是人民调解促进和谐稳定。政法“五老”调解机制市县乡全覆盖，扎实开展“婚恋家庭矛盾大排查大化解百日攻坚”“调解促稳定 喜迎二十大”“婚恋家庭纠纷排查化解”等专项活动，化解矛盾纠纷 12496 件。

二、2022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一是积极办理人大代表建议。主办代表建议 2 件（1241 号《关于铁拳整治律师行业乱象的建议》和 1271 号《关于进一步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量的建议》）。我局坚持将建议办理作为推动司法行政工作创新发展的重要抓手，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与代表沟通联系，规范办理程序，切实提高了办理实效，建议办理工作做到了见面率 100%，办复率 100%，满意率 100%。

二是积极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做好地方性法规审议相关工作。提请市政府办印发《永州市人民政府 2022 年立法计划》，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审议修改《永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永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组织开展《永州市物业管理规定》《永州市住宅小区电梯管理条例》《永州市农田水利建设条例》《永州市农村公路条例》调研论证，完成 2023 年立法项目建议征集。

三是积极配合开展社区矫正工作专题调研。陪同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到宁远

县、蓝山县、祁阳市开展社区矫正工作专题调研，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上报告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情况并接受审议，严格按照审议意见要求，按期高质落实到位，推动全市社区矫正工作规范化发展。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运用党的最新理论武装指导实践还有待加强；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治需求还需推出更多务实举措；强制戒毒、司法所、信息化等基层基础设施建设仍有短板；办理人大代表建议的质效还需进一步提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年，我局将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题主线，紧紧围绕全面依法治国这个总目标，牢牢抓住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这个总抓手，进一步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发挥“一个统筹、四大职能”职能定位，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为推动永州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一是一以贯之讲政治。扎实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强化律师、公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行业党的建设。筑牢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堤坝，严格贯彻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推动清廉机关建设再结硕果。

二是一体推进兴法治。抓紧法治政府示范创建这个根本，持续打造更多国家、省级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品牌。抓实法治化营商环境这个关键，推动落实《永州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办法》《永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深化“七大”领域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助力打好全市发展“六仗”。配合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开展好全市人民陪审员工作情况调研、全市加强基层执法能力建设专题调研。

三是一丝不苟保安全。进一步加大智慧矫正中心建设力度，持续推进社区矫正队建制改革，严防发生极端案事件。推动《湖南省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落地落实，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四是一步一印惠民生。加大律师事务所星级评定宣传力度，总结推介公职律师进村社区微宣讲志愿服务活动成效。加快律师、公证、仲裁、司法鉴定等行业改革发展，推动优质法律服务资源向乡村辐射。

汇报完毕。谢谢大家！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市财政系统志不求易、事不避难，坚决扛起稳住经济大盘的政治责任，全力支持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各项预期目标，连续 2 年荣获省政府真抓实干“财政管理改革成效明显地区”表扬激励。现报告过去一年的工作，请予审议。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财政收入稳步增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采取有效措施抓收入、优结构、拓财源、稳增长，全年财政目标任务如期高质量完成。2022 年全市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158.6 亿元，同比增长 10.2%，排全省各市州第 3 位；全市地方税收完成 109.4 亿元，同比增长 10.6%，排全省各市州第 3 位，首次突破百亿大关；非税收入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下降到 31%，收入质量排全省第 5 位。

（二）助企纾困精准有力。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加快实施留抵退税等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直面市场主体精准出招发力，以真金白银激发市场活力。2022 年全市累计留抵退税 20.13 亿元、惠及企业 1500 余户，新增减税降费 10.35 亿元、惠及纳税人缴费人 12.4 万人次。新增政府性融资担保贷款 33 亿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5.71 亿元、减免国有房屋租金 3247 万元支持全市 7271 个市场主体创新创业、经营壮大。

（三）民生保障托稳兜牢。财政系统先行示范推动全市党政机关将过“紧日子”作为常态化纪律要求，统筹更多财政资金解决民生关切。2022 年全市民生支出 413.79 亿元，占全市财政总支出的 78.86%，教育、卫生健康、社保和就业等大额民生支出同比增长 5.5%、16.5%、10.7%，儿童康复救助标准、普惠性幼儿园、义务教育、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等均提高 100 元，众筹建成方舱医院，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分别提高到 600 元/月、4600 元/年。

（四）风险防范步履坚实。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坚决遏增量、化存量、强监管、严追责，全市政府债务风险缓释可控。2022 年全市完成报中央备案的化债任务 113.54%，其中市本级 138.93%，8%以上存量高息债务全部清零，未出现债务舆情和刚兑产品爆雷等风险事件。全市共争取到专项债券 106.31 亿元、发行项目 77 个，新增专项债券额度较 2021 年增加 12.33 亿元、占全省 7.3%，有效支持全市重点项目和重大民生工程建设。

（五）管理改革推陈出新。以问题为导向，向改革要动力，加快推进财政体制机制创新，持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实行财政性资金定期存放管理改革，盘活低效资金4400万元，回收“趴账”资金9300万元。高规格出台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通过预算调减、专项核减等方式节约财政资金近1亿元。全辖区非税收入电子缴款书试运行提前上线，自主创新的工资统发系统整合试运行成功，预算管理一体化应用成效稳步提升。

二、2022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一）全面落实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第六次会议先后审议了2021年市本级决算草案和2022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2021年度永州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等，提出了抓好财源建设、全力组织收入、科学安排支出、加强财务管理、严防债务风险、盘活国有资产等审议意见，我们高度重视，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认真抓好贯彻落实。一是财源建设有为有位。2022年，扣除留抵退税等因素后，全市全口径税收完成184.14亿元、增长5.09%，亩均税收实现11.59万元、同比增长102.27%，税收200万元（含）以上骨干税源企业达到862户，永州被评为全省财源建设综合评价表现突出的地区。二是组织收入协同高效。建立健全财税定期会商制度，每月定期2次会商收入形势，狠抓均衡入库。充分利用综合治税平台，及时共享涉税信息，完善补齐征管短板，实现财政收入“量”“质”齐升。三是支出结构持续优化。出台坚持过紧日子7条硬措施，持续硬化预算刚性，精准调准支出结构，坚决做到不该上的项目一个不上，不该花的钱一分不花，让财政性资金发挥最好效益。四是财务管理树立权威。大力清理代管户和预算单位实有账户，加强对县市区财务管理工作的联系指导，开展专项债券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深入开展七大领域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让财经纪律成为带电的“高压线”。五是盘活资产压茬推进。全面清查处置国有资产资源，能用则用、不用则售、不售则租、能融则融，共取得清查处置收益114.61亿元、融资收益17.63亿元，收回闲置、低效资金14.77亿元，清理盘活国有“三资”工作经验在全省通报推介。

（二）全心办好代表建议、批评、意见。一是压实办理责任。完善形成“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抓、承办科室主要抓、指定专人具体办”的工作机制，确保件件落地有声、件件归结已办。二是落细办理措施。加强统筹协调，对签收、复文、公开及办理时限等提出明确具体要求，及时征询代表看法和建议，列出工作清单，推动承诺事项解决，确保代表满意。三是融入办理成果。将代表集中反映的重点领域、焦点问题有机地融入财政工作视野，将有限的财政资金更多地用于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上。2022年我局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批评、意见54件，主要涉及财税体制、债务化解、

项目建设、企业扶持、产业发展等内容，均按时答复到位，实现办理满意度 100%的目标。

（三）全力支持人大依法履职。一是做好服务保障。立足财政职能职责，积极落实资金保障，市本级财政足额安排人民代表大会、人大常委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费和相关工作经费，保障人大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二是支持建议落地。安排专项资金专门用于补助市人大代表中部分无项目资金支持、涉及资金量不大、资金筹措困难，但又事关群众切身利益、急需解决的民生实事项，切实推动人大代表建议落实落地。三是配合调查研究。积极配合省人大调研组、市人大财经委、市人大预工委开展专题调研工作，客观全面反映财政各项工作情况，对民族乡社会经济发展、油茶产业发展及相关法规立法等积极建言献策。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市财政高质量发展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增收根基不牢固，核心产业尚未凸显，重大骨干税源企业缺乏，制造业支撑力不足；二是收支矛盾更为突出，基础设施补短板、乡村振兴等各种发展性刚性支出增长，养老、教育、医疗等民生支出需继续加强保障；三是债务化解压力持续加大，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处在高峰期，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尚未形成反哺效应，风险防控持续承压。对此，我们将认真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 年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有力监督下，用心做好“生财、聚财、用财、管财”四篇文章，为奋力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永州贡献财政力量。

一是奋力开源，做到生财有道。围绕地方财政收入增长 8%的年初预期目标，纵深推进财源建设，确保实现“开门红”，力争在全省市州走在前列。

二是抢抓机遇，做到聚财有方。强化财政资源统筹，积极争取转移支付、专项债券向永州倾斜。加强融资担保、贷款贴息等财政、金融、保险政策互动，引导金融活水支持永州发展。

三是节流保供，做到用财有效。建立健全大事要事保障机制，加力盘活国有“三资”，坚持过紧日子 7 条，腾出更多财力支持永州高质量发展，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

四是创先争优，做到管财有章。扎实开展“绩效管理提升年”行动，提升财政治理效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风险阻击战。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监督支持下，我局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力稳就业、强保障、聚人才、促和谐、强根基、办实事，进一步兜牢了民生底线，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了人社力量。先后获全国人社新闻宣传工作先进单位、湖南省真抓实干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先进市州、湖南省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考核 A 类市州等各类荣誉 21 项。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四办”模式、紧扣“三环节”筑牢欠薪防控链等经验被省政府《政务要情与交流》推介。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坚持服务大局，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围绕中央、省市决策部署谋划推进人社工作，服务中心主动作为。全力落实稳经济大盘一揽子政策，确保政策“直补快办、应享尽享、早享快享”。全市养老、工伤、失业三项社保为企业降费缓缴减负 3.88 亿元，为 971 家企业“免申即享”直补稳岗返还资金 2990.5 万元。真抓实干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以及根治欠薪真抓实干评价指标全面达标，高校毕业生就业、劳务协作对接机制、社保基金要情管理等工作获省里通报表扬，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青年见习等指标连续多年居全省前列。以服务“三高四新”战略、吸纳和稳定就业、农村技能人才等重点职业（工种）为重点，精准组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全年完成各类职业技能培训 4.1 万人次。

（二）坚持真抓实干，全面完成市委市政府目标任务。围绕“民生为本、人才优先”工作主线，锐意改革，扎实工作，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由我局负责的 6 项任务全部落实到位，市委、市政府重要会议确定事项和主要领导批示 62 件全部落实。精心开展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五进五促”、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五个一批”帮扶、“湘融湘爱”农民工服务保障、脱贫人口稳岗就业、退捕渔民转产就业服务、困难人员就业援助等多个专项行动，有力保障重点群体就业。促进各类人才向重点产业、企业和项目集聚，全年引进关键人才 29 名。切实抓好根治欠薪工作，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全省根治欠薪预警平台线索办结率达 100%，线下窗口投诉案件、上级交办案件结案率均达 100%。严格执行社保基金监管任务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三张清单”，社保基金运行总体安全规范。

（三）坚持民生为本，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突出问题。围绕群众反映突出的就业、社保、劳动关系问题，认真研究解决，取得较好成效。着力优化企业用工服务，升级“永

就业”智能服务平台，建设数字化人力资源服务大厅，有效衔接线上线下就业服务，平台总浏览量达 1123 万次，跻身全省同类平台前列；将全市城乡居保月人均基础养老金自提 10 元，大力推进城乡居保提档补缴工作，全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障水平增幅达 15%，保障水平创历史新高；坚持防、治、化并举防控欠薪，全市 1011 件投诉举报案件和 2198 件省以上根治欠薪平台移送案件线索全部办结，追回被拖欠的劳动者工资 8326 余万元，我局荣获湖南省农民工权益保障工作先进集体；在全省创新试点“三基六化”建设，将服务力量、经办事项、智能平台等下沉基层一线，进一步提升人社系统服务质效。

（四）坚持增进福祉，切实办好省市民生实事。将重点民生实事工作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列入全市“六个十大工程”，紧盯序时抓推进，14 件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全部完成，半数以上的实事指标超额完成任务，得到省政府主要领导肯定表扬。全市新增城镇就业 5.6 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1 万人，100%完成重点民生实事任务。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69 名，圆满完成 698 名基层乡村教师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评审，为基层事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持。大力推进就业帮扶车间提质增量工程，持续拓宽群众“家门口”就业空间，全市现有就业帮扶车间 1015 家，吸纳就业 4.1 万人，车间总量、吸纳就业规模均居全省前列。

二、2022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始终将人大工作放在重要位置，认真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全力以赴完成人大交办的各项任务。一方面，积极办理人大议案建议。2022 年，我局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人大议案 18 件，其中主办件 3 件，协办件 15 件，主要涉及社保卡、社保待遇、工资福利等方面的工作。通过与代表多次沟通、当面汇报、调研座谈等方式，及时进行答复和反馈，我局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 6 月底前全部办结、全面达标，获得代表的肯定和满意。另一方面，主动配合相关委室工作。积极配合市人大社会委、财经委等相关委室工作，切实做好 5 月人大调研、10 月审计督导相关工作，主动汇报全市人社工作情况和审计问题整改情况，认真落实人大调研意见，加强社保基金监管。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2022 年，我局各项工作虽然取得一些成绩，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破解重点难点问题措施不够有力。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保障水平提升工作，因涉及面广、现实情况复杂，需要资金量大，采取工作举措不够有效，导致推进情况还不够理想。二是防范风险的能力有所不足。如：治理欠薪长效机制落实上存在一些不足，用工实名制管理、按月足额发放工资制度尚未在全市在建工程项目实现全覆盖。三是为民服务本领还需提

升。如：个别企业养老保险事项办理周期较长，群众投诉情况时有发生。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切实加以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年，我们将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坚持以人为本、守正创新，唱好就业创业“重头戏”，健全社会保障“大体系”，出好引才育才“组合拳”，筑实劳动保障“防火墙”，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奋力开创永州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一是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深入落实稳经济大盘一揽子政策，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确保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就业形势持续稳定。把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扎实做好脱贫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确保脱贫人口务工规模只增不减，实现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启动“外出务工人员服务工程”，打造蓝山皮艺、东安保安、新田保姆、祁阳建筑等系列劳务品牌。持续开展“三基六化”建设，升级“永就业”“永就保”等智能服务平台，积极创建全省就业公共服务示范城市。面向园区用工、乡村振兴等强化职业技能培训。二是加强社会保障服务。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探索创新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等群体参加社会保险的机制，落实困难群体社会保障帮扶政策，推动实现法定人群全覆盖。大力推进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改革、补充工伤保险改革、失业保险省级统筹改革等社保领域重点改革，着力提升企业养老保险“两率”水平。严格落实社保待遇发放和调整机制，稳步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构建多部门联动、多层级监管的社保基金监管体系，切实加强社保基金监管。三是大力推进人才工作。深入实施潇湘人才行动计划，落实好永州人才新政“三十六条”，壮大各类人才规模。大力推进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等项目建设，拓展技能人才培养渠道。创新人才评价机制，探索在全市范围开展“外向农业”从业人员和“非遗”传承人中、初级职称专场评审；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制度，引导更多机构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及时有序承接职业资格鉴定。四是促进劳动关系和谐。持续实施“和谐同行”三年行动计划，促进全市劳动关系和谐平稳。持续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创建“维权先锋、安薪无忧”特色品牌。组织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等专项行动，为劳动者提供公平就业环境。建立多层次调解组织，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调处体系，加大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力度。

最后，恳请各位领导、各位委员一如既往关心支持人社工作、多提宝贵意见。我们将努力把工作做得更好，以更加优异的成绩回报大家对全市人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大力发扬“三盯”精神，保持“三干”作风，各项工作有力有效。我局获得湖南省第三次国土调查先进集体、湖南省自然资源信访工作业绩突出单位、湖南省网民留言办理工作成绩突出单位荣誉称号，服务推进湘江东路湘江西路建设、砂石资源统筹开发工作获得市政府通报表扬，不动产登记工作获得省自然资源厅通报表扬。东安县耕地保护工作、新田县自然资源节约高效利用工作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东安县、江华瑶族自治县被自然资源部认定为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服务发展有深度。2022 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市《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村庄规划、城市风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处置等 4 个方面工作任务全部按要求完成。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正式启用，省定年度 1130 个村庄规划编制任务全部完成，宋家洲至永州站等路段沿线风貌整治概念规划设计、湘江西岸概念规划暨节点设计基本完成。全市完成土地出让收入 192.96 亿元，其中市本级 110.88 亿元，超额完成基金预算任务。处置批而未供、闲置土地 15320 亩，超额完成省定任务。开展“砂石保供”专项行动，成功出让大中型采矿权 5 宗，出让收益 4.64 亿元。深入推进重点项目用地保障专项行动，全市获批项目用地 14995 亩，382 个有用地需求的市级重点项目实现“应保尽保”，新能源项目通过省级用地预审数占全省通过数的 55%。

（二）资源保护有力度。耕地保护田长制实现全覆盖，恢复耕地 3.54 万亩，完成耕地指标验收 3 万亩、解冻解扣耕地指标 1.9 万亩，牢牢守住了 502.07 万亩耕地和 449.2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年度目标，历史性实现耕地数量正增长。2021 年国家耕地保护督察反馈 371 个问题整改到位率 81%，达到省定要求，全市全年违法占用耕地面积较 2021 年下降 68%。全市砂石土矿数量由 444 宗减少至 106 宗，在省定 136 宗控制数以内，关闭矿山完成矿权注销、生产设施拆除、生态修复方案编制“三到位”。全市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任务 13 个，成功申报 2023 年省级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6 个，获得省级财政资金 6000 万元，申报数量和争取资金在全省排第一。

（三）民生实事有温度。全市 104 万宗农房一体登记发证全面完成，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全面实施，原摸排问题楼盘项目化解率 100%、新摸排问题楼盘项目化解率 77%，

冷水滩中心城区29个老旧小区、用地安置小区办证难题得到解决。全市建成铁塔视频监控点位485个，测绘地理信息强劲助力森林防灭火和疫情防控等工作。全市查明地质灾害隐患1067处、切坡建房风险户2309户，累计安装普适型预警监测设备187处，转移受威胁群众6620人，地质灾害防治实现零伤亡，安全生产实现零事故。

二、2022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一）积极主动开展专项工作。受市政府委托，积极会同市水利、林业等部门，进一步摸清全市国有自然资源情况，于2022年10月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交《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并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抓好落实。切实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实施《永州市乡村房屋建设管理条例》，牵头组织到江永县、蓝山县、冷水滩区开展现场调研，向市人大常委会汇报《关于〈永州市乡村房屋建设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审议意见》落实情况，并根据中央、省、市最新要求，于2022年8月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启动该条例修订程序。

（二）用心用情办好代表建议。2022年承办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41件，其中主办14件、协办27件，全部按时办结。主办14件中，A类4件、B类9件、C类1件，代表满意率100%。协办27件均及时向主办单位反馈意见。黄爱华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在冷水滩城区建设人行天桥的建议》被列为市人大常委会重点督办建议，我局积极协调相关单位高效办理了凤凰小学、滨江小学、梅湾小学等3座人行天桥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凤凰小学、滨江小学天桥已启动施工，三座人行天桥将于今年建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服务发展方面。在项目选址避让耕地、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储备方面的提前工作不够，市本级耕地占补平衡指标缺口在3000亩以上。存量建设用地盘活任务较重，土地出让形势严峻，土地违规违约利用问题仍然存在。

（二）资源保护方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较为突出，开垦难度大、恢复任务重，督察执法作用发挥不够，违法用地整改任务仍然艰巨。生态修复任务艰巨，矿业绿色发展任重道远。

（三）民生实事方面。地质灾害隐患点多面广，防治难度大；山林权属纠纷调处工作效果不佳。全市自然资源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强执法防事故”工作存在短板，安全生产形势不容懈怠。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全力服务“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紧紧围

绕全市发展“六仗”，在奋力开展“自然资源保护年、项目建设服务年、作风建设年”三年行动中“转作风、提效能、优服务、树形象、创一流”，实现自然资源高水平保护、发展要素高效率保障、民生实事高标准增进，为现代化新永州建设贡献自然资源力量。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自然资源高水平保护。全面推行耕地保护田长制，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完成省定新一轮耕地恢复任务 3.55 万亩，各县市区占补平衡补充耕地指标库指标全部达到正数，牢牢守住 502.07 万亩耕地和 450.15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责任目标。强力开展国家耕地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常态化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确保存量问题清零、新增问题为零。完成 6 个省级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启动实施祁阳市茅竹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新建绿色矿山 12 个，全市所有新建生产矿山全部按绿色矿山标准进行建设。

（二）发展要素高效率保障。聚焦全市发展“六仗”，打好要素保障“提前仗”，确保全市铺排的 370 个重点建设项目、124 个新能源项目建设用地“应保尽保”。加快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完成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报批，有序推进专项规划编制，全面完成 152 个乡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和 899 个村庄规划编制任务。根据房地产市场形势科学有序、灵活开展土地出让，加大土地征拆和统一储备力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完善落实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强化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坚持“亩均论英雄”，深入推进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和园区低效用地处置，全市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8000 亩以上、出让砂石土矿 10 宗以上。

（三）民生实事高标准增进。持续深入推进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市中心城区房地产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将存在房地产办证难题的楼盘项目“应纳尽纳”，新摸排项目化解率高于省定标准 10%以上。全面落实不动产登记“一窗办事”和“一库一平台”建设，有效提升不动产登记水平和优化财产登记营商环境。完成 626 个铁塔视频监控点位建设任务实现重点区域全覆盖，启动地质灾害防治“提效攻坚”三年行动，完成 40 处地质灾害普适化预警监测设备建设任务，完成 1:10000 地质调查和风险评价，切实做好连续干旱影响下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持续保持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生态环境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永州市生态环境局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深入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人民群众的生态环境满意度、获得感进一步增强。2022 年我市国控断面水质排名全国第 12，较 2021 年前进 6 名，为历年最好成绩，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大气环境质量持续二级达标，“夏季攻势”“利剑”行动居全省第一，多项工作在生态环境部、省政府工作推进会上作典型发言。现报告我局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请予评议。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2022 年我市 52 个国控省控断面水质综合指数同比改善 9.99%，国控断面水环境质量连续四年保持全省第 1，15 个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克服连续极端高温天气影响带来的困难，大气环境质量连续三年全市全域达到国家二级标准，中心城区综合指数排名保持全省第 5，未发生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重点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未发生土壤环境安全事件。

（二）污染防治攻坚有力

蓝天保卫战有力有效。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日常巡查、督查，落实特护期“日管控周会商”制度，累计交办问题 729 个，书面交办、督办、警示 70 次。开展专项执法行动，检查控排企业 373 家次，立案 24 家。加快推进重点治理项目，17 个 VOCs 综合治理任务和 5 家工业锅炉治理任务已全部完成。碧水保卫战有力有效。制定《永州市水环境质量提升行动方案》，明确 52 个考核断面超标因子和年度考核目标，组织 15 批 62 人次专家现场帮扶问诊，排查出 54 个问题并交办县市区，跟踪整改到位。加快推进重点问题治理，90 个饮用水水源地整治任务已全部完成整治并销号，108 个排污口已全部整治到位。江华涔天河、蓝山舜水河获评湖南省 2021 年度美丽河湖建设优秀案例，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在生态环境部长江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推进会上作典型发言。净土保卫战有力有效。全市投资 5 亿余元，开展土壤污染综合治理、系统治理。组织涉重金属专项执法检查，对 24 家涉铊企业、11 家涉镉企业及 10 家涉重金属企业进行全面检查。整治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超标地块，36 个超标地块已全部采取风险管控措施；重点建设用

地安全利用率达到国家考核要求。加强土壤治理修复项目监管，11个土壤专项资金治理项目已全部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走在前列。坚持一月一调度一推进一通报，落实一月一考核一约谈工作机制，开展督查帮扶活动。10月在全省率先完成全部286项省“夏季攻势”任务，在省政府2022年“夏季攻势”点评会上作典型发言。市本级和零陵区均有典型经验在全省推介。

（三）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扎实推进

建立领导包案、双重交办、督办问责“三项制度”，全面实行整改任务清单化、闭环式管理，逐一推动整改落实。2017年至今，中央、省级环保督察、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省生态环境警示片共反馈我市突出生态环境问题119项，目前已整改完成98项，其余21项均达到时序进度，完成率82.4%，全省排第5位，较上年前进5位。历次中央、省环保督察工作转办我市信访件1081件，已办结1079件，办结率99.8%。祁阳长鑫建材被评为2022年度全省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十大典型案例”。

（四）服务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

将国家关于疫情期间实施的环评审批正面清单制度转为常态化制度，推行环评审批容缺办理机制，对236个市级招商引资项目进行审核，对203个“十四五”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出具环保审查意见。发放排污许可证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716家，登记管理4640家。努力创建“五好”园区，11家省级及以上产业园区全部完成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坚持强化调度、定期督导，完成十大生态环保项目投资40.2亿余元。

（五）生态环境安全保障有力

全面开展防范化解重大生态环境风险隐患“利剑”行动，共排查上报隐患问题820个，已全部整改到位或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利剑”行动4个月月度考核排名全省第一，市政府在省政府“利剑”行动推进会上作为唯一市州政府代表作典型发言。在全省率先推行生态环境犯罪行为有奖举报，全年共查处环境违法案件211件，罚款金额1480.58万余元。全市没有发生较大及以上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

二、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审议和交办的问题进展情况

2022年4月29日，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以及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计划的报告，交办的11个问题。我局立即分解任务，明确了整改责任单位和整改要求，以市生环委办名义将问题交办给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相关市直单位，要求抓好整改落实。目前4个问题已完成整改，7个全面完成年度任务。

三、市六届人大会议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办理情况

2022年我局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10件，其中主办件2件，会办件8件。局党组专题进行了安排部署，明确了责任领导、承办科室、责任人和办结时限，确保件件有人管、

有人办。10 件人大代表建议已全部答复办结，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

四、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基础还不扎实。结构性污染问题依然突出，由此导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有难度，部分断面个别月份水质下降，大气环境质量受外来传输影响较为突出，土壤污染治理修复技术尚不成熟、治理修复难度大。二是环境基础设施欠账多。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问题难度大，重金属带来的农产品安全供给风险高，污水管网、垃圾填埋场等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历史欠账仍然较多。三是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建设亟需加强。科技治污手段不足，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有待优化完善，生态环境信息化水平不高，综合执法合力还需加强。市县区环保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执法保障不到位。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 年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新永州。

（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决抓好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严格落实领导包案负责制，全面实行整改任务清单化、闭环式管理，全面完成 10 个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销号的硬性任务，力争提前完成 21 个整改期限在明年及以后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销号任务，完成 16 个整改期限在明年及以后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年度整改任务。

（二）坚持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一是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强化污染天气科学应对，强化工业园区污染治理，实施工业炉窑深度治理，推进水泥等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开展涉 VOCs 行业科学治理，加强扬尘源、焚烧源和移动源管控力度，确保空气质量继续二级达标。二是持续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突出城乡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和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完成 188 个入河排污口整治，排查整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突出问题，确保饮水安全，水环境质量保持全国前列、全省第一。三是持续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持续开展农用地涉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完成祁阳、零陵、东安 3 个县市区的耕地污染成因排查。完成年度新增土壤环境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整治，抓好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三）坚持补齐生态环保基础设施短板，坚决推进十大生态环保项目。组织实施永州市滨江新城曲河片区纳污网和海绵化道路建设项目、永州市滨江新城绿色产业创新示范项目、新田县生态修复及流域治理建设工程、宁远县冷江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及修复项目、祁阳市生态环境质量综合提升项目、东安县历史遗留废渣风险管控及金江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双牌县“两山”实践创新基地项目、冷水滩河东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一期）、永州市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营项目等十大生态环保项目，确保项目落地落实。

（四）坚持服务高质量发展不动摇，坚决加快推进绿色发展转型。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要求和减量替代办法。深入打好“发展六仗”，组织实施好“春风行动”，全力支持项目建设和企业发展。

（五）坚持严的执法主基调，坚决保障生态环境安全。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加强非现场监管，强化执法联动协作，突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区域监管执法。持续推进“利剑”行动，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整治，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交通运输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现将市交通运输局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2022 年，市交通运输局紧紧围绕建设“国家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的总体定位，围绕建设“三区两城”、构建“一核两轴三圈”区域经济格局，抓建设打基础、严管理求创新、强素质树形象，年度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主要体现在“五个最”。

（一）最受鼓舞的是各级各界的充分肯定。一年来，我们聚焦聚力全面争先创优，全心全意添好交通争光之彩。我市被交通运输部、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和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表彰为“‘四好农村路’建设市域突出单位”，被交通运输部评为“全国绿色出行创建考核评价达标城市”；市交通运输局获评“全国交通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湖南省文明标兵单位”，等等。在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考核中，我市和蓝山县均以全省第三的优异成绩获评优秀，喜获“大满贯”，让我们备受鼓舞；更让我们倍受鼓舞的还有各级领导对交通运输工作高看一等、厚爱一层已形成浓厚氛围，社会各界对交通运输工作更趋认同、更为支持。所有这些，都是对我们极大的关心与鼓舞。

（二）最强的信心是交通项目建设来势向好。一年来，我们始终秉持项目为王理念，全市累计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76.7 亿元，同比增长 97.7%。一是高速公路实现大发展。衡永、永零、永新、零道、桂新高速公路建设推进顺利，开创 5 条高速公路同时在建盛况，高速公路开工数量、投资完成额、推进进度均居全省前列，其中衡永高速重点控制

性工程祁山隧道左右洞提前两个月全线贯通。二是水运项目取得大突破。湘江永州至衡阳三级航道二期工程顺利推进，三期工程开工建设。湘桂运河前期工作有序推进。三是农村公路得到大提升。全市共完成农村公路提质改造 915.114 公里、安防设施建设 1150.314 公里，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实现后发赶超，从前年全省的落后方阵进入全省前三。

（三）最明显的变化是行业管理更趋规范。一年来，我们持续在行业管理和各项整治上精准发力，取得明显成效。始终坚持“严管严查严办”，全面推行安全生产包保责任制，扎实开展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巩固提升年、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安全生产“隐患清零”及“打非治违”等专项行动，全年排查交通安全隐患 2596 起，整治国省道安全隐患 1114 处，查处交通运输非法违法行为 6600 余起，“两客一危”平台数据考核及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整治工作进入全省前列。坚持把好“外防输入”第一道关口，抓紧抓牢“两站一场”及交通卡口疫情防控，全面筑牢“外防输入”防线，安全生产工作在全省交通运输系统三季度工作例会上作典型发言，交通运输“打非治违”工作经验被《中国交通报》推介。

（四）最具说服力的是交通运输服务取得实际成效。一年来，我们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着力打造“人民满意交通”，切实提升群众交通出行幸福感满意度。全力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工作，零陵、蓝山、新田等 4 个县成功创建全省第二批城乡客运一体化示范县，推动江永县、东安县第三批创建工作落实落细。零陵成功创建“四好农村路”国家级示范县，祁阳、江华成功创建“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圆满完成 2022 年春运、壬寅年祭舜大典、全省第十届少数民族运动会等重大活动运输服务，“放管服”改革和公路养护水平全面提升，全省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现场会在我市蓝山县召开。

（五）最足的底气是干事创业的氛围日益浓厚。在市委、市政府关心支持下，局领导班子进一步配齐配强，整个班子更加年富力强，充满干劲。在全市范围内遴选公务员 30 名，凭实绩公平公正公开推荐提拔 2 名市管干部，提拔交流科级干部 6 名，局机关科室负责人平均年龄由 49.2 岁下降至 45.5 岁。推动建章立制、强化协调对接、注重严管厚爱，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全系统“撸起袖子加油干、凝心聚力抓落实”的干事创业氛围进一步浓厚。

二、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等情况

自觉接受市人大的领导和监督，积极主动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汇报工作。始终坚持“人大代表满意”为工作标准，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回复办理工作。2022 年，市交通运输局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45 份，其中主办件 31 份，协办件 14 份。我们始终注重协调、强化创新，圆满完成了代表建议的办理任务，实现了办复率、与人大代表见面率、满意和基本满意率“三个 100%”。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基础设施总体较弱。受地理环境、区域位置、经济发展及底子较差、财政支撑不够等现实因素影响，全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仍然偏弱的局面未得到完全改观。

（二）项目建设压力较大。当前，政府融资渠道收紧，县区财力有限，政府投资和配套资金越来越少，交通项目建设资金缺口更大，筹措更难。同时，受国土、环保等要素资源刚性约束影响，交通项目建设压力越来越大。

（三）队伍建设有待加强。干部队伍结构不够合理，整体年龄偏大，“新鲜血液”供给不足，一些相对重要、特殊的岗位“后继无人”，难以满足当前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要求。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年，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紧紧围绕建设“国家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的总体定位，永葆“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奋力实施综合交通“十大工程”，推动全市交通运输工作迈上新台阶、达到新水平、实现新突破，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当好“开路先锋”。重点抓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打好创先争优“持续战”。坚定信心、自我加压，锐意进取、乘势而上，争取各项工作创一流，在全市交通系统形成个个争创佳绩、人人争当标兵的浓厚氛围。

（二）打好项目建设“攻坚战”。坚持一切工作都向项目建设发力，一切工作都与项目建设融合，一切工作都为项目建设服务，抓紧抓实衡永、永零、永新、零道、桂新高速等重点交通项目建设，策划、包装一批高质量的交通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全力以赴推动全市交通项目建设落实落地。

（三）打好民生服务“升级战”。继续以开展“为民办实事”活动为契机，高质量完成农村公路“三路”建设，高质量打造“四好农村路”品牌，进一步提升交通惠民品质与内涵，打通服务群众出行“最后一公里”。

（四）打好行业管理“提升战”。树立“底线”思维，把安全生产的各项要求贯穿落实到交通运输全行业、全领域，确保全行业管理更加规范有序，更加安全稳定。

（五）打好干事创业“主动战”。全面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努力建设一支政治上靠得住、工作上有本事、作风上过得硬的交通干部队伍；坚决贯彻落实人大决议决定，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大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着力建设高水平“清廉交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农业农村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我局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三农”工作部署，围绕“两基地一中心”建设，在保障粮食安全、生猪稳产保供、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等方面持续发力、攻坚克难，实现农林牧渔总产值 818.18 亿元，增速 3.9%，排全省第四位；荣获高标准农田建设（永州市、祁阳市）、六大强农（道县）、千亿产业（江永县）4 项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获评全省粮食生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长江禁捕退捕工作先进市州。2022 年 4 月份，国务院副总理胡春华到永州调研时，对我市农业生产给予肯定并寄予厚望。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2 年度履职尽责情况

一是粮食安全责任扛得更牢。严格落实党政同责，全力克服前涝后旱、夏秋连旱等恶劣天气影响，全市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730.79 万亩、总产量达 300.51 万吨，增幅居全省第一；全面完成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新建高标准农田 46.51 万亩。冷水滩、道县、祁阳荣获全省粮食生产先进县；冷水滩《“三变三要”守牢粮食安全生命线》获得省政府 2022 年综合大督查通报表扬。二是永州“菜篮子”品牌叫得更响。着力构建优质高效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直供体系，把永州蔬菜的相对优势做成了产业的绝对优势。全市蔬菜总面积、总产量、认定基地数、出口量、出口额均居全省第一，时任省委副书记朱国贤作出肯定性批示。新增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认定基地 28 个，累计达到 213 个；出口蔬菜 54.6 万吨、货值 85.4 亿元，分别占全省的 94.9%、96.7%；生猪出栏 793.32 万头、存栏 550.82 万头、能繁母猪 46.36 万头、外销 108.4 万头，四项指标稳居全省第一；创建国家级非洲猪瘟无疫小区 4 家（全省共 9 家）；创建部级生猪标准化示范场 1 家、省级 17 家，数量居全省第一；永州获评全省动物疫病防控绩效考核优胜单位；祁阳、蓝山获评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全省仅 8 个），累计创建部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7 个，数量位居全省首位；“永州之野”成为全省首个通过海关总署备案的农业区域公用品牌；新增十大湘菜名县 1 个、“一县一特”优秀农产品品牌 2 个。三是改革发展动能聚得更强。全市新增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6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30 家、示范家庭农场 49 家；新增国家农业产业强镇 1 个、省级农业产业强镇 3 个、国家“一村

一品”示范村镇 1 个、省级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 10 个；全市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达到 5 万元以上。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获评全国渔业执法系列专项行动工作突出集体。永州聚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获评全国农业社会化服务典型；全省首批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证在道县颁发；宁远县在全国延包试点培训会上作典型发言，该县《聚焦“四力”破解农村宅改难题》获得省政府 2022 年综合大督查通报表扬，宁远县农村经营服务站荣获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先进集体。四是和美乡村底色擦得更亮。坚持高位推动、部门联动、机制带动、督导促动，和美乡村建设成效显著。创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3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31 个，改（新）建农村户厕 2.55 万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91.85%，我市在全省乡村建设现场会上作典型交流发言；新建 61 处乡镇污水处理厂；全面推行乡村振兴月例会，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8.9 万余个；大力整治农村陈规陋习，“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余事不办”的文明节俭新风蔚然成势。回龙圩管理区《义工服务和美乡村建设模式》入选第四批全国农村公共服务典型案例，为湖南省唯一入选案例；零陵区《建立“五基”机制开展“六自”互助》入选第四批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

二、树牢人大意识，自觉接受监督指导

坚持强化人大意识，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履职、担当作为，将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作为推进“三农”工作的不竭动力。2022 年我局共承办市人大六届一次会议代表建议 52 件，其中主办件 31 件，协办件 21 件。通过压实工作责任、规范办理程序和注重与实际工作融合，实现及时率、办结率、见面率、互动率、代表满意率“五个 100%”。如积极落实刘尚等 26 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大力拓展“永州之野”品牌和市场流通的建议》要求，全力推广“永州之野”农业公用品牌，得到了代表的高度肯定。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1. 极端天气对农业生产带来较大影响。2022 年上半年，受持续低温和强降雨天气影响，全市主要农作物受灾面积 45.25 万亩，成灾 23.71 万亩；下半年，由于持续高温少雨，共 161 个乡镇、1999 个行政村受灾，农作物成灾 13.82 万亩。

2. 涉农项目资金保障较难。大部分涉农项目县市区没有按要求配套资金，中央、省级涉农项目资金拨付率低，专项资金没有做到专款专用。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1. 实施粮食产能提升工程。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有效防止耕地“非粮化”，牢牢守住 502.07 万亩耕地红线；统筹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山塘水库清淤、维修和沟渠疏浚行动，创新投融资模式，高质量完成 36.97 万亩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任务；扩大高档优质稻面积达 350 万亩以上，提高复种指数，大力推广科学种田科技种田，

提升种粮效益。确保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稳定在 730 万亩和 300 万吨以上。

2. 实施蔬菜出口百亿工程。设立蔬菜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打响“永州之野”区域公用品牌、做强大湾区“菜篮子”配送中心，全力打造中国中部“蔬菜之都”。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 300 万亩以上，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认定基地稳定在 220 个以上，力争 2023 年蔬菜出口货值突破 100 亿，未来五年蔬菜出口货值突破 500 亿元。

3. 实施畜禽水产养殖稳产提质工程。稳定 2400 余家生猪规模养殖场现有产能，特别是抓好 274 家省部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建设；突出抓好冷水滩区湖南省贞安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等 5 个 15 万头以上新增产能基地建设项目，确保出栏生猪稳定在 800 万头左右；推行池塘工程化循环水、工厂化循环水等先进设施水产养殖模式，实现水产品产量增幅 4%左右。

4. 实施农业产业全链条升级工程。聚焦“两茶一柑一菜一药”五大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县域经济，做强农产品加工和产业融合载体，锻造延伸全产业链条。力争创建国家级产业强镇 1 个、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 家、省级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 7 个、“一村一品”特色村镇 15 家、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20 家、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40 家。

5. 实施农业科技装备提升工程。重点围绕水稻等重要粮食作物，提升农业机械化生产水平。积极对接国家、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专家团队，力争每个县市区新增 1 个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启动 6 家省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良种繁育中心建设，引进推广农业动植物新品种 10 个以上；建立以“十代”为主的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全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55%以上。

6.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加快“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实现所有行政村实现“多规合一”村庄规划全覆盖；推广以“一约四制”为主的村庄长效保洁机制，覆盖率达到 92%以上；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污水治理，实现所有乡镇垃圾中转站、污水处理厂全覆盖，卫生厕所普及率 92%以上；力争创建 1 个国家级、3 个省级、40 个以上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7. 实施农村综合改革工程。规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集体经济收入过 10 万元的行政村 30%以上；完成宁远县整县和其他县市区各一个乡镇土地延包试点任务；抓好宁远县农村宅基地制度国家级改革试点和祁阳市、宁远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试点。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2023 年，我局将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精神，始终自觉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与指导，坚决完成市委、市人大、市政府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商务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全市商务系统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主动适应和积极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深入挖掘开放型经济的潜力，全市社零消费、外贸进出口、招商引资等商务指标均取得突破性进展，在全省版图中永州分量不断增加，为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建设做出突出贡献。“湘商回归”工作在省政府第十次全会上获省长点名表扬，永州获评“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工作”先进市州，获评省政府真抓实干成效表彰；在文明单位建设中，获评省级文明单位。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聚焦工作重点，主要目标、指标超预期完成

1. 消费增长态势良好。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22.12 亿元，同比增长 2.5%，总量排名全省第 8 位，增幅排名全省第 6 位。成立永州市商贸流通领域限额以上单位培育工作专班，建立周调度、月通报工作机制，全年新增限上商贸企业 150 家，净增 95 家。零陵古城入选第二批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名单；永州一桌预制菜亮相中国中部（湖南）农博会，东安县入围十大湘菜名县；第三届永州·蓝山国际皮具箱包博览会被纳入湖南省“十四五”第一批重点展会。

2. 外贸根基不断夯实。全年完成外贸进出口总额 415.1 亿元，同比增长 44.1%。总量排名全省第 5，增幅排名全省第 2，总量和增幅均排名 B 类市州第 1 位，外贸实绩企业达 405 家，新增开展跨境电商业务企业 12 家。外贸工作 2 次在全省商务和开放型经济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大力实施蔬菜出口“百亿工程”，全市蔬菜出口占全省蔬菜出口的 96%以上。蓝山皮具箱包、道县电子信息获批省级特色外贸产业集群试点；祁阳纺织、江华马达等一批特色产业集聚发展，山东鲁丽集团、广东振阳纺织等一批重点外贸实体项目纷纷落地。

3. 招商引资卓有成效。全年签约投资 5000 万元以上重大项目 383 个，总投资 1410.6 亿元；全年实际利用外资 4879 万美元，同比增长 25.68%。贯彻落实“三大支撑八项重点”工作，全年签约“湘商回归”项目 196 个，新注册湘商项目 145 个，总投资 772 亿元；连续 12 个月排名全省第 1 位，湘商投资累计到位资金实现 306.03 亿元，超额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

（二）聚势强根固基，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动力

1. 开放平台迈出新步伐。协助做好中欧班列、湘粤非铁海联运班列开通首发仪式，

协调引进中农批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并购重组湖南农副产品验放场，建成了智慧物流中心，并推动建成了粤港澳“菜篮子”配送中心。全力配合推动永州陆港建设，积极谋划融入全省五大物流集散中心。

2. “数商兴农”引领新优势。新田县、江永县成功申报湖南省“数商兴农示范县”；江永县“升级农村电商新基建，带动人才和品牌发展”入选商务部2022年中国电子商务大会“数商兴农”论坛典型案例，累计培育了江永夏橙、水果莲子、香芋南瓜等电商特色产业21个，200余种农特产品入驻电商平台销售。

3. 对外投资彰显新成效。对外投资、合同承包、劳务输出稳定增加，全年全市新增境外投资企业7家；对非、对东盟合作不断深化，积极向中国-非洲经贸博览会组委会申报在2023年第三届中非经贸博览会期间举办永州陆港推介会。

（三）聚力民生关注，扎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

1. 扎实做好民生服务。持续开展三单融资业务，累计为7家外贸企业新提供订单融资贷款3100万元；将50余家外贸企业纳入出口信保政府统保平台；持续提升5家园区外贸综合服务中心功能，通过走访、线上交流等方式累计服务企业500余批次。促进农贸市场提质，完成8个农贸市场的新建，21个农（集）贸市场的提质改造，改造完成乡镇商贸中心1个，建设县级物流中心1个。

2. 切实抓好疫情防控。织密织牢商贸流通领域疫情防控网，及时开展防控业务指导，不定期对疫情防控工作进行督导交办，保障商贸流通疫情防控安全。强化生活必需品应急保供稳价，顺利完成“318”冷水滩、“1102”零陵疫情生活物资保障任务。

3. 积极助推乡村振兴。驻村工作持续推进，消除防返贫风险近200件（次），无一户返贫致贫；积极为新田县柘头镇周家村解决和争取专项帮扶资金约54万元，有效保障了村民生活生产用水。

4. 狠抓行业安全生产。多次专题研究分析商贸领域安全生产形势，集中组织观看《湖南省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等警示教育片，认真汲取重大事故教训，明确“一岗双责”“三个必须”工作职责，确保全年商贸流通领域零事故。

二、2022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落实情况等

2022年，我局共承办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21件（主办9件、协办12件），主要涉及招商引资、商贸流通、口岸平台等方面，截至目前均已办理完毕，代表满意率为100%。《永州市城乡农贸市场管理条例》已经湖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已于2022年3月1日施行。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形势，我局积极作为，推动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

但也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全市商

务和开放型经济体量不够大、主体不够强、平台效益有待提升、要素制约依然突出等问题依然存在。同时，消费环境不优，商贸流通载体作用发挥不够依然存在。具体来看：

（一）消费复苏举措不够。受经济大环境及疫情持续影响，社会消费整体处于乏力状态，传统零售发展转型面临困境，因运营、配送等成本因素影响导致销量低下，全市消费品零售市场主体规模增长缓慢。我市适应新形势，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拓展不够，丰富多元的消费场景不够。

（二）外贸回升形势严峻。宁远、江永、新田、江华 4 个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和蓝山、道县 2 个外贸特色产业集群试点县未形成产业支撑，相关产业对全市外贸贡献率仅 16.9%。全市工业园区实体外贸企业数量少、规模小，新引进外贸企业贡献率低。新增制造业实绩企业 30 家，贡献贸易额仅 1.33 亿元；全球需求放缓，市场订单出现明显下降，科力尔电机、福星电子、新辉开等重点企业降幅 20%以上。

（三）招商引资发力不足。受疫情影响，目前市里还没有跨省出境组织大的招商推介活动。已引进的项目投产达效慢，很难在短期内产生经济效益。招商新增外资企业数少，各县区外资发展不均衡。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我局将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全年最重要的政治任务，围绕“保增长、优结构、强主体”，坚持问题导向，科学研判形势，深入分析我市商务和开放型经济的短板，持续推动社零消费稳步复苏、外贸进出口结构优化升级、招商引资项目落地达效、市场主体进一步增强。

（一）推进消费市场提质升级。力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千亿，增幅达到 8%，新增限额以上商贸企业 70 家；全年组织有特色、有亮点的促消费活动 400 余场，推进夜间经济发展，鼓励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做好商贸企业年度入统，持续培育市场主体。

（二）持续壮大外贸主体根基。力争外贸进出口总额突破 500 亿元，增长 20%以上；通过做优外贸企业服务，力争外贸实体进出口额增长 15%以上；力争蔬菜出口突破 100 亿元。引进供应链和跨境电商企业扩大进出口规模；举办好东盟-湖南（永州）名优产品交易会；支持推进永州陆港建设，持续畅通省际、国际货运班列，力争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20%以上。

（三）突出“湘商回归”引领招商。全力做好湘商回归和返乡创业工作，完成新注册湘商项目 120 个以上，湘商投资累计到位资金突破 330 亿元。积极开展产业链招商，加大服务力度，加速项目投产达效，加快形成社会效益，力争全市实际使用外资达 5000 万美元，引进投资 5000 万元以上项目 300 个。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就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积极履职尽责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有力监督支持下，市文旅广体局克服疫情所带来的空前困难，促复苏稳增长，全市文旅产业建设实现逆势上扬，以全省排名第三的成绩，获得 2022 年湖南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扬，并在全省文旅会议上作典型发言。

1. 高质量发展成效明显。2022 年，我市共接待游客总人数 4102.33 万人次，同比增长 4.55%；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399.82 亿元，同比增长 2.76%，成为全省为数不多的实现旅游指标正增长的市州之一，两项指标增幅排全省前列。其中接待过夜游客 1981.99 万人次，过夜游收入 237.84 亿，与 2019 年相比分别增长 0.3%和 2.15%；全市接待大湾区游客 580 万人次，同比增长 14%。全市现有规模以上文旅企业 178 家、文化生产服务单位 8696 家，规上文旅企业新增入统 12 家。纳入 GDP 统计的前三季度（统计部门年度数据未出）规上文化及相关企业营业收入与增速，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工资总额增速均排全省前五名。神州租车在永州落地，全市已建成 3 个网点。零陵古城、花千谷、湖美田园等部分景区引进了 5G、VR、AR、9D 等智能化新技术和沉浸式体验项目。

2. 重点项目来势向好。实施文旅重点项目 31 个、实际完成投资 106.7 亿元；招商引资引进 5000 万元以上文旅项目 47 个，其中 10 亿元以上的文旅项目 7 个，总投资 185.68 亿元。祁阳源福集团投资 37 亿建设祁阳文体旅产城融合发展项目，签约即开工进展迅速。云冰山投入 12 亿元，完成一、二期建设，打造成大湾区旅游热点。勾蓝瑶寨完成景区“三化”和标识系统更新等工程，地球仓度假酒店投入运营。年度争取中央、省级支持永州专项资金 1.8 亿元，同比增长 15%，排全省市州前列。

3. 文体惠民扎实深入。开展“送戏曲进万村、送书画进万家”惠民演出 680 场次。组织 2022 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遗宣传展示活动 35 场次。在新建小区配建公共图书室 168 处。承办省青少年武术锦标赛、举重冠军赛等重大赛事，定期举办中国户外健身休闲大会、“大美永州”大穿越活动、“巴图鲁勇士”山地户外运动挑战赛等，全年共有 200 万余人次参加。为国家、省队输送 5 名运动员，荣获省“竞技体育贡献奖”。

4. 全域旅游有力推进。2022 年 1 月，在全省率先召开市级旅发大会，出台《永州市

促进旅游发展的十条措施》，成立永州市文旅产业联盟和文创商会。九嶷山舜帝陵景区、云冰山等核心景区提质升级。柳子街被评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九嶷风光 瑶寨风情”之旅线路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阳明山成功创建为省级旅游度假区、江华瑶山水城景区成功创建为国家4A级景区。

5. 宣传推广出圈出彩。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亲自为永州旅游代言，湖南日报、湖南卫视、红网等省级主流媒体纷纷推出永州文旅专访。组织开展“湖南旅发大会·唱响好永州”“唱响福永州”等专题宣传活动，浏览量超50亿人次，点赞量超1亿。成功举办壬寅年湖南省公祭舜帝大典，得到毛伟明省长致信表扬。联动举办永州市全民消费季暨第三届柳宗元文化旅游周、阳明山及云冰山帐篷露营季等系列活动。

6. 行业安全形势向好。市局处级干部分12个督导组，每月赴县市区全面排查文化旅游领域潜在风险隐患，长期驻点蓝山县督导安全生产工作。推进全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全市文旅广体行业实现无安全生产事故、无感染疫情病例、无重大旅游投诉等“三无”的目标。

7. 依法行政稳步推进。联动各县市区开展宪法宣传进景区等活动。2022年，局系统共有139位在职人员参与学法考法，参学率100%，考试合格率100%。全年开展了6场次行政执法专题培训，共计212人次参训。

二、增强人大意识，认真执行人大决定、决议，及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

我们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人大意识，把贯彻落实市人大及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作为重中之重工作进行部署落实。2022年我局共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35件，其中主办22件，协办13件，做到见面率、办结率、满意率3个“百分之百”。何一飞代表提出“关于建设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永州段）的建议”，已编制完成《道县红色旅游规划》《陈树湘烈士纪念地保护方案》《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道县段）策划方案》。全市11个县市区全部进入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湖南段）建设范围。道县陈树湘“断肠明志”长征历史步道列为全国长征历史步道首批示范段建设工程。何俊代表提出“关于促进我市文旅融合发展的建议”、张帜代表提出“关于加强我市文旅融合发展的建议”，我们多措并举促进文生旅融合发展。2022年，出台《永州市“引客入永”奖励办法》《关于重点扶持文生旅大企业发展和重大项目建设的若干措施》等扶持政策，全力打造永州文化生态旅游名城。邹福桥代表提出“关于以夜间经济助推城市发展的建议”，我们出台《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具体措施》，积极探索发展零陵、江华、双牌、蓝山等县区旅游夜经济。零陵区致力打造的“零陵夜宴”品牌，零陵古城成功被国家文旅部评定为第二批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我们高度重视市人大及常委会交办事项，积极落实市人大关于文生旅融合发展交办的审议

有关事项。去年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市文化旅游生态深度融合发展工作情况。参与制定《永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通过立法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我市精神文明建设全面进步。

三、存在问题

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目前永州文旅产业发展总体水平有待提升。一是基础设施不完善。目前我市有高铁但覆盖面不广，通景公路不便。智慧景区（点）建设有较大差距。二是品牌竞争力不强。全市尚无 5A 景区辐射带动，精品头龙不突出。文化创意、文艺表演、艺术市场培育还有待提升。三是专业人才匮乏。全市熟知文化生态旅游产业特征、懂得创新及资本动作与联动的专业人才严重缺乏。四是旅游业态不丰富。永州的景区业态不丰富，存在游客过境不过夜，打卡不刷卡的现象。

四、下步打算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增强人大意识，树立责任理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以推进文生旅深度融合为主线，奋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真抓实干继续保持全省前列。

1. 提高站位，坚持政治引领。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拥护“两个确立”，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提升效能，抓好文体惠民。狠抓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复核工作。做好国家历史名城的保护与利用工作。启动摩崖石刻申遗工程和永州市传统文化和非遗展示街区规划建设。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推进全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3. 坚定目标，做好旅游规划。加快文化生态旅游深度融合，打造千亿文旅产业，积极筹办第二届全市旅发大会。加大重点景区互推互联力度，丰富景区消费业态，实现游客从“过境游”转向“过夜游”。

4. 创新发展，推进“景区提质”。九嶷山舜帝陵通过 5A 级景区景观质量评审，突出引爆零陵古城、宁远九嶷山、蓝山云冰山、双牌阳明山和桐子坳、江永勾蓝瑶寨、金洞国家森林公园康养基地等特色景区基地。

5. 培育品牌，抓好“引客游永”。开通深圳-永州旅游宣传专列、省内慢游客运列车。做好广州、清远、贺州、桂林等周边市的合作互推。大力推广“一码游永州”智慧旅游平台。积极申办 2023 年湖南省（冬季）乡村文化旅游节。

6. 抓牢项目，做实招商引资。抓好黄溪河潇湘风情街（华侨小镇）项目、零陵区滨江新城康养综合体项目、祁阳油茶新农旅博览体验园建设项目等 26 个重点项目建设。举办深圳、上海、北京文旅推介会。

以上汇报，不妥之处，请予批评指正。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市卫生健康委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22 年，市卫生健康部门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着力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优化覆盖城乡居民的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统筹高效完成了年度卫生健康工作目标任务。

一、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全市现有医疗卫生机构 5320 个，其中，医院 138 所（“三甲医院”2 所、“三级医院”9 所），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143 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9 个；医疗卫生床位总数 43429 张，卫生健康工作人员 45415 人；卫生技术人员 37033 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14478 人、注册护士 17360 人。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固定资产 52.4 亿元（年增长 20.27%），业务用房面积 225.7 万平方米；拥有单价万元以上的医疗设备 19217 台件，其中单价 100 万元以上 554 台件（年增 39 台件）。加快推进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市财政投入 1000 万元支持 10 个临床重点学科建设，全市累计创建国家重点专科 1 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 105 个，促进了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2022 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住院总量 116 万人次，门急诊总量 3113 万人次（增长 24.9%），医疗服务总收入 107.9 亿元，比 2021 年增加 12.35 亿元（增长 12.93%）；总支出 106 亿元，比 2021 年增加 5.9 亿元（增长 5.9%）。市民健康主要指标保持“一升三降”良好态势（即：全市人均预期寿命由 2012 年的 74.70 岁提高到 78.03 岁，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与 2012 年相比分别下降 20.91%、65.30%、63.66%）。永州市荣获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永州市“卫生工资总额增速”GDP 核算指标排名全省第一。永州市卫健委荣获永州市人才工作先进单位。

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统筹高效

2022 年疫情形势总体复杂多变，全市疫情防控工作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 1-10 月，此阶段疫情防控工作坚持以“外防输入”为重点，全市长期保持新冠病毒感染零新增；第二阶段为 10 月 1 日至 12 月 7 日，此阶段全国、全省疫情高发、频发，我市发生多起外省市输入引发疫情，均得到有效快速处置，疫情防控工作以“处置疫情”为重点；第三阶段为 12 月 7 日之后一段时期，全市迅速落实 12 月 7 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关于进一步优化防控措施的新“十条”，工作重心由“预防感染”向“医疗救治”转移，当时全市新冠病毒感染者一度大幅骤增，全市上下联动、积极应对，全力以赴“保

健康、防重症”，此阶段疫情防控工作以“医疗救治”为重点。全市卫生健康系统积极发挥医疗救治主力军作用，极力扩容提升收治能力，全市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增设床位数 5251 张，许多“阳性”医务人员仍坚持带病工作，日夜奋战，优化诊疗流程，引导广大感染者分级诊疗，千方百计保障医疗服务，力保急诊留观室候诊的感染者 24 小时内周转安排治疗。注重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使用中医药预防方达 16 万余方，中医药治方 12 万余方。加强重点人群医疗服务和健康管理，对 65 岁以上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分级分类开展健康服务，对 21.62 万人发放了防疫健康包。加快推进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全市 80 岁及以上人群第一剂次接种率达 99.6%，全程接种率达 97.4%，加强免疫接种率达 95.9%；60-79 岁人群全程接种率达 98.1%，加强免疫接种率达 95.5%，均居全省前列。成立医疗救治物资专班，动态监测保障药品供应，保障医疗救治药品供应。全市通过共同努力，实现疫情防控总体平稳转段。永州市严守疫情防控“四关”筑牢群众安全屏障获省政府通报表扬。永州市优化疫情防控“五个一”工作机制经验做法被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向全国推广。

三、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纵深推进

全面推广三明市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与治理，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蓝山县“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入选全国卫生健康系统“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优秀实践案例”，受到国家卫生健康委推介；从完善公立医院薪酬分配制度入手，推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促进提高医疗机构运营管理水平；全市公立医院改革监测指标持续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数量占总诊疗量比例（71.83%）、患者平均住院日（7.83 天）、医疗服务收入占比（37.38%）、药占比（37.38%）等多项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重点指标排名全省前列。深入推进计划生育协会改革和转型发展，探索完善生育支持政策，积极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永州市荣获 2022 年度全省计划生育协会重点工作绩效评价优秀单位。

四、民生实事相关项目超额完成

2022 年，全市卫健系统承办的 2 项民生实事项目均高质量完成。其中，完成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 25579 人（任务数 24200 人），完成率 105.70%，完成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 26211 人（任务数 24200 人），完成率 108.31%；完成“65 岁以上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 507148 人，完成率 109.93%。

五、健康永州 15 项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全面推进 15 个重大专项行动走深走实；全面开展新时代爱国卫生三年行动（2021-2023 年），对中心城区进行了大规模的“除四害”投药消杀工作以及防灭鼠设施维修与建设；永州市在 2022 年 8 月公布的“健康湖南行动 2021 年度考核”中荣获第一名。永州市爱卫办被全国爱卫会评为“爱国卫生运动 70 周年先进集体”。永州市获 2022

年度湖南省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工作先进集体。在“喜迎二十大·健康新征程”主题活动暨第五届湖南省健康科普大赛中，永州市卫健委获优秀组织奖，选送作品《假如一切可以重来》获视频类最佳作品。

六、执行人大决议决定更加自觉务实

市卫生健康委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推动卫生健康行业依法治理，2022年把《永州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和《永州市爱国卫生条例》立项申报市人大出台地方性法规。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行业作风建设和法治政府机关建设，严格落实人大决议、决定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建立相应工作机制，实行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办理落实，深化思想认识，及时与代表联系沟通，汇报办理情况，对难以解决的问题，组织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人大代表和群众的意见；根据具体任务，按职责对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进行任务分解、压实责任、统筹调度、逐月通报、限期办结，推动解决实际问题，提高办理质量。2022年，市卫生健康委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34件（主办24件、协办10件），做到每一件建议都及时办理、联系衔接、见面答复，人大代表满意率100%。

2022年全市卫生健康工作虽然成效明显，但依然存在诸多问题短板，全市医疗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尚不健全，基础差、底子薄，整体医疗质量、技术水平不高，不能满足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导致市域外就医率偏高，特别是南六县群众到郴州、广西桂林就诊较多；全市公立医院整体服务水平有待提升，重点临床医学专科建设亟待加强，医疗卫生人员队伍素质有待优化，卫生技术人才流失严重，2022年仅市中心医院就流失副高以上职称在编人员7名；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结构不平衡，两型（专业型、管理型）人才匮乏，中医、口腔、儿科、精神科、职业病防治等专业人才缺口较大。今后，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将聚焦问题“补短板、强弱项”，高质量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总体部署，坚持以健康为中心，以健康永州建设为统筹，以深化医改为抓手，改革创新，真抓实干，提升能力，争先创优，奋力推动全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为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审计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全市审计机关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的正确领导及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取得较好成效。在全省优秀审计项目评比中，我市实施审计项目获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3 个、三等奖 2 个、优胜奖 1 个，获奖个数排全省第一。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2022 年，全市审计机关共对 232 个单位开展审计和调查，查出主要问题金额 56.87 亿元，其中违规金额 2.09 亿元、管理不规范金额 54.78 亿元；发现非金额计量问题 679 个；审计促进整改落实有关问题资金 1.36 亿元，其中促进增收节支 1.23 亿元；向纪检监察机关和有关部门移送处理事项 18 件。

一是围绕促进经济运行“稳中求进”开展审计。切实担当“稳”的政治责任，对有关县区和市直部门单位落实“放管服”改革、助力企业纾困增效等政策措施，以及“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情况开展审计，促进重大政策措施、重大战略部署落地落地、有序推进。寓监督于支持，组织对财政存量资金、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和中心城区存量建设用地开展全面审计和调查，全面盘清存量“三资”家底，推动及时盘活“三资”。其中，市本级盘活存量资金 1.4 亿元。特别是对中心城区 5.85 万亩存量建设用地和 783.3 亿元（账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并建立数据库，为拓宽财政增收渠道提供真实有效的数据支撑。

二是围绕促进防范化解风险开展审计。组织对政府债务及市本级平台公司新增债务管理情况开展审计，揭示了债券资金管理使用突出问题，促进建立完善相关机制制度，推动加快了项目建设；组织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并对 2021 年省级林业生态修复及发展资金开展审计，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对有关粮食企业开展审计，并与省审计厅统筹实施宁远县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审计项目，助力守护粮食安全。

三是围绕促进兜牢民生底线开展审计。专项审计与“融合审计”“嵌入式审计”结合，对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就业资金、住房公积金等重要民生资金开展审计，并与省审计厅统筹实施永州市医保基金和“三医联动”改革专项审计调查，促进基金安全运行、资金高效使用，切实兜牢民生底线。

四是围绕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开展审计。准确把握审计“全覆盖”的实质，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思路，对市发改部门负责的概算审批管理、建设单

位负责的概预算编制及项目实施、市财政投资评审机构负责的预决算评审等政府投资领域整个工作链条开展审计，着力查找各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风险点，为下一步加强该领域系统治理提供有效参考；对市民政局系统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开展审计，促进该部门系统规范财政财务收支，强化国有资产及预算绩效管理，提升服务群众水平。

五是围绕促进依法履职尽责开展审计。立足“审计首先是经济监督”定位的同时，坚持把经济、政治联系在一起，以资金和项目为抓手，通过揭示被审计单位财政财务收支及管理分配使用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等经济活动中存在的问题，着力查找和剖析被审计领导干部在担当作为、规范用权方面存在的政治问题，精准定责、客观评价，为党委加强干部管理监督提供有效依据，进而推动领导干部依法履职尽责。2022年，全市共对88名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查出主要问题金额6.34亿元。市审计局对5个二级机构的主要负责人开展经济责任审计，既查出一批违反财经法纪的普遍性、典型性问题，又揭示了审计对象在职能定位、职责履行，以及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中存在的问题，为进一步加强二级机构的监管，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2022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2022年，市审计局牢固树立宪法意识、法律意识和人大意识，依法接受人大监督，主动服务人大监督需要。

一是认真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按照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意见要求，市审计局推动出台《永州市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办法》，建立完善整改工作机制、压实整改责任，并积极推进各类监督相互贯通，审计整改合力初步形成；审计机关认真履行审计查出问题跟踪检查职责，建立整改台账分类开展跟踪检查，督促落实整改。同时，做实研究型审计，对涉及体制机制制度障碍的问题，注重“当下改”与“长久立”结合，深化改革，推动健全长效机制；对审计发现的跨部门的普遍性、规律性问题，强化联动整改，推动系统解决问题。有关部门、单位已制定修订规章制度30多项。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市审计局已于2022年12月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二是积极配合市人大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的相关工作。市审计局在制定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和市级预算执行审计工作方案过程中，主动征求并认真听取市人大财经委的指导意义，对政府债券资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基金，5项专项资金，以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等情况开展审计。同时，积极配合制订审计查出突出问题跟踪监督方案、参与整改跟踪监督及我市非行政区预算审查监督调研等工作，促进了人大监督与审计监督的双向贯通。

需要说明的是，市审计局 2022 年未接到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也未接到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全市审计工作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突出表现在如下两个方面：一是审计理念不新，尤其在把讲政治贯穿审计工作始终，坚持从政治的视角进行“经济体检”做得不够，导致揭示问题不深、查找原因不透、提出建议难以触及根本，影响审计作用发挥。二是创新精神不足，拘泥于原有做法体系，缺少“说前人没有说过的新话”“做前人没有做过的事情”的底气，导致工作成效与进步难以达到预期。对上述问题，需在今后工作中着力加以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 年，全市审计机关将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聚焦市委市政府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各项举措及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立足经济监督定位，做实做深研究型审计，切实履行审计职责，助力打好“发展六仗”，推动全市经济运行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在政策落实审计方面，继续采取政策落实跟踪审计与财政审计、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等各专业审计相结合的方式，对中央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省、市部署要求落实情况开展审计，促进相关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在财政审计方面，进一步强化财政资金使用绩效、重要专项资金、财政存量“三资”盘活、政府债务等审计，充分发挥审计作为公共资金守护者的作用。

在投资审计方面，选择部分重大项目开展审计，并结合中心城区征地拆迁专项整治对部分建设项目征地拆迁资金使用情况开展审计和调查，净化工程建设领域秩序、促进党风廉政建设。

在经济责任审计方面，围绕规范权力运行和促进干事担当，选择部分市直单位的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开展审计，并根据省审计厅统一部署对 1 个县市区的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开展交叉审计，促进领导干部和领导人员依法用权、秉公用权、廉洁用权。

在资源环境审计方面，继续组织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并选择部分生态环保资金和项目开展审计，促进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

在民生审计方面，采取单独立项审计和“融合审计”“嵌入式审计”等方式，加强对教育、社保、乡村振兴等民生资金的审计，促进更好兜牢民生底线。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全市审计机关将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和“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意识，全力做好 2023 年审计工作，不断提升审计质效，为开创建设现代化新永州新的发展局面作出积极贡献。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2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我们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为指引，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的相关决策部署，统筹安全和发展两件大事，始终站在“大应急、大管理、大防范、大救援”的高度，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环境。

截至目前，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66 起、死亡 72 人，同比分别下降 25.0%、24.2%，未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和重特大森林火灾，其中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工贸八大行业、燃气、农业机械、水上交通和渔业船舶等行业领域实现“零事故、零死亡”。

一、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安全生产责任有力压实

坚持“底线思维”，不断强化“红线意识”，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的要求，压实党委政府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

1. 党政主要领导亲力亲为。今年以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先后 78 次对安全生产工作作出指示批示，市委常委会 8 次、市政府常务会 8 次、市安委会 4 次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洪武书记、爱林市长多次强调并亲自带队督导、现场检查、实地调研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1 月 28 日、9 月 23 日，洪武书记深入三多亭农贸市场、滩头湾油库、G322 交通管理执勤点督导安全生产工作。爱林市长先后 5 次带队深入祁阳、双牌、零陵、冷水滩等地督导检查危化、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居民自建房、森林防灭火等安全生产工作。10 月 14 日、15 日、16 日，陈爱林市长连续三天调度全市安全生产、森林防灭火工作，并要求联系县市区的市“四大家”领导到联系县市区开展指导帮扶工作，乡镇长二十大期间主要抓安全生产工作，乡镇干部住到村里协助村委员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市委市政府其他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定期听取安全生产情况汇报，研究部署联系条线和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并严格落实每季带队开展安全督导检查。新田县“10·17”森林火灾发生后，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第一时间到现场坐镇指挥火灾扑救工作。

2. 压实专委会责任。充分发挥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对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的统领和指导，有效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结合我市安全监管实际，组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专业委员会和工业生

产安全专业委员会，进一步压实了专委会成员单位责任。按照业务相近、职责相近原则，对平台经济等 21 个新兴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责任进行了进一步明确。党的二十大特护期间，成立了由市委市政府领导和 12 个专委会主任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双组长的驻点督导组，深入各县市区、工业园区开展了驻点督导。

3. 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全面落实主要负责人“十个一次”措施，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尽责，确保安全生产。今年以来，开展专项驻点督导 3 次，均将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作为督导重点内容。推行安全生产承诺制，年初组建 12 个督导组到各县市区、工业园区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谈心谈话，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严格贯彻落实政府部门相关文件要求要求，督促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

4. 严格问责追责。将安全生产履职情况纳入党委巡察、政治巡察和考核考察，综合运用通报批评、警示约谈、挂牌督办等方式从严追责问责，倒逼责任落实、工作落地。今年以来，共追究刑事责任 4 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5 人，给予诫勉谈话，提醒谈话等组织处理 65 人，给予行政处罚 17 家，个人 13 人。对 9 月 23 日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上播放的《湖南省安全生产警示片》指出我市存在的跨地区跨省运营“黑车”等 7 个问题，市安委办推动对问题责任单位进行问责，提出了处理意见，对冷水滩区、零陵区、东安县、永州经开区，以及市交通运输局、市卫健委予以通报批评。按照 2022 年县市区、市直单位绩效考核办法有关规定，对以上被市政府通报批评的责任单位给予相应绩效考核扣分。开展警示约谈，由市安委会逐个约谈问题责任市直单位和县市区。责成问题责任单位深入查找原因，对相关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责任追查。

二、强化治本攻坚，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成效凸显

1. 安全生产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有突破。今年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巩固提升年，也是收官之年。全市上下紧紧扭住“巩固提升”这一核心狠抓落实，既全面抓好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的深化攻坚，又全力抓好专项整治制度成果和经验做法的巩固提升。市安委办编制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重点任务书，对涉及 3 个专题 15 个专项的 61 项内容采取定期调度、明查暗访、专题督导和“面对面”会商等多种方式，积极排查和整改隐患，动态更新“一情况两清单”，全力推进专项整治巩固提升。今年来，全市已排查各类安全隐患 34025 处，整治率 98.4%，制订制度措施 337 个，《永州市安全生产“八个一律”规定》《永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等制度性文件得到进一步落实。

2. 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落实有力度。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先后 5 次安排部署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对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展开密集部署，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印发《永州市贯彻〈关于进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

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若干措施》任务分工的通知》，对落实“十五条”硬措施的目标任务进行分解，排出各项任务的进度表、时间表、责任表，将细化的75项工作要求量化到县市区和有关市直部门。市政府党组专门邀请省应急管理厅党委委员、副厅长龚伟兵就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的贯彻落实进行辅导讲课。市应急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一对一联系市政府领导，协助落实“十五条”硬措施。市委、市政府班子成员先后5次率队赴县市区、到分管行业领域督导“十五条”硬措施落实情况，市安委办4次调度各县市区、市直单位完成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情况。

3. 安全生产大检查和“百日攻坚”有亮点。各县市区、市直各单位及生产经营单位根据本辖区、行业领域和企业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及百日攻坚方案，全面开展“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安全大检查。成立13个督查组对各县市区安全生产工作开展专项督查。市委督查室将安全大检查“百日攻坚”行动纳入全市稳经济大盘内容实行周调度，每周发一期通报，并对排名后三位的县市区实行年度绩效考核扣分。全市14个县市区、182个乡镇街道和市直、县市区直部门及所有的生产经营单位都组织开展了安全大检查，全力做到重大隐患排查整治见底、重大风险辨识管控到位。2022年，市安委会挂牌督办1634处重大安全隐患，目前已整改隐患1602处，整改率98.04%。

4. 重点行业领域潜在风险隐患排查有成效。按照“两清两到位”工作思路全面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问题隐患，印发了永州市深入排查重点行业领域潜在风险隐患坚决防范遏制较大事故行动“1+18”方案，建立了“一日一汇总一简报、一周一调度一评价”工作机制。成立13个驻点督导组深入全市各县市区和工业园区排查整治隐患。各级各部门高度重视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工作，组织人员进行全方位、全过程、全链条的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管控工作。行动期间，印发《工作简报》27期，召开评价会议2次，排查潜在风险隐患35437处，完成整改34803处，整改率97.5%，在党的二十大会议期间全市实现了“零事故”。

三、聚焦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管控能力明显提升

1. 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压实县乡两级政府“打非”主体责任，落实“乡镇每天有巡查、县区每周有行动、市里每月有督查”的安全生产“打非治违”工作措施。今年以来，全市各级各部门组织联合执法7354次，发现非法违法行为436891个，受理群众举报非法违法行为202次，查证举报属实132次，责令停产整顿285起，取缔关闭101处，行刑衔接移送司法70人。

2. 持续营造强执法防事故比学赶超氛围。按照“三比三严”要求，督促8个市直部门认真开展安全监管执法评价排名工作，实现“每月一统计、两月一调度、每季一通报”。截至目前，市安委办印发了安全监管执法排名通报3期。一季度，在全省安全监管执法评价排名中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分别排全省第2名、第3名。二季度，在全省安全

监管执法评价排名中市水利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分别排全省第1名、第1名和第3名。三季度，在全省安全监管执法评价排名中市水利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分别排全省第1名、第3名。

3. 持续推进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居民自建房整治，分管副市长每周主持召开一次全市居民自建房整治视频调度会，坚持常态化统筹，推进工作落实落细。共排查自建房138.1万栋，其中经营性自建房5.5万栋、非经营性自建房132.6万栋，55326栋经营性自建房的评估鉴定已全部完成。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自建房共28144栋，核实需整治5336栋，已整治5186栋，整治率97.2%。城镇燃气专项整治，开展燃气安全执法691次，依法开展燃气安全执法检查处罚108次。查处餐饮经营场所未安装燃气报警器65家，查处未制定燃气管道保护方案违规施工的施工企业2家，关闭取缔违法违规和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2家，移交行政拘留13人，刑事拘留4人。危化整治，以危险化学品集中治理、重大危险源企业督查问题整改等重点工作为抓手，加大执法频次、处罚力度，完成23家老旧加油站诊断及整改，3家化工企业完成了精细化工整治“四个清零”工作。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全市共排查高层建筑942栋，督促整改高层建筑隐患1084处。联合市直有关单位和电信、联通、移动三大运营商重点开展了高层建筑电缆井管道井专项整治，共抽查复核高层建筑345栋，发现问题78条，已全部责令整改。房屋市政工程安全专项整治，严格管控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作，加强供水、排水和污水垃圾处理等市政设施运行安全管理，抽调36名监管人员和第三方检测机构人员组成检查组，对88个在建工程进行抽查，发现各类安全隐患782个，整改率达98%。发现违法违规行为20个，正依法按程序处理。道路交通顽瘴痼疾整治，每周主持召开一次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整治调度会，严格落实“给人、给车、给经费、给驻点、给任务、给考核”机制，组织开展常态化上路巡查工作，全市14个县市区都按“六给”要求，落实了各项保障措施，交警、交通等部门人员每天在国省道路面巡查时间不少于6小时，见警率达到100%。消防安全风险隐患整治，重点开展了自建房、高层建筑、校园周边场所等消防专项整治行动。截至目前，全市消防救援机构共检查单位5231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7160处，立案重大火灾隐患56家，45家已按期销案，未销案的11家均在整改期限以内。大型综合体专项整治，截至目前，全市共排查大型商业综合体17个，全部完成达标建设，对愿景国际、中邦国际广场等大型商业综合体进行检查，累计发现并整改火灾隐患256处。

4. 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共享共治。组织学习宣讲，各级党委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3·21”东航航空器坠毁事故、“4·29”特大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重要指示精神，组织观看学习《生命重于泰山》《不可逾越的红线》电视专题片和《湖南省安全生产警示片》，并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各级党委学习宣传工作重点。组建宣讲团，到各县市区和企业进行宣讲，今年共举办15场。加强主流媒体宣传，在永州

电视台、永州日报、今日永州、永州人民广播电台等市级主流媒体及县级媒体开设安全生产专栏专版，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重要指示及安全生产大检查进展情况，报道各级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动态、经验做法和亮点成效。百日行动开展以来，全市共计发稿421篇。鼓励群众举报，督促各县市区出台安全生产举报奖励有关制度，全面贯彻落实湖南省安全生产领域有奖举报实施办法，印发《永州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实施办法》，加强与12345热线和同级相关部门的沟通对接，广泛动员全社会支持监督。截至目前，全市共受理安全生产举报167起，查实157起，办结162起，奖励30起，奖励金额共3.24万元。

四、筑牢安全发展防线，安全生产基础持续夯实

以基层应急能力建设年为契机，在乡镇（街道）“六有”和村（社区）“三有”建设基础上，健全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明显加强。

1. 一网四图系统更加优化。立足应急管理部门“综合防、协同抗、主导救、统筹助”、相关部门“具体防、为主抗、支撑救、分工助”工作要求，搭建应急综合监管体系和应急指挥调度体系“一网四图”系统，建立起了一张横向到点、纵向到村，上下联通、左右互通的应急指挥网和18张子网，构建了风险隐患、物资保障、防控力量分布、指挥调度体系“四张图”，1334处自然灾害风险、7683处重点防护目标、1091处重大事故隐患、5处重大危险源纳入系统监管，283种587756件应急救援、防汛抗旱、消防救援、通用救灾、森林防火、危化救援等类别物资、317个避难场所、109个医疗保障单位、163家后勤保障单位等应急资源档案实现整合。充分发挥“一网四图”综合监管体系和应急指挥调度体系平台优势，纵深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结果运用，获得国普办、应急管理部高度评价并刊文推荐。

2. 森林防灭火体系更加健全。深刻汲取新田县“10·17”森林火灾事件教训，出台《全市森林防灭火能力体系建设方案》，整合各层级、各部门资源力量，压实各方职责。聚焦我市森林防灭火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短板，建立了森林火灾处置AB角负责制和市县、部门协作机制，以强化“人防”措施、夯实“物防”基础、提升“技防”支撑落实“禁火无警”防范措施、提升“即起即灭”早期处置能力，以建立快反机制、建强救援力量、配齐救援装备、加强培训演练强化“备足打大”救援能力，森林防火“安全墙”进一步筑牢，全市森林防灭火工作的被动局面有效扭转。

3. 应急预案编修更加完善。开展基层（街道）应急预案编修，承担省应急厅乡镇（街道）应急预案编修试点课题，印发《永州市乡镇（街道）应急预案编修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在祁阳市七里桥镇试点并研制了乡镇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应急预案模板，24个试点乡镇应急预案已全部定稿并依法备案，得到了省厅高度肯定。同时，探索开展功能区预案编修，目前全市已有12个工业园区、42家风景区已完成编修并依法备案。出台实

战操作手册，以《永州市防汛应急预案（试行）》《永州市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等8部专项预案为依据，编制出《永州市防汛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实战操作手册》《永州市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实战操作手册》等8部实战操作手册，明确了突发事件发生后“谁来做、何时做、做什么”，有效提升了应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

4. 基层救援力量结构更加科学。积极适应“全灾种、大应急”现实需要，坚持“建队伍、立机制、编预案、强演练”的思路，狠抓乡镇（街道）救援队伍组建。印发了《永州市乡镇（街道）综合应急（消防）救援队伍建设方案》（永政办函〔2022〕8号），明确了乡镇（街道）队伍建设的工作目标、工作任务、工作措施、实施步骤，全市182个乡镇（街道）已建成182支救援队伍（含专职队57支），先期救的能力初步形成。充分发挥专家在全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事故防范、调查评估、综合防灾减灾救灾等领域的决策咨询和技术支撑作用，依据永州市应急管理专家管理办法，建立囊括涵盖非煤矿山、化工、工贸、综合防灾减灾、政策法规、应急救援等六个行业类别共103名专家的应急管理专家库。

5. 应急演练更加贴近实战。按照“仗怎么打，兵就怎么练，演练就怎么搞”的原则，立足实战、真演实训，着力提升各类应急救援队伍的快速反应、科学扑救和协同作战能力。6月28日，举行了永州市2022年民航事故应急救援综合演练，演练了航空器特情处置、组建现场指挥部、航空器迫降、残损航空气搬移等5个科目12个环节，9个部门8支队伍300人参演，得到了市政府和省厅领导的好评。积极组织零陵区邮亭圩“9·12”、新田县门楼下乡“10·17”等森林火灾扑救，最大限度降低了群众生命和财产损失。

当前，我市安全生产基础仍然薄弱，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的现象仍然存在，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更加自觉地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为指导，深学深思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按照考核组给我们提出的意见要求，狠抓整改落实，切实提高安全生产治理能力，努力提升安全生产整体水平，以实效实绩为全省安全稳定大局作出永州贡献。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国资委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关心支持下，紧紧围绕和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聚焦主责主业，认真履职，以“重监督、精管理、优服务”为主线，大力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深入开展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发展、建立完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和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国资监管职能得到进一步强化，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明显提高。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持续加强党的建设，以高质量党建推动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市党代会精神，筑牢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根基。全面落实“党建入章”，指导国有企业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凸显党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作用，努力打造国企党建品牌。深入开展清廉机关和清廉国企建设，打造“清廉国企”建设示范点，积极营造崇廉倡廉氛围。

（二）深入推进国企改革，圆满完成全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全面完成了“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收官扫尾，截止 2022 年 11 月底，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总体任务进度完成 100%，27 项任务指标全部圆满完成。加快推动市级平台公司转型，出台了实施意见和工作方案并组织对企业子方案进行联审，完成了原市城投公司、市经投集团撤销整合分（子）公司和市场化更名，组织开展清产核资，编制了补充资产资源清单与工作方案，完成了市城发集团 AA+主体信用等级评定工作，提升了信用等级。

（三）全力助推实体经济，在全市经济版图展现国资国企担当作为。截止 2022 年 12 月，监管企业资产总额 851.87 亿元，同比增加 13.3%；营业收入 12.1 亿元，同比增加 6.02%；营业成本 3.66 亿元，同比增加 31.5%；利润总额-4.92 亿元，同比减亏 59.5%；上缴税费 3.6 亿元，同比增加 351.03%。一是加强与省企央企对接合作。大力实施“五大开放行动”，优化开放发展环境，增加企业在永投资信心。二是服务永州陆港、湘江西路等重点项目等建设。完成了永州陆港公司组建和招商引资服务工作；积极协调中储粮、盐业公司仓库搬迁工作，确保湘江西岸项目建设顺利推进；督导市公交公司积极推进中心城区充电桩专项债项目建设。三是推进国有资产资源清查盘活改革，支持市属国有企业增收，累计完成企业闲置国有资产清查 99 项，回收值约为 46 亿元。四是助力稳

住经济大盘工作。通过减免门面租金、开展“千名干部联千企”活动、扩大应急转贷基金规模等,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全年累计完成转贷业务 106 笔,投放资金 6.78 亿元,同比增长 45.81%。惠及减免房租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共计 82 家,累计减免房租 284 万元。

(四) 推进监管体系建设,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水平显著提高。一是建立健全国资监管制度体系,全面提升了国资监管工作水平。全年共起草 18 份监管制度文件,从监管权责、绩效考核、薪酬管理、资金管理、内审监督、公司章程、选人用人、产权管理、资产交易和租赁、重大事项审核、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违规经营责任追究、去企业总部机关化以及信访维稳等方面进行了逐一规范,做到了监管工作有章可循,企业运转有规可依,国资监管效益得到了显著提升。二是加强监管企业重大事项审核把关。重点加强监管企业组织结构优化,压缩管理层级,减少法人户数,推进国有企业提质增效。加强融资化债计划、企业债券发行的审核和成本控制。2022 年,审核企业重大事项 25 项,涉及资金 90.71 亿元,有效防控企业债务风险。审核企业发行债券事项 7 笔,合计金额 84.97 亿元,实际成功发行债券 56.77 亿元,有效控制了发行成本。

(五) 牢牢守住安全底线,实现国资国企安全发展。一是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工作。积极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活动,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及时消除隐患,确保安全稳定。二是认真做好信访维稳和“市域社会治理”创建工作,及时全面掌握监管企业矛盾隐患情况,做到底子清、情况明、接访及时、化解到位。三是压实监管企业疫情防控工作责任,强化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落实,确保疫情防控工作扎实有效。

二、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今年,我委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3 件,其中:主办 2 件、会办 1 件,均按要求和时间节点办理答复完毕,代表委员反馈满意率达 100%。现将办理工作报告如下:

(一) 第 1230 号《关于支持湖南猎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加快破产重整的建议》的办理情况(主办)

一是全面压实责任。成立了市财政局、市自规局、市税务局、市人社局、市国资委、市经开区为成员单位的长丰集团司法重整专项工作组,压实责任,认真研究和抓好工作落实。

二是积极协调推进。陪同陈爱林市长、刘卫华副市长多次赴省国资委、长沙中院等相关部门就如何解决长丰集团司法重整和司法重整后长丰集团公司总部和生产基地设在永州的相关事宜问题进行汇报协调,省国资委表态将进一步加大省企与永州对接合作

力度，优先考虑将总部和生产基地设在永州，推动相关项目落实落地。

三是拟定政策支持清单。2022年1月，结合前期永州经开区的在税收等方面的测算结果，对猎豹股份引进重整投资人涉及的支持政策清单等方面的内容进行了深入研究，起草并向省国资委反馈了永州工厂引进重整投资人合作项目政策支持意见。4月我委会同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对重整投资人请求给予的政策支持事项进行了深入研究，向省国资委报送了政策支持事项清单意见反馈。此外，经报市政府审定同意后，我委于4月、5月分别向长丰集团合并司法重整协调工作组和法院管理人报送《关于司法重整后长丰集团公司总部和生产基地设在永州的请示》，申请进一步明确将合并司法重整后的长丰集团公司总部和生产基地设在永州。

5月23日，我委党委副书记、副主任曾令富带队改革科赴市人大财经委与秦小国代表见面沟通，秦小国代表对建议的办理情况和答复结果表示满意。

（二）第1353号《关于请求支持零陵区平台公司通过并入市城投或自主增信提升信用等级建议》的办理情况（主办）

一是积极沟通协调。安排了专人专班，组织市城发集团、评级公司召开了协调会议，对支持提升潇湘源城发集团信用等级相关事项进行深入研究。

二是制定相关方案。经深入研究，对支持提升潇湘源城发集团信用等级制定了信用等级提升方案，即通过资产资源现金流增注方式自主增信。支持以永州市鹏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程公司”）作为集团母公司与评级主体，将鹏程公司股东变更为永州市国资委。同时，将永州潇湘源城发集团、永州市零陵农旅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永州市零陵区锰资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及零陵区多宗优质土地划入鹏程公司。将潇湘源城发集团打造成总资产超500亿、具备AA+信用等级条件的集团企业，最终从股权结构、资产规模、经营业务各个方面均达到主体信用等级AA+的条件。

三是强化组织实施。我委出台了《关于推进市级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发展有关问题的若干意见》和《关于推进市级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发展的实施方案》，要求2022年底启动市本级与冷水滩区、零陵区、经开区平台公司整合重组。市国企改革办将组织工作专班，根据潇湘源城发集团自主选择的增信模式，支持潇湘源城发集团制定出台整合重组具体方案。

5月底我委组织与杨昌文代表举行了见面座谈，杨昌文代表对建议的办理情况和答复结果表示满意。

（三）第1187号《关于平台公司转型及片区开发建设相关问题的建议》的办理情况（会办）

一是政府主导，统筹推进。根据市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2021年第1次会议精神，在前期多轮调研的基础上，我委起草了市级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发展有关问题的若

干意见和工作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2021年8月根据市委主要领导关于加强平台公司建设有关部署安排，由时任市委常委罗建华同志带队赴市城投集团和市经投集团进行专题调研，广泛征求市直相关部门意见并进行了修改完善。10月22日，向市委洪武书记进行了专题汇报。11月方案报分管市长审议，相关工作由分管副市长指导我委统筹推进。

二是出台方案，启动转型。2022年1月4日，经市政府研究同意，以永州市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名义正式印发《意见》及《方案》，要求平台公司转型各相关单位按照各自的工作职责认真履职，开通转型发展专项绿色通道，特事特办，加快推进平台公司转型发展工作进度。

三是制定相关措施，优化发展环境。为推动平台公司的转型和片区开发建设模式完善，通过及时拨付财政资金、注入有效国有资产、补充政府性资源、支持平台公司承接政府投资项目、建立平台公司投资回报机制等，不断优化平台公司发展环境。

上述会办情况按时间要求节点报主办单位汇总。

2022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林业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现将2022年度林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2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 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林草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全年组织召开27次局党组扩大会、14次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3次专题会议进行传达学习，坚定不移贯彻执行党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在全面推行林长制、造林绿化、绿色产业发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重点任务中，认真履责、主动作为，扎实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细、见实见效。

2. 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部署安排的重点任务指标。一是林业主要经济指标稳中有进。全年实现林草总产值495.84亿元，排全省第3位，同比增长9.06%；完成林业类固

定固定资产投资入统 5.66 亿元，同比增长 15.73%；纳入 GDP 核算基础指标的 3 家林业基层单位工资总额增速均超过 20% 的目标任务。二是国土绿化成效显著。完成营造林 48.82 万亩，为省定任务的 108.9%，其中，人工造林 14.41 万亩，为省定任务的 171.5%。启动全市关注森林活动，完成义务植树 1567.5 万株，尽责率 90.19%。支持金洞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祁阳通过省级森林城市评估，新田、江永通过省级森林城市备案，打造 102 个绿色乡村。三是生态廊道建设有序实施。重点谋划推进湘江沿岸和主要交通干线两侧省级生态廊道，市级层面重点推进湘江零陵—祁阳段生态廊道示范点建设，在湘江沿岸完成造林 4020 亩。东安、道县、宁远 3 县纳入省级生态廊道项目支持。四是招商引资取得新突破。成功引进全国林业行业的领军企业中林集团来永投资并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将在永建设国家储备林 300 万亩、油茶基地 100 万亩油，总投资 200 亿元。五是油茶产业提质扩面。争取中央财政油茶产业项目资金 3095 万元，完成油茶新造 8 万亩、低改 20 万亩。顺利引进木本油料资源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在永设立分支机构，成立永州油茶创新研究院。支持祁阳建成中国油茶博览馆。全市油茶林面积扩至 350 万亩；油茶加工企业 301 家，年加工能力 15 万吨，位居全国第一。六是林业碳汇试点先行先试。有序推进林业碳汇经济先行区试点建设，支持江华国有林场入选国家森林碳汇试点、金洞管理区入选省政府统筹林业碳汇试点，江华、蓝山获批全省林业碳汇试点。七是林下经济、生态康养等绿色产业日益壮大。新增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4 家，完成 25 家国家、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动态监测评估，林下经济经营规模稳定在 200 万亩左右。支持江永源口成功创建国家级森林康养示范基地，新增省级森林康养基地 4 家。八是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全力支持和配合舜皇山纳入南山国家公园建设，全面完成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阶段性任务，都庞岭、祁阳浯溪碑林、江永源口、双牌打鼓坪 4 个保护地总体规划通过省级评审。九是生态保护修复严格有效。全面加强天然林公益林管护，实现管护面积 100% 覆盖、管护职责 100% 落实。严格执行林木采伐限额管理，核准使用林木采伐指标 90.61m³，为省定限额的 57.56%。强力推进 2022 年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虎威行动”，查处整改案件 917 个，整改到位率 100%。积极应对极端异常气候，全力防范森林火险，确保大旱之年全市 30 个国有林场和各类保护地经营管理范围无森林火灾。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16.86 万亩，零陵、宁远获评全省松材线虫病防控绩效评估优秀等次，宁远被作为全国典型推介。十是全面推行林长制见实见效。设立四级林长 9533 名，划定管护网格 5412 个，配置护林员 6043 名、监管员 1820 名、执法员 595 名、科技员 498 名，“一长四员”网格化管护体系实现全域覆盖，常态化组织开展巡山护林，创新推出“林长+警长”“民间林长”等制度，构建起林草资源保护发展长效机制，推动林长制从“全面建立”转向“全面见效”。

3. 用心用情为民办实事、解难题。一是持续优化政务服务效能。26 项涉林行政服务

事项全部进窗实现“一站式服务，全部压缩在5个工作日以内办结，远低于法定的20个工作日，主动为全市重点项目建设做好服务。二是全面落实惠民政策。争取林业专项资金5.82亿元，占全省10.7%。850万亩公益林全部纳入财政补偿范围，年补偿资金1.2亿元。在5个原国家级、省级贫困县选聘续聘生态护林员3187名，补助1万元/人。在林业生产、生态项目建设中提供季节性就业岗位5万余个，人均增收3000余元。持续改善林区基础设施，改造基层站点1.2万m²，改（扩）建林区道路132公里，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三是主动帮扶产业发展。坚持和完善领导班子联系企业制度，走访联系企业80余次，协调解决用地、林木采伐等问题32起，争取油茶、花木、林下经济等产业扶持发展资金7200余万元。

二、2022年度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坚决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认真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及其工作机构交办事项及有关工作，自觉把林业工作置于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之下，切实做到重大事项、重要工作事前报告、事中事后主动接受监督检查。2022年，我局共承办人大建议15件，全部按时完成答复，9件主办件均实现办复率、见面率、满意率三个100%。一是认真组织部署。成立工作专班，局主要负责人亲自调度、亲自推进，第一时间将人大建议办理工作分解压实，明确责任领导、责任科室、经办人员和质量要求，倒排工期、有序推进。局党组先后3次专题研究调度，协调推动建议办理工作落地见效。二是深入开展调研。围绕造林绿化、野生动植物保护、生态保护、产业发展等问题和建议，组织专门班子深入一线开展调研16次，全面掌握第一手资料，科学制定改进措施，做到靶向准、方向明。三是主动会商协调。通过电话汇报、登门走访、座谈会、现场会等方式，主动对接代表50余次，积极磋商、交换意见。同时，积极对接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形成合力。四是注重办理实效。坚持问题导向，认真吸纳代表们的中肯意见和务实建议，扎扎实实把问题解决好、把建议办理好、把工作短板补上来，努力推动全市林业工作高质量发展。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回顾过去的一年，全市林业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林业治理能力还有差距。林业资源点多线长面广，但管理还较为粗放，智慧智能化水平不高，在资源监管和评估、风险防范等方面还不够精准高效，特别是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历史欠账多，面对去年的极端干旱异常气候，虽然全市林业系统全员投入，在防火宣传、火源管控、巡山护林等环节上作了不少工作，但森林火险仍然多发频发，森林防火压力大。二是森林质量多而不优。全市森林覆盖率、蓄积量和各类森林载体数量均排全省前列，

营造林任务也完成得比较好，但亩均蓄积量不高、森林景观效果不优等问题仍然存在。三是林业产业大而不强。全市 1300 余家林业企业中只有 156 家规模企业，产值上亿的只有 16 家，整体上还处于“大而不强”的阶段，质量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踏上新的征程，林业部门将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市人大工作安排，聚焦主业、真抓实干，严格落实林长制，以更高站位、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抓好森林防火、国土绿化、资源管护、绿色产业等重点工作，全力以赴守底线、促发展、树典型，为全面建设现代化新永州作出更多林业贡献。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管理的指示批示精神，真抓实干，推动城市管理取得新成效。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连续两年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作为全省唯一住建部试点城市，城市管理工作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全面铺开并被省里推介。国家园林城市创建通过省级审核。城管执法工作在全省住建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我局获评住建部“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表现突出单位，成功创建省级文明单位。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点决策部署，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攻坚克难，推动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

一是不断完善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全市城区新建供水管网 250.2 公里、雨污管网 92.8 公里、燃气管网 284 公里，均超额完成省定任务。天然气长输管线新气管道广西支线、邵永支线已基本具备通气条件。完成长江经济带警示片反馈下河线排口溢流、江永和江华垃圾填埋场等问题整改销号和 19 处易涝点整治。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零陵区

建成分类示范片区，冷水滩曲河街道、宁远东溪街道建成分类示范街道。完成省定6座中转站建设任务，农村生活垃圾行政村有效治理占比超过95%。

二是扎实推进城市管理工作体系建设试点。逐步建立上下贯通、执行有力、便捷高效、精细科学的市、县市区城市管理工作体系，试点工作在中国建设报推介。在10·17新田县森林火灾扑灭中组织水车送水、11·2零陵区疫情防控中收处医疗废物和支持方舱医院安装水电，展现出了新担当、新作为。

三是着力优化城市环境。加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以文明创建为抓手，全力推进中心城区“一治二通三清四化”城市秩序和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处置占道经营等2万余起，机动车人行道违停处罚1.9万余起，查处住建领域违法行为14起，市容环境秩序持续向好。用心办好民生实事，新增城区公共停车位10290个，新建城区公厕27座，改造城区公厕9座。争取4.4亿元专项债，实施中心城区供水管网系统提质改造，解决了中心城区3万多市民多年的饮水安全问题。优化获得用水用气流程，落实疫情期间水气欠费不停供政策，惠及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3000余个。

四是竭力保障城市管理运行安全。持续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整治，全市入户安检率为100%，燃气泄露报警器安装率为100%，隐患整改率99.64%，执法处罚率15.46%。累计开展燃气安全执法692次，燃气安全执法检查处罚107次，处罚金额68.8万元，移交行政拘留26人，刑事拘留5人。中心城区创新瓶装燃气配送模式、祁阳推行“警示牌”抓整改、江华助推燃企筹资建平台实行用户安检标准化工作经验在湖南日报推介。开展窨井盖、户外广告、道路桥梁等市政设施领域安全隐患治理，完成5座桥梁隐患治理，排查整治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2898块，整治问题井盖908个，安装防坠网1231余座。城管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五是依法规范城管执法。深化与住建、公安等部门联动执法，出台《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处罚权基准》等，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持续开展“强转树”行动，全面落实“721工作法”，开展“你来拍我来管”活动，曝光市容环境不文明行为23期，全市所有供水、供气企业实现视频联网监控，中心城区全部更换新型环保渣土车600多台并实时监控，以智慧管理模式推动执法源头减量，“非接触性”执法取得成效。

二、2022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严格依法行政，主动、定期向市人大常委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汇报工作，认真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等，在垃圾分类立法、车位建设、建议办理等工作方面，主动邀请市人大常委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参加督查指导，将接受人大监督贯穿于城市管理始终。

一是贯彻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生态环境方面交办的事项，均按计划推进落实。督促各县市区加强雨污分流，新改建雨污管网92.8公里，按计划推进滨江新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督促各县市区城管执法局加大对建筑垃圾执法，中心城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投资1.02亿元。中心城区餐厨垃圾项目建成并投产试运行。气化永州工程新气管道广西支干线、邵永支线已基本具备通气条件。

二是认真办好代表建议。组织开展现场视察活动，通过开展电话访谈、面对面座谈、微信互动等方式，随时听取代表意见建议，随时接受监督，实事求是，严格规范答复，确保办理质量。承办的27件建议均按时办理答复，并获得代表满意评价。特别是垃圾分类重点建议，获得市人大常委会测评认可。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城市管理工作任重道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面临不少困难。主要表现在：一是城市供水、供气、污水垃圾处理等设施还不够健全，城市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管理还有待加强，公用事业服务水平离群众期盼还有不少差距；二是城镇燃气安全等隐患治理还有一些薄弱环节，安全监管执法还存在部分宽软松现象，城市运行安全压力较大；三是城市破道、停车难等问题还没有得到有效解决，垃圾分类效果不够明显；四是干部队伍作风仍需加强。对这些问题，我局将认真研究，加以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打好“一创二补三提升四聚焦”组合拳，不断满足人民对城市美好生活的需求，为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贡献力量。

一是突出“一创”，创建国家园林城市。持续抓好西瓜岭、凤凰岭等大公园、小游园建设，完善城市园林化管理，确保中心城区“首创必成”。

二是补齐“两短”，营造宜居城市环境。补齐供水供气、治污治废治涝短板，新建改造供水管网100公里、污水管网45公里、排水管网22公里，改造燃气管网330公里。全面建成新气管道广西支干线、邵永支线，确保中心城区开通管输天然气。推进冷水滩河东污水处理厂、中心城区杨家桥片区等内涝治理、祁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中心城区建筑垃圾等项目。

三是实施“三提”，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开展市容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建设市级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探索适度经营城市，推动共享电动自行车、户外广告经营增收。提升综合执法效能，加强联动执法，加大对住建领域、停车秩序等

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提升民生实事满意度，新增城区公共停车位6200个，加强城区公厕建设和管理，打造一批特色应季果蔬点、流动商贩疏导点等便民临时经营场所。

四是强化“四聚焦”，加强工作保障。聚焦真抓实干，确保再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聚焦服务园区和企业，解决好获得用水、用气问题。聚焦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推进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等，筑牢安全发展根基。聚焦队伍建设，深入开展干部队伍作风整治，打造政治过硬、作风优良、依法履职、人民满意的“城管铁军”。

2022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工作安排，现将市机关事务管理局2022年度工作情况报告简要汇报如下。

一、2022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 机关运行保障服务节俭高效。①公务出行保障服务更加集约节约。市本级公务用车“六统一”管理模式进一步完善、优化，先后修订完善市直机关《公务出行租赁社会车辆管理办法》《公务用车维修管理办法》，公务用车改革管理实现“两升两降”。市公车平台保障单位达到126个，年均派车突破3.3万余批次，每年节约财政资金1000多万元左右。11个县市区均建立了公务用车平台和信息化监管平台，纳入平台管理车辆1928台。市本级、道县公车改革管理经验被省局推介。②办公用房保障服务更加规范优化。开展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调研，完善办公用房信息库，出台《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管理办法、标准》，积极推进办公用房权属变更登记。优化办公用房使用管理，先后为10个市直单位、临时机构调整办公场所3600平方米。完成原市物价局办公楼移交管理工作，作为临时机构集中办公点使用。③高质量提供全市重要会议活动后勤保障，永州会堂每年承办各类会议活动80多次，管理服务做到无差错。全方位做好“四大院”疫情防控、安保维稳、物业服务，大院建设管理水平提升，未发生任何治安消防事件。④全面推行政府采购进电子卖场等管控措施，局机关预计节约开支100余万元。

2. 公共机构节能环保稳步开展。坚决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和制止餐饮浪费倡导，推动公共机构带头绿色发展、降碳减污。精心组织开展“绿色低碳节能先行”“文明健康光盘行动”为主题的公共机构节能宣传活动，取得良好宣传推动效应。全面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和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全市完成创建节约型机关474个、省级示范单位4个，实现80%县区以上机关创建节约型机关，县市区国家级、省级示范单位全覆盖，公共机构全面优先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目标。全市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单位建筑面积综合能耗、人均水耗分别下降1.5%、1.2%、1.8%。扎实开展公务用餐“互联网+监督”和县市区接待机构专项整治工作，发现移交问题线索21个。大力推行“机关食堂一卡通”和“光盘行动”，基本实现市内机关单位食堂用餐“一卡通”，签约人员突破5.5万人，直管机关食堂就餐满意度达90%以上。

3. 国有资产管理实现新的突破。基础工作不断夯实，对市直各单位资产情况进行了全面清查，基本摸清了196家市直单位资产底数并建立了台账。制度建设稳步推进，推动出台《市直单位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实施办法》《市直单位存量公有住房管理办法》，党政机关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管理制度体系初步建立。全面落实全市稳经济大盘政策，减免租金85.84万元。根据《清查处置市直党政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闲置国有资产实施方案》，加大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国有资产清查盘活力度，直管门面租金收入140余万元，会同市财政部门形成盘活处置利用资产清单，为下一步充分盘活利用奠定良好基础。

4. 民生实事办理取得实在成效。全面推进滨江老旧小区改造和电梯加装工作，实行挂图作战和周工作调度制，101台电梯已完成施工或正在施工，完成率达91%。院内综合管网改造已基本完成，水电分户正在有序推进。加装钢结构坡屋顶项目已完成25栋，院内生态停车位已完成180个。按照市里统一安排部署，推动机关大院向社会开放停车位1000多个，为缓解停车难问题作出应有贡献。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我局各项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and 不足：一是机关事务队伍建设不适应新职能需要。新组建机关事务管理局后，增加了资产管理、节能、接待服务等多项行政职能，但人员编制反而比原来的两个机关事务管理处合计少50多个，同时，局机关人员年龄严重老化，工勤人员占比大，专业化队伍程度不高，排忧解难和主动服务意识还有待提升；二是服务保障能力上还需提升。滨江老旧小区改造进度较慢，监管力度还不够，在安全和质量提升上与干部群众的期盼还存在不小差距。老旧、维修费用超高的车辆处置不及时，临聘人员占比较大，对公车平台正常运行上造成了影响。三是资产管理还有待加强。市本级行政事业性固定资产还没有完全彻底摸清家底，闲置资产管理点子不多、力度还不够，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效果不太理想。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事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推进《永州机关事务三年行动方案》落实落地，努力实现全市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1. 围绕规范管理强基础。全面梳理机关事务管理规章制度，逐步形成全市管理规范、统筹有序、资源共享的标准化机关事务管理体系。优化队伍建设，努力打造一支“讲政治、知经济、懂管理、会服务、守底线”的红色管家队伍。

2. 围绕开源节流抓重点。一是摸清家底，盘活三资。全面摸清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实情，构建信息化管理，整合资源调剂，按照“一资一策”盘活闲置资产。二是压缩成本，优化结构。全面摸清行政事业单位在编司机、退役军人底数，尽力优化公车中心的司机人员，力争今年内减少临聘司机10%以上，淘汰处置一批老旧、维修费用超高的车辆，确保全年节约运行经费100万元。

3. 围绕优质服务破难点。一是抓紧市委市政府家属区电梯安装。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抓进度、抓安全，确保100台电梯5月底前完成主体工程，年底前完成安全运行。二是抓实机关食堂“一卡通”管理，提高食堂服务水平，确保干部职工满意率在90%的基础上逐年提高。

4. 围绕公共节能争资金。坚决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推动全市80%以上的党政机关创建节约型机关，100%党政机关落实垃圾分类。尽最大努力争取省局的节能项目资金，实现市本级节能项目资金零的突破。

2022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人民政府研究室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市人民政府研究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政策研究、文稿服务、调查研究等扎实履职，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全年起草各类文稿360余篇、130余万字，严格审改把关市政府新闻稿445篇，编辑出版《永州政报》12期。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 高标准起草重要文稿。把文稿服务作为参政设谋的主要抓手。全力以赴做好市《政府工作报告》起草工作，历时3个多月，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建议，反复修改完善，做到了高质量、有特色、零差错，得到了广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充分肯定。圆满完成了重宾来永调研、公祭舜帝大典等系列重要活动的相关资料准备工作任务。围绕重点难点问题开展调研，形成了《对永州、郴州、邵阳、益阳四市经济社会发展比较研究》《永州引进培育重大骨干企业的思考与建议》等有一定参考价值的调研报告。

2. 常态化分析经济形势。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会同相关经济工作部门，认真做好每月经济形势分析，广泛收集素材，从纵向、横向、区域等多角度分析，提出有针对性的工作举措，为决策提供有益参考。国务院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出台后，紧跟市政府工作节奏，加大了经济形势和政策落实的研究力度。高质量起草季度市政府党组向市委常委会的经济经济运行情况汇报。全年起草经济形势分析类汇报和讲话材料29篇。

3. 多渠道服务发展大局。心系“国之大者”，聚焦“省之大计”，立足“市之大事”，积极争取省级层面对永州工作的关心支持。积极汇报衔接，推动公祭舜帝大典、涔天河水库扩建工程、桂新高速、湘桂运河等永州元素进入了2023年省政府工作报告。及时总结上报永州重点亮点工作，推动“政企交流主题日活动”“抗旱夺丰收行动”“湘商回归”等多项工作得到省政府层面肯定、进入省政府主要领导有关讲话当中，永州坚持“三向”稳住经济大盘等一批经验做法被省“两个统筹”工作专报推介。在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两周年之际，牵头起草了近5000字的专题报道《“三个高地”潮涌潇湘起宏图》，全方位展示永州在“三个高地”建设方面取得的成绩，引起了强烈反响。

4. 全方位锤炼过硬队伍。市政府研究室核定编制9人，2022年在岗8人。面对人手少、任务重的现实情况，每名干部都能自觉发扬无怨无悔的奉献精神，把晚上当白天用，把双休日、节假日当工作日用，全年有4/5的工作日晚上及双休日都在加班加点，用艰辛的付出保证了工作正常运转。防疫、防火、防汛等一系列急难险重任务面前，都派出专人到一线指挥部参与文字材料工作。

二、2022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积极支持配合相关工作落实。2022年度，我室没有具体的人大议案和代表建议办理任务。按要求做好了在永省人大代表对省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的意见汇总上报工作。派出专人参加省“两会”期间永州代表团相关服务工作。扎实做好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联系人大代表工

作，与所联系的代表面对面交流，当场协调解决提出的问题。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过去一年，我们做了一定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有不足：一是参政设谋质量还需进一步提升。写得比较多，谋得还不够，特别是围绕中央和省、市重大发展战略，结合永州实际，提出有见地、有分量的建议不多。二是深入调查研究还需进一步加强。受限于人手紧张的现实，赴园区、农村、企业一线问计于民、问策于民、问需于民的次数比较少，对问题研究还不够深透。三是经验推介力度还需进一步发力。总结归纳提炼永州特色亮点工作投入精力不多，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有影响的精品力作不够。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们将踔厉奋发、勇毅前行，继续发扬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精神，围绕中心履好职，群策群力闯创干，推动研究室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参政设谋实现新突破。进一步学深悟透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建设“三个高地”，紧扣打好“发展六仗”，聚焦增加永州分量、向南向海向外发展等，加强重要政策、重大机遇、重点工作的研究，持续提升文稿服务、决策服务水平。二是服务大局展现新作为。聚焦上级关切，积极主动作为，及时梳理上报永州经济社会发展的成绩和做法，推动更多永州工作亮点得到省级层面肯定，进入省政府有关报告和讲话当中。三是调查研究取得新成果。围绕高质量发展重点问题，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开展课题研究，注重挖掘、总结、提升和推广基层的创新创造，学习借鉴外地的好经验好做法，努力形成一批标志性调研成果。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2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我市人防工作在省人防办、市委、市政府和永州军分区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立足永州实际，真抓实干，较好地完成了年初既定的目标任务。呈现出“五新特点”：一是政治建设彰显新气象；二是主责主业有了新进展；三是服务中心展现新担当；四是党的建设体现新作为；五是队伍建设展现新面貌。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助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稳定。一是强化理论学习。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市国动办党组在扛牢政治责任，提高政治站位，把理论学习放在重要位置，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领导班子成员带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全办同志凝心铸魂，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二是求真务实贯彻。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每周调度，每月一督查，全年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获省国动办授予的安全生产先进单位；我们积极参加乡村振兴，派出一名工作队长，一名工作队员在江华瑶族自治县桥市乡大渔塘村开展乡村振兴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任务。2021 年，市人防办荣获两名优秀工作队员、优秀工作、先进后盾单位多项荣誉。中央、省、市部署稳经济大盘后，我办积极开展督促人防工程应建尽建，完成全市审批结建工程面积 XXX m²，新增竣工验收人防工程面积 XXX m²；2023 年，我办向省办争资跑项 4 个项目 400 万元，助推全市稳经济大盘。我办主动做好疫情防控，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疫情要防护、经济要发展、发展要安全重大决策部署。选派两名工作人员参加全市千名干部联企千企“送政策、稳增长、促发展”行动，帮助企业解决“急难愁盼”问题；推进“放管服”工作落实，助推“五好园区”建设，将市本级部分人防行政审批权限下放至市经开区；严格落实惠企政策，对能够享受优惠政策的工业、棚改、医疗等项目，按照省人防办《关于严格落实防空地下室建设助推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对 26 个项目抓好惠企政策落实。积极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组织干部职工深入“联点共建”重点治理区域零陵区潇湘门社区开展文明劝导、全民清扫巡察活动，彻底整治“脏、乱、差”等问题。

2. 2022 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与本单位有关的任务目标、指标虽然没有下达，但我办围绕全市中心工作，服务服从于大局，积极主动配合相关部门工作，做好职责范围的事情。如优化营商环境，优化审批流程，提高行政服务质量，收到服务对象感谢短信 5 条，锦旗 2 面，为营商环境优化做出人防部门贡献。

3. 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热情为民办实事。我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深入走访群众，厚植为民情怀，主动为民办实事。我办与团市委联合在零陵潇湘门社区开展“手拉手”活动，帮扶困难儿童 12 人；在乡村振兴联系点，走访慰问帮扶对象 13 户，帮助发展产业两个，即茶产业和制香产业，年产值达 5000 多万元；帮助原脱贫攻坚联系村解决经费 5 万元，防止规模返贫。

4. 依法履职尽责，做实主责主业。一方面加强人防规划引领工作。开展防空方案编修，人防工程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结合人防建设“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和我市国土空

间 2020-2035 年总体规划，将人防工程建设融入城市地下空间开发总体规划之中，已完成招标，正在着手编制。另一方面，以战备能力建设为牵引，强化人防体系建设。对人防“三所”进行检修升级，开展模拟战时人防组织指挥全过程，提升人防组织指挥能力；强化重要经济目标防护，指导涪天河水库完善防护方案编制，升级网络防护和物理隔离系统，提升网络防护能力；强化信息化系统建设，省市县三级视频会议系统实现互联互通，持续推进国防动员指挥网第二路由建设；强化人防疏散结建工程面积建设和人防疏散地域与乡村振兴结合，人均防护面积进一步提高；强化训练演练，提高备战打仗能力。制定了《永州市人防办 2022 年人防专业队组训试点方案》，按照方案开展训练。同时，加强人防队伍建设，以自身建设为根本，打造忠诚、担当、干净的人防干部队伍，以“准军事化”机关训练为抓手，提高队伍综合素质和实干作风；加强党风廉政主体责任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坚持正风肃纪，开展“镜鉴”以案促改专项警示教育活动和违规收受红包礼金专项整治工作，强化干部职工廉洁自律意识，进一步推进“清廉人防”建设；积极配合国防动员体制改革，理顺工作机制，做好干部职工平稳过渡思想工作。目前，市国动办牌子已挂，市国动办领导班子已宣布到位，国动改革有序推进。

二、2022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及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我办坚持依法办事，规范从政行为，始终把人防工作置于人大的监督之下，坚决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定期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汇报工作。虽然没有交办的人大代表意见和建议，但我们在重大工程的决策上认真听取代表的意见和建议，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和《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依法推进人防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在取得了一些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的不足。一是全民人防意识淡薄。多年和平环境，使部分公民包括少数领导干部国防观念淡薄，人防意识不强。部分行政相对人履行人防法定义务的自觉性不够，甚至有故意推诿、逃避责任的现象。二是人防战备能力比较薄弱。部分县级指挥通信系统相对滞后，极少数县级人防结建工程较少，人防指挥所建设缓慢。三是全市人防工作力量相对不足。全市人防力量比较薄弱，尤其是各县人防办与住建局合署办公后，各县人防办从组织领导到内设股室再到人防队伍力量都有不同程度的削弱，县级人防工作力量相对不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 年，是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国防动员办公室起步之年，全市国动部门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以

及习近平强军思想，坚持以“三高四新”战略为引领、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体系建设为主线、以优化战备布局为重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落实好中央、省、市关于国防动员的指示精神和国防动员体制改革，并针对改革后的新职能、新使命，创新发展，奋发进取，争创一流，紧贴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砥砺奋发、笃行不息，推动全市国防动员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建设现代化新永州作出国防部门新的贡献。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乡村振兴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精准监督和大力支持下，我们锚定“走在前列”的目标任务，积极创新探索，深化提升有效衔接工作，农村改厕、小额信贷、监测帮扶、问题整改、乡村治理、扶贫项目资产管理等重点工作在全省有位次、有影响。我市获 2022 年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先进市州，农村改厕工作在全省乡村建设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现场推进会上作典型发言，乡村振兴月例会制度被省委改革办《改革简报》推介，得到了原省委副书记朱国贤和省委常委、副省长张迎春的肯定性批示。

根据会议安排，下面，我就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履职情况

（一）脱贫成果持续巩固。一是守住了底线。新识别纳入监测对象 4396 户 13964 人，累计识别纳入监测对象 16728 户 43162 人，稳定消除风险 8493 户 21455 人。“三保障”、饮水安全和兜底保障水平持续巩固提升，返贫致贫风险动态清零，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二是脱贫人口持续增收。认真落实促增收帮扶措施，全市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 15872 元，增幅达到 14.7%，高于全国、全省。三是帮扶政策保持总体稳定。中央衔接补助资金用于产业的占比达到 67.61%，高于中央、省不低于 55% 要求。新增小额信贷 6.04 亿元，完成省定目标的 117.5%。脱贫人口务工 29.86 万人，完成省定任务的 103.26%。发展就业帮扶车间 1026 家，吸纳脱贫人口就业 11224 人，比上年分别增加 54 家、362 人；公益性岗位吸纳就业 14789 人，比上年增加 336 人。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基础设施配套不断完善，搬迁户产业就业全覆盖，农村低保标准提标

至 4600 元/年，农村低收入人口实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二）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一是农村改厕高质量推进。扎实开展问题厕所摸排整改，不能用、不会用、不好用等问题妥善解决，高质量新改（建）农村户厕 25541 户，完成年度任务的 103.82%。二是乡村治理水平明显提升。全面推行乡村振兴月例会，共召开乡村振兴月例会 2 万余场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8.9 万余个，全市乡村振兴领域信访量同比下降 69.2%。大力开展农村陈规陋习整治，各村都明确了整治重点，高价彩礼现象基本杜绝，大操大办现象同比下降 60%以上，人情攀比之风得到有效遏制。三是金融助力乡村振兴有新突破。建立金融支持乡村振兴联席会议制度，组建工作专班，推行金融支持乡村振兴“一对一”联县试点，推广“乡村振兴共享贷”，全市涉农贷款余额 1185.67 亿元，新增 136.56 亿元，同比增长 14.91%。

（三）工作水平不断提升。一是问题排查整改扎实有力。以中央、省考核评估反馈问题为主线，扎实开展“三大集中排查行动”，共发现问题 9003 个，逐一整改到位。开展问题清零行动，整改成效进一步巩固。二是年度考核达到预期。防范化解有效衔接领域风险，全市没有发生负面舆情，在国家、省各方面的督检考过程中，没有发生“小概率”事件，国检、省考结果好于预期。三是打造了工作亮点。积极探索创新方式方法，选树推介典型经验和案例，打造了一批特色亮点，回龙圩管理区荣获第四批全国农村公共服务典型案例，东安县大庙口镇的 Rap 说唱《有我》入选全国第三届“县乡长说唱移风易俗”优秀节目并展演，新田县改厕工作经验在中央电视台宣传报道，冷水滩区麦子园村改厕工作在全国农村改厕座谈会上作交流发言，江华县、回龙圩管理区获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先进县市区。

二、2022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项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一）诚恳报告工作情况。2022 年 2 月 14 日，在市第六届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报告了 2021 年有效衔接工作情况，接受了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市乡村振兴局长报告了工作情况和履职打算。2022 年 8 月 31 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龙飞凤率农业委来我局调研督导有效衔接工作和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我局作了专题汇报。2022 年 9 月 6 日，向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报告了阶段性工作情况。

（二）认真配合支持工作。2022 年 4 月，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文浩开展了民族乡经济社会发展调研，2022 年 9 月，按照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安排，认真配合省人大组织的《湖南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调研座谈，向调研组报告了工作情况，提出了反馈意见建议；10 月，组织各县市区乡村振兴局、相关行业部门研究讨论，并及时反馈了意见建议。

（三）扎实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022 年，共承办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建议 16 件，

其中主办 6 件、会办 10 件，实现了人大代表见面率、答复率和满意率“三个 100%”。一是严肃认真对待。把人大建议办理作为改进工作、提升水平、增强群众满意度的重要举措和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来抓，召开了局党组会议、局务会专题研究部署和调度推进。二是压实办理责任。成立由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工作专班，将办理责任分解落实到分管负责人和科室，制定了工作方案，明确了办理工作目标、标准和时间要求。三是提高办理质效。对主办件，逐一会同会办部门多次研究沟通，共同提出办理答复意见；对会办件，主动与主办单位协调商议，提出办理意见。在办理过程中，采取微信、电话、走访座谈等方式，多次与代表沟通，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完善办理答复意见。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工作作风欠严实。个别地方和基层干部存在松劲懈怠和厌战侥幸心理，落实“四个不摘”“尽锐出战”等要求仍有差距。二是责任落实有差距。县、乡两级党委政府主体责任压得不紧不实，党政主要领导重视程度有所下降，精力不够聚焦，压力传导有所递减。三是基础工作欠扎实。帮扶联系手册等相关资料不够完善，平台信息数据精准度、真实性不高，群众认可度有待提升。四是工作创新不够。去年虽然打造了一些特色亮点工作，但单一亮点多、统筹提升少，没有形成各方面统筹提升整村变化的典型案例，没有总结提炼出在全省乃至全国都叫得响的品牌工作。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锚定建设农业强市目标，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工作，推动全市有效衔接工作提质增效、进位争先。

一是守牢一条底线。提高监测帮扶精准度，重点防范因病、因灾因疫两大返贫致贫风险，坚决防止出现整村整乡返贫现象。

二是推动两个转变。推动由“防止规模性返贫”向“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转变，由“美丽乡村”向“和美乡村”转变。

三是强化三项帮扶。强化产业帮扶、就业帮扶、易地搬迁后续帮扶，让脱贫群众的生活更上一层楼。

四是实施四大行动。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建立年度任务清单和专项任务责任机制、入库项目审核机制、乡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机制、农民参与机制等“一单四制”的推进机制。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提质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抓实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健全村庄长效保洁机制。实施乡村善治提升行动，深化拓展乡村振兴月例会制度，持续开展农村陈规陋习专项治理，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实施基础工作提质行动，持续抓好问题排查整改，夯实台账资料、数据信息、群众认可度等基础工作，提升整体工作水平。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医疗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 邓可旺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我局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履职履责情况

2022 年，全市医保系统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开拓奋进，迎难而上，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我市医保乡村振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医保管理服务真抓实干、打击欺诈骗保工作获省医保局通报表彰，医保基金监管执法经验和医保经办服务经验在全国推广。

（一）始终坚定政治机关属性，贯彻上级部署不打折扣

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要求，深入贯彻市委六届三次全会、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一是参保征缴走在在全省前列。将参保征缴纳入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真抓实干等重点考核范围，督促县市区政府落实参保征缴工作的主体责任。截至 12 月底，全市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数 503.6 万人，城镇职工医保参保 40.8 万人，常住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104.74%，排名全省第二。二是医保基金监管提质增效。创新推行智能场景监控，制定出台“十条措施”，建立完善部门协同监管机制，重拳开展打击欺诈骗保集中整治，截至 12 月底，全市检查 1980 家医药机构，追回医保基金 2960.38 万元（含处罚）、约谈 133 家医药机构负责人、暂停医保服务协议 3 家、移交纪检监察机关 1 家。永州市医保基金监管典型经验先后两次获国家医保局内刊专题推介，永州市某乡镇卫生院骗取医保基金案获评全国医疗保障基金监管执法优秀案例，打击欺诈骗保集中整治获省医保局书面通报表扬。三是省重点民生实事落地见效。在全省率先实现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和五种门诊慢特病跨省直接结算实测全覆盖，获省医保局通报表扬。截至 12 月底，全市已有 94 家医疗机构实现普通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42 家医药机构实现门诊慢特病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超额完成民生实事目标任务。

（二）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医保政策更加惠民利民

一是困难群众保障更加有力。加大大病保险倾斜力度。统一规范全市医疗救助政策，提高医保兜底保障功能。截至 12 月底，全市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享受 10.21 万人次，基金支出 4.12 亿元；医疗救助待遇享受 23.23 万人次，基金支出 1.9 亿元。二是多层次保障体系建设实现创新突破。指导开发永州城市定制普惠型商业补充保险“潇湘医惠

保”，保障范围扩展到基本医保范围外的医疗费用，有效解决患重大疾病人群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保障后个人负担依然过重的问题。三是医保便民服务持续升级。搭建医保公共服务平台单位网厅，职工医保参保单位可“足不出户”24小时在线办理。创新异地备案服务，实施省内异地就医备案“一站式免审办理”，获得省医保局肯定表扬。建成“一纵三横”医保经办服务新体系，医保经办服务事项进驻全市14个统筹区、181个乡镇、3305个村，下沉乡镇、村的医保政务服务事项12项，有序建成“15分钟医保服务圈”，服务效能显著提升。2022年1-11月，市医保窗口行政效能考核在市直单位中排名第一，医保窗口政务服务“好差评”排名第二，永州市特门双通道待遇申请经办新模式获评全国医保经办服务规范建设优秀案例。

（三）始终锚定高质量发展，医保改革成效亮点纷呈

一是DIP支付方式改革全面落实。全面启动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DIP）改革，全市开展住院业务的133家定点医疗机构全部纳入DIP付费范围，DIP基金预算总额占本地住院医保基金预算总额的84.7%。5月13日，永州市医保全面启动DIP支付方式改革正式付费，成为全省第一个全面启动DIP支付方式改革的非试点市州，获评全省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交叉调研评估优秀等次。二是药品耗材招采成效明显。严格落实药品耗材集采政策，加强日常监测调度，强化问题整改落实，全年超额完成各批次国家集采任务，预付医疗机构集采药品、医用耗材医保基金1823.2万元，拨付国家集采药品结余留用资金198.44万元，全年为患者减轻费用负担约4亿元。三是深化医改凸显担当作为。出台《永州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医保基金总额付费方式改革实施方案（试行）》，实行DIP框架下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打包支付，医共体内医保基金总额付费实行“超支不补，结余留用”，切实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益，有效推动医卫体系改革。

（四）始终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大局有为有位

一是全力服务疫情防控大局。优先保障疫苗接种资金，截至12月底，全市结算新冠疫苗费用4.02亿元，接种费用1.12亿元。及时响应永州市疫情防控应急机制，制定疫情防控“十项医疗保障措施”，组织全市各级医保部门拨付新冠专项救治资金2.2亿元。二是全力服务产业发展大局。调整、新增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试点地区祁阳市中医医院部分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有力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全力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优化特门药店的定点准入管理，扩大本地定点零售药店的医保业务范围，全年新增特门药店13家、“双通道”药店37家。全力支持规模化企业发展，审批开通恒康大药房“双通道”医保定点零售药店10家、特门药店16家，助推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全力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审批开通时代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雅馨药房“双通道”医保定点零售药店4家，帮助拓展时代阳光药业业务范围。三是全力服务乡村振兴大局。大力支持乡村振兴驻村帮扶，拨付新田县金盆镇徐家村乡村振兴建设经费25

万元。排查整改医疗保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五大类 27 个问题，推动医保扶贫六重保障向三重制度常态化保障平稳过渡，医保乡村振兴工作获省医保局通报表彰，被评为 2022 年度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表现突出市州。

二、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及专委会交办审议意见情况

2022 年，我局办理人大建议 17 件（其中主办件 10 件，协办件 7 件），主要涉及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参保征缴等方面建议。在建议办理过程中，一是落实“三个到位”。思想认识到位，将建议作为创新工作思路、提升干部能力和转变工作作风的重要抓手来抓紧抓实。组织领导到位，成立了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办理工作领导小组，理顺工作机制。职责落实到位，将办理工作纳入干部职工平时考核和年终考核内容，压实工作责任、明确办理目标、规范办理流程、严明工作要求。二是做到“三个规范化”。严格按照领导小组交办、责任部门承办、分管领导审核的程序进行办理，做到办理程序规范化。准确把握答复的针对性、真实性、完整性、实效性，做到答复函件规范化。详细记录建议交办时间、催办次数、办理情况，压紧压实建议办理的沟通、指导、督办、审核职责，适时调度办理情况，及时通报办理进度，做到跟踪督办规范化。三是实现“一个目标”。以建议办理答复率 100%、满意率 100%为目标，多措并举推进建议办理工作。办理前，积极“走出去”。通过电话、微信、上门走访等形式，充分听取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深入了解建议提出的背景和目的，认真思考谋划落实举措。办理时，真诚“请进来”。通过组织召开座谈会，针对建议办理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认真倾听建议人的意见建议，注重与相关部门的协作配合，共同探讨解决措施。办理后，认真“回头看”。通过信函、电话、短信与人大代表再沟通再交流，汇报建议办理成效，提醒代表审核验收答复函件，进一步听取意见建议，进一步明确努力方向。因办理工作成效突出，我局 2019、2020 年、2021 年连续三年获评人大建议办理工作先进单位。

过去的一年，我局各项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一是政策宣传效果还有待提高。医保政策调整后，及时宣传解读力度不够，群众对新政策新待遇新经办模式的知晓度还不高，部分群众仍然选择后台报账、窗口申办等传统经办模式。二是减轻群众医疗负担的挑战较大。由于当前医保基金实行属地管理模式，对市外医疗机构缺乏有效的控费措施，加之市外住院患者中，重病、大病和疑难病居多，导致市外医疗费用居高不下，群众医疗负担仍然较重。三是基金监管保障仍有困难。基金监管尚未建立财政预算保障机制，监管设施设备、执法用车、飞行检查、第三方服务购买等相关经费仍有较大缺口。医保管理信息系统有待进一步完善，相关功能模块与监管的需求不相适应。

下一步，全市医保系统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二十大对医保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新任务，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奋力推动全市医保工作高质量发展。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围绕稳经济大盘、激活市场主体活力、高效服务群众，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深入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项工作成效明显。市本级同时获省政府“放管服”改革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两项真抓实干激励表扬。江华县获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真抓实干激励，祁阳高新区获省“放管服”改革真抓实干激励。狠抓项目生成、开工、竣工“三件事”的做法在《全国营商环境简报》刊发，并获毛伟明省长肯定性批示。“信用永州”连续三年获评全国市级特色平台网站，“信易批+闭环链”入选中国发展改革报社评选的营商环境创新发展典型案例。市政务服务大厅被列为省清廉单元样本培树点，“四办”服务入选“湖南省基层智慧治理优秀案例”。全市“三表率一模范”机关创建现场会在市政务中心召开，我局作典型发言。

一、2022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突出重点，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抬高了营商环境坐标。对标大湾区、省内先进地区，出台《永州市优化营商环境 2022 年度重点任务实施方案》及《2022 年度全市优化营商环境绩效考核办法》，市级围绕 19 个一级指标，细化 229 项改革举措，建立了优化营商环境“月调度、季督查、年度考核”推进机制。二是实施了优化营商环境“六大行动”。即政务服务提优、市场环境提质、项目审批提速、经营成本减负、权益保护提标、纾难解困攻坚行动。狠抓项目生成、开工、竣工“三件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用时压缩 40%，项目开工提速 3-4 个月，项目竣工验收时间缩减到 6 个工作日以内。严格规范执法监管，2022 年全市各类行政执法数量同比减少 39%。不断优化服务，全年为 1763 个重点项目开展了帮代办服务，平均提速超 50%。设立“一揽子政策措施一次办”综合服务窗口，全年办理留抵退税 20.2 亿元，新增减税降费 9.8 亿元。三是为企业解决了一批“老大难”问题。常态化开展“政企交流主题日”活动，做法在全省“三大支撑八项重点”工作推进情况通报中被肯定。积极开展履约践诺攻坚行动，解决“老大难”问题 656 个，兑现资金 5.57 亿元，极大提升了企业的满意度。

（二）打造亮点，提升改革品牌。

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助推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了“放管服”十项改革，改革经验被国、省通报表扬或推介 20 余次，各级主流媒体报道 100 余次。其中，抓好项目生成、开工、竣工“三件事”获毛伟明省长肯定性批示。打造“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园区版的做法被毛伟明省长在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会上予以肯定。线上办理“出生一件事”的做法被《湖南日报》头版报道。企业开办“一照通”改革为全省首创。“信易批”改革被省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领导小组予以推介。12345 热线“一呼即应”改革、“四个一”打造“永周到”帮代办品牌等做法被省政府办公厅推介。

（三）夯实基础，提升政务管理服务水平。

一是提升网上服务能力。全市“一网通办”事项 3767 项，网办深度、全程网办率、承诺事项压缩比、法定事项提速率等指标居全省前列。“永在线”APP 整合超过 978 项服务，覆盖 70%城镇人口。二是提升群众诉求响应能力。全面整合 41 条部门热线，逐步实行 12345 热线全市统一接听，政务服务“一号对外，一单交办”，大幅提升群众诉求响应能力。三是提升政务大厅规范建设水平。市政务大厅规范化建设成效明显，进驻部门由 36 个增至 41 个、进驻事项由 645 项增至 1455 项的情况下，窗口数量不增反下降，减幅 46%，进驻部门工作人员减幅 32%。2022 年来各级政务服务大厅办件量 286.20 万件，同比增长 3.09 倍。

（四）统筹推进，各项工作齐头并进。

一是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取得突破。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全年发布 65 个“信易+惠民便企”工作方案、44 个“信易+”系列应用场景，市综合金融信用服务平台实现授信金额 174 亿元。在城市信用体系监测中永州进入全国第一方阵，稳居全省第一。二是数字政府建设成效明显。理顺了数字政府建设管理体制机制，推进了全市信息化建设统筹改革，全年总计为市政府节约信息化建设和运维成本约 8000 万元，在市政府全会上作典型发言。我市被列为全省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三是政务公开全面推进。管好用好市政府网站平台，全年发布政务信息 1.6 万余条，开设两会专题报道等 5 个专题，将党的声音传达给广大群众。全年举办各类政务公开主题日活动 24 场，接受群众咨询 2 万多人，发放宣传资料 6 万多份。

二、2022 年执行人大及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2022 年，我局今年主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共 6 件，会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共 3 件。9 件建议均按时答复，办复率、与人大代表见面率、满意和基本满意率“三个 100%”。一是高度重视，压实责任。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任第一责任人、局长抓协调办理的工作专班，各分管副职全面参与。局办公室制定了工作方案和任务分解表，安排专人负责日常联络

办理，做到每件建议有人管、有人办、有着落。二是积极沟通，认真办理。充分听取代表意见，准确把握代表意图，增强解决问题的针对性。如在办理《关于加快推进政务信息共享共用的建议》时，承办科室在办理前和办理过程中，两次上门与代表进行深入面谈，对政务信息共享共用进行了深入探讨，确保了办理实效。三是注重结合，狠抓落实。2022年我局办理的9件建议中，有5件涉及到信息化建设工作，3件涉及到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这两项工作也正是2022年我局工作重点所在。通过充分吸收代表的建议，极大促进了重点工作的顺利开展，取得了明显成效。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市县两级抓营商环境评价指标的力度不够，企业获得感还需提升，要素保障仍需加强，涉企问题解决需加快。政务管理服务方面：部门配合联动不强，跨部门联办事项推进难度较大。信息壁垒难打通、数据二次录入等问题依然存在。数字政府建设方面：数据共享程度不高，数据开发利用深度不足，信息化建设资金投入压力仍然很大。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全面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和获得感。多措并举，让更多市场主体选择永州、爱上永州。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好重要项目用地、规划、环评、施工许可，企业开办等方面审批改革举措，推动项目尽快落地，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强化惠企政策落实“免申即享”服务。拓宽涉企维权渠道，对损害营商环境案件进行严查快处。开展市县两级“百个科室营商环境大测评”和全市园区营商环境大测评。

二是持续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以线上改革倒逼线下部门流程再造和业务整合，新增“全程网办”事项200个以上，实现“一件事一次办”高频事项网上可办率达95%、掌上可办率达90%。打造套餐式“一件事一次办”应用场景10个以上，实现更多跨部门“一件事”网上全程办理。

三是全力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推广应用“湘易办”APP，真正实现“身在永州，办事无忧”。抓住全省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契机，继续深化全市信息化建设统筹改革，打通跨部门跨层级数据共享渠道，汇聚一批流通增值的数据资产。建成“医共体”“工业互联网”等一批协同创新的应用场景，发挥数据价值。

四是继续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确保在全国城市信用监测排位保持领先，力争在全省率先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拓展10个以上信用惠企便民应用。推广信易贷，实现授信金额超200亿元。

关于提请任命于水荣职务的议案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办法》的有关规定，提请任命：

于水荣为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委员。

请予审议。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

2023年2月23日

永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决定任免唐富荣、段周权同志职务的议案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办法》的规定，提请：

决定任命唐富荣同志为永州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永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兼）；

决定免去段周权同志的永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职务。

请予审议。

永州市人民政府市长：

2023年2月9日

永州市人民检察院

关于提请任免黄奕松等通知职务的议案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和《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办法》的有关规定，提请：

任命：

黄奕松同志为永州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禹楚丹同志为永州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免去：彭德源同志的永州市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请予审议。

永州市监察委员会主任

2023年2月8日

我的汇报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唐富荣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安排，现将本人近年来的工作情况和拟任职务的履职打算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工作情况

2017年2月，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任命我为市发改委主任，2019年1月，兼任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2023年1月兼任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党组书记。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认真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顺利完成目标任务，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我委分别被国家发改委、省委省政府授予“易地扶贫搬迁担当作为先进集体”“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等荣誉称号，获省政府真抓实干表彰 5 次，共获得国家、省、市各级荣誉 150 余项，市发改委连续五年被评为全市绩效考核优秀单位、优秀班子，我本人连续五年年度考核被评为优秀并记三等功一次，2020 年被评为湖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

一是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对党忠诚，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努力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和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折不扣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加强业务知识学习，以学促用，科学决策和执行落实的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是真抓实干促发展。全面统筹经济运行，健全调度分析机制，全市经济稳中有进、稳步提质。2022 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1%，增速排全省第 4，为撤地建市以来最好水平。重大规划顺利实施，牵头编制完成全市“十四五”规划纲要，统筹编制 31 个专项规划，全市规划体系进一步完善。建立“十四五”重大项目库，邵永高铁、永清广高铁、衡永南高铁、永州机场迁建等重大项目列入国家“十四五”规划，永州被列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承载城市。重大项目快速推进，五年来共实施省、市重点项目 2407 个，完成投资 7300 亿元，均超额完成目标任务。国能集团永州电厂、湘桂铁路永州地区扩能工程等重大项目竣工投运，毛俊水库下闸蓄水，衡永高速、永新高速、零道高速、永州国际农产品智慧冷链物流商贸中心等重大项目开工建设并顺利推进。2022 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9%，排全省第 6，为近 8 年来最好成绩。我市的“创新‘一平台二清单三保障’举措抓项目促投资”的典型经验做法获得省政府办公厅通报表扬。重大资金和政策有力争取，近五年来共争取中央和省预算资金、专项债券、基金等项目资金共 670 亿元，位居全省前列。湘南湘西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获国家批复，承接产业转移工作获省政府表彰。重点改革全面落实，牵头抓好经济体制和社会体制改革，各项改革事项全面完成目标任务。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轻企业负担。积极抓好水电气、课后服务收费、停车收费等涉及民生的价格监管工作。重大战略有效保障，全力保障粮食安全，2019 年至 2022 年连续 4 年我市被评为全省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优秀单位，连续 2 年获省政府真抓实干表彰。能源保障全面加强，国能永州电厂两台机组 2021 年成功并网发电，创新举措统筹全市新能源开发，全市获得省发改委批复风电光伏项目共 124 个，装机规模 1210.5 万千瓦，排全省第一。2022 年我市“打造能源千亿产业，夯实电力支撑”工作典型经验做法获省政府综合大督查通报表扬。

三是勤政廉洁作表率。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自觉遵守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强化班子建设，严管干部队伍，树立了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二、履职打算

作为市国动办（市人防办）主任拟任人选，我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这次任命

如获通过，我将着重做好以下四个方面：

（一）加强学习，提升能力素质。始终把学习作为履职尽责的前提，作为人生永恒的追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防动员和人防工作的重要论述，紧密结合国防动员和人防工作实际，学以致用、学用结合，主动把国防动员工作融入到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为在全省版图中增加永州分量凝聚国防动员力量。

（二）勇于担当，认真履职尽责。始终保持昂扬向上的工作激情，敢为人先、敢拼敢闯。要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发扬“三盯三干”精神，深入一线摸实情，着眼全局谋大事，抓重点、攻难点、出亮点，踏踏实实干事，勤勤恳恳工作，力争我市国防动员工作创造新成绩、迈上新台阶。

（三）团结协作，全力服务人民。我一定认真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原则，带好班子，管好队伍。注重团结，充分发挥班子成员的主观能动性，努力增强干部职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力推动国防动员建设高质量发展，认真践行人民防空为人民理念，真心实意地服务基层、服务群众。

（四）严以律己，做到勤政廉洁。始终保持共产党员清正廉洁的本色，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的各项规定，纯洁社交圈，规范工作圈，净化生活圈，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做事，决不辜负组织和人民的期望。

我的汇报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黄奕松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今天，我作为市监委委员拟任人选，现将近年来的工作情况和拟任市监委委员的履职打算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工作情况

2020年以来，我先后担任市纪委监委第八审查调查室主任、第三监督检查室主任。三年来，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忠实履职尽责，坚定

不移正风肃纪反腐，积极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一）坚定理想信念，始终保持对党的绝对忠诚

我坚持深学细照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思想、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一是加强政治建设，站稳政治立场。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旗帜鲜明讲政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共产主义理想信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重大意义，坚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深化理论武装，提高政治素养。采取线上、线下学习等方式，深入学习了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党的二十大等会议精神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理论文献。以纪法要求，规范自己八小时内外、线上线下的政治言行，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以实际行动践行以身许党许国、报党报国的初心，做到对党绝对忠诚。

（二）勇于担当作为，忠实履职尽责

三年来，我主动担当作为，严格执纪执法，敢于善于斗争，出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一是严查腐败案件。2020年以来，立案查处县处级干部违纪违法案件36件，处分36人，收缴违纪违法资金8000余万元。组织指挥查处了双牌县委原常委、常务副县长雷秀新，市农商行原董事长吕绍双等严重违纪违法案，强化了不敢腐的震慑。二是强化政治监督。紧紧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做到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到哪里，政治监督就跟进到哪里，推动落实党委（党组）书记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三是抓实专项监督。2021年组织协同开展了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283件，处分213人、处理584人，采取留置措施21人。政法干警主动投案514人，给予“从宽”处理445人，立案数和主动投案数均位于全省第二；2022年，组织开展了防范性侵未成年人专项监督检查，对涉性侵及失职失责公职人员给予立案138人，已处分88人、解聘5人、处理55人，移送司法机关18人；牵头组织开展养老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查处了纳诺老年公寓等非法集资案件，已处分处理11人，协调公安机关追缴赃款、赃物1.7亿元，关停不合格养老机构8家。四是严把廉政意见回复关。突出政治标准，三年来，对拟提拔使用、晋升职级的657名同志审慎出具党风廉政意见，否决或暂缓提拔、职级晋升9人。

（三）严守法纪底线，做忠诚干净担当卫士

我始终把“忠诚、干净、担当”作为立身立业的基本准则，不越底线、不塌红线。一是依规依纪依法履职。严格按照党纪党规、法律法规的规定，以“每一起案件都要经得起历史检验”的标准，开展监督执纪执法，做到线索处置、案件处理集体研究，严守权力边界，秉公执纪执法。二是严于律己。在工作生活中，自觉遵守纪律和法律，自觉

净化“朋友圈”“社交圈”“生活圈”，自觉自愿接受监督，管好身边人身边事，不利用职权或职务影响为自己、亲友谋取私利，不接受被调查或被反映对象、涉案人员及其关系人的财物、宴请和娱乐活动，做到自身正自身硬，坚决维护纪检监察机关和纪检监察干部的良好形象。

二、履职打算

我能成为市监委委员拟任人选，是组织对我的信任和重托，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如果会议能够批准我担任市监委委员，我将以此为新的起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努力工作，以优异的工作成绩，感恩组织的关心培养。具体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以优良的政治品格，诠释对党的绝对忠诚

我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各项工作，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升政治领悟力、政治判断力、政治执行力。深刻理解、牢牢把握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央纪委、省委、市委工作要求，立足本职工作、结合工作实际，坚决贯彻落实。对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损害党群干群关系、侵蚀党的执政根基的人和事，旗帜鲜明坚决斗争，做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以实际行动体现对党忠诚、听党指挥、为党尽责，真正做到讲政治、重大局、护核心、真看齐。

（二）以永远在路上的政治自觉，履行好党章党规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使命

我将时刻保持政治清醒和坚定，牢记“两个永远在路上”，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忠实履行职责使命，为建设现代化新永州贡献自己的力量。一是聚焦主责主业，服务中心大局。紧扣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三区两城”“一核两轴三圈”、乡村振兴、生态环保、营商环境等中心工作，强化政治监督，做实日常监督，切实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二是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紧盯重点问题、重点领域、重点对象，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毅力和决心，坚决查处腐败案件和违纪问题，严厉打击所谓“有背景”的“政治骗子”，有力遏制腐败增量，有效清除腐败存量。三是深化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做实“后半篇”文章。加强警示教育，健全完善制度，督促整改落实，进一步强化不敢腐的震慑，堵住不能腐的漏洞，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助推清廉永州建设。

（三）以更严的纪律要求，争做纪检监察干部表率

牢记打铁必须自身硬，带头加强纪律建设，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发扬斗争精神，练就斗争本领，努力在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贯彻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上作表率。主动接受党内、人大和社会各方面的监督，严格依纪依

法行使执纪执法权。严格执行廉洁自律规定、省纪委监委关于纪检监察干部“十二条负面清单”等纪律制度，在工作生活中严于律己，保持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干干净净的政商关系，做到不以权谋私，树新风扬正气。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弘扬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管好自己的亲属、朋友，管好身边人身边事，以实际行动践行忠诚干净担当，争做对党忠诚、为国奉献、为民造福的卫士。

感谢市人大常委会对我的任职审议，无论本次拟任职务是否通过，我都将扎扎实实工作，勤勤恳恳做奉献，坚决服从组织安排，为深入推进我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积极贡献自己的力量。

谢谢大家！

我的汇报

——2023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

禹楚丹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今天，我作为市监委委员拟任人选，现将近年来的工作情况和拟任职务的履职打算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工作情况

2020年以来，本人历任市纪委监委驻市司法局纪检监察组组长与市纪委监委案件监督管理室主任两个职务，在市纪委常委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和支持下，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以求真务实的态度、清正廉洁的作风，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学思践悟，不断提高履职综合素质

以政治过硬为导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重要讲话、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努力做到学深学透、融会贯通，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以本领高强为目标，认真学习《纪律处分条例》《监察法》《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察机关监督执法工作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等，力求学深悟透，真正掌握精髓要义，提升纪检监察业务素质，为成为一名政治过硬、本领高强、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履职尽责，全力做好司法局监督检查工作

注重日常监督，在任驻市司法局纪检监察组组长期间，开展工作纪律督查 37 次，其中暗访 13 次，联合市司法局机关党委、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机关纪委开展工作纪律检查 11 次，给相关单位下达督查整改交办函 2 次。充分运用第一种形态开展监督，督促驻在部门开展例行廉政谈话 34 人次，组织开展谈话 5 次，诫勉谈话 2 人次。加大信访线索处置力度，办理信访案件 3 件，收缴违规资金 2 万元。紧盯重点领域，围绕“廉政风险防控”专题开展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大调研工作，梳理社区矫正、司法援助、司法公证、民事仲裁等重点领域存在的问题，对标对表补短板强措施。注重成果运用，出台相关制度，建立长效机制。紧盯源头治理，指导市司法局及二级机构开展了内部机构廉政风险点排查，共排查确定 226 个风险点，制定防范措施 877 条，汇编《永州市司法行政系统廉政风险防控手册》，进一步健全完善防控体系，从源头上做好预防工作。

（三）服务发展，切实做好案件监督管理工作

1. 强化全程监督，线索管理规范高效。在任案件监督管理室主任期间，一是严格抓好问题线索归口受理、集中管理、分类处置、及时办理等各环节、全过程的监督、协调、催办，推动线索管理更加规范。二是加强协作配合，线索移送更加顺畅。完善纪检监察与巡视巡察、审计工作协调机制，推进“三类监督”贯通协同高效。加强与执法机关、司法机关协调对接，完善问题线索移送和案件通报工作机制。三是加强跟踪督办，线索办理更加高效。研究出台《市纪委监委机关加强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重要事项督办工作方案(试行)》，先后开展涉及“镜鉴”活动、粮食购销领域、违规举债虚假化债等重要专项工作的线索起底和督办调度。顺利完成问题线索“大起底”工作，组织对全市超期未处置、未办结的相关问题线索和案件进行集中清理、督促办结，督办完成率居全省第一。

2. 完善规章制度，协调服务高效务实。充分发挥监督执纪执法的中枢协调作用，加强全过程协调服务。一是充分发挥反腐败协调小组职能。印发《永州市反腐败协调小组工作规则》，明确工作内容和目标成效，做到“执行有据、开展有序”。协调执法机关、司法机关在全市开展案件倒查工作，起底并交办承办部门问题线索 264 件，并围绕问题线索移送、案件通报等方面，进一步规范与相关部门在查办涉毒吸毒案件中的协作配合机制。二是强化措施使用监管。按照上级监委监委关于调整采取留置、技术调查、限制出境措施有关要求，配套出台《工作提示》，为我市精准高效采取相关措施提供工作指引和遵循，对查询、调取、搜查、查封、冻结等措施类文书进行统一印制、集中管理，对措施进行严格监督。

3. 严格审核把关，统计分析精准全面。积极适应新的统计指标和统计工作形势，对系统录入数据进行严格审核把关，加强工作督促指导，全面提升基层统计人员业务水平，

确保系统数据录入全面、及时、精确。起草《党的十九大以来永州市“不收敛、不收手”案件专项分析》《永州市关于反腐败斗争新的阶段性特征和规律性认识调研报告》《年度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统计情况分析》，为领导决策提供有力参考。

4. 层层压实责任，安全监管有力有效。一是多种形式强化学习培训。多次召开办案安全视频培训会议，编印《办案安全工作学习资料汇编》，组织全市纪检监察系统 2000 余人参加办案安全知识测试，确保上级关于办案安全的工作要求传达到每一个办案部门、每一个办案场所、每一名办案人员。省纪委监委到我市开展的 2 次办案安全知识测试，我市成绩均排名全省第二。二是全面加强留置场所监管。对照上级要求持续开展自查自纠，制定全套留置场所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相关管理工作。推进特殊病房建设，留置场所购买专门的救护车，加配专业的心脑血管专科医生 24 小时驻点保障，开展应急医疗抢救演练，并对消防设施进行全面检查，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和灭火与应急疏散演练。三是加强对“走读式”谈话安全工作监管。明确市纪委监委外查工作流程和各岗位职责，规范全市“走读式”谈话场所必须实现医疗伴随保障，制定《关于“走读式”谈话管理室使用管理规定》，全方位保障谈话安全。出台《关于贯彻落实审查调查安全首课和领导首谈工作的通知》，委领导加强对办案安全工作的靠前指挥和组织协调，督促相关部门和办案人员依规依纪依法文明办案。

（四）严于律己，全面树立廉洁自律良好形象

坚持廉洁自律，坚定信仰信念，增强规矩意识，始终守住清正廉洁的底线，认真贯彻执行党风廉政建设的若干规定，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制度，切实做到慎独、慎微、慎欲、慎权。当好先锋表率，在工作中坚决做到勤勉干事，履职尽责，不断对照自我、检查自我、约束自我，注重率先垂范、身体力行，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带头做到。

二、履职打算

下一步工作中，我将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到工作的方方面面，按照市纪委全会部署，自觉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检视问题，补短板、强弱项，切实以高质量监督保障高质量发展，为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作出应有贡献。具体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要勤学善思强素质。虚心向领导学习、向身边的同事学、向业务的标杆学，按照政治素质好、工作思路清、业务水平高的要求，以知促行，知行合一。

二要苦干实干勇担当。努力以新担当展现新作为，紧盯工作中的突出问题、瓶颈问题、关键问题，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添砖加瓦，献计出力。

三要同心同德重团结。对上多请示、对内多沟通、对下多体谅，切实做到思想合心、工作合力、行动合拍，努力成为班子高效运转的润滑剂、班子亲密团结的粘合剂、班子潜能发挥的催化剂。

四是筑牢防线树形象。把制度作为“紧箍咒”和“护身符”，不抱侥幸心理，不越雷池半步，严把小事，把好小节，真正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2023年2月23日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任命：

于水荣为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委员。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名单

（2023年2月23日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唐富荣为永州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永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兼）。

决定免去：

段周权的永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职务。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3年2月23日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任命：

黄奕松为永州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禹楚丹为永州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免去：

彭德源的永州市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

出席、缺席人员名单

(共 51 人)

出 席 (49 人):

艾可知	周小驹	吕 斌	李农妹	胡先荣	贺一夫	冯德校
龙飞凤	高守凯	于水荣	王俊斌	王晨辉	王新绩	邓 洪
左雪飞	乐家茂	刘端生	江拥军	严兴荣	严兴朝	李军平
杨胜贮	吴剑林	何 宁	何卫忠	何春明	宋 晖	张 容
欧阳永衡	周 平	周新华	郑爱民	赵七秀	赵玉芳	赵国平
赵国平	钟敦北	贺永景	秦小国	袁玲利	唐 龙	唐玲萍
唐修峰	唐雅男	蒋 煦	蒋荣斌	雷 耸	廖云剑	熊忠东

缺 席 (2 人):

张月惠 唐月英